

股票代码：600188

股票简称：兖矿能源

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应出席董事 11 人，实出席董事 11 人，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董事长李伟先生、财务总监赵治国先生及财务管理部部长于强先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董事会建议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股份数为基数，每 10 股送红股 3 股，并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4.90 元（含税）。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报告中有关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本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年度报告中披露了本集团面临的主要风险、影响及对策，详情请见本报告“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相关内容，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的数据经四舍五入，增减幅由四舍五入前的原始数据计算得出。表格中所示总计数字可能并非其上面数字的算术总和，差异均由四舍五入所致。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董事长报告书.....	13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6
第五节	公司治理.....	39
第六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77
第七节	重要事项.....	84
第八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10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1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33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董事长、财务总监、财务管理部部长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在其他证券市场公布的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兖矿能源”“公司”“本公司”	指	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1997 年依据中国法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 H 股及 A 股分别在香港联交所及上交所上市；
“集团”“本集团”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山东能源”“控股股东”	指	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于 1996 年依据中国法律改制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于本报告期末直接和间接持有本公司 54.69% 股份；
“菏泽能化”	指	兖煤菏泽能化有限公司，于 2002 年依据中国法律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主要负责山东省菏泽市赵楼煤矿、万福煤矿煤炭资源及电力业务的开发运营，是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于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持有其 98.33% 股权；
“鲁西矿业”	指	山东能源集团鲁西矿业有限公司，于 2021 年根据中国法律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主要从事煤炭开采、煤炭洗选、煤炭及制品销售等业务，是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于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持有其 51% 股权；
“天池能源”	指	山西和顺天池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于 1999 年依据中国法律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主要负责山西省晋中市天池煤矿的生产运营，是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于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持有其 81.31% 股权；
“鄂尔多斯公司”	指	兖矿能源（鄂尔多斯）有限公司，于 2009 年依据中国法律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主要从事煤炭资源和化工项目的开发运营，是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昊盛煤业”	指	内蒙古昊盛煤业有限公司，于 2010 年依据中国法律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主要负责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石拉乌素煤矿的生产运营，是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于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持有其 59.38% 股权；
“内蒙古矿业”	指	内蒙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3 年依据中国法律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主要从事矿产资源投资与管理、煤炭开采和洗选、矿产品销售及进出口贸易等业务，是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于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持有其 51% 股权；
“未来能源”	指	陕西未来能源化工有限公司，于 2011 年依据中国法律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主要从事化工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煤炭开采、销售等业务，是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于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持有其 73.97% 股权；
“新疆能化”	指	兖矿新疆能化有限公司，于 2007 年根据中国法律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主要从事煤炭开采、煤炭洗选、化工产品生产、煤炭及制品销售等业务，是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于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持有其 51% 股权；
“鲁南化工”	指	兖矿鲁南化工有限公司，于 2007 年依据中国法律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主要从事化工产品的开发、生产和销售等业务，是本公司

		的全资子公司；
“榆林能化”	指	兖州煤业榆林能化有限公司，于 2004 年依据中国法律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主要从事化工项目的生产运营，是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东华重工”	指	兖矿东华重工有限公司，于 2013 年依据中国法律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主要从事矿用设备和机电设备、配件的设计、制造、安装及维修等业务，是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兖矿租赁”	指	兖矿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原“中垠融资租赁有限公司”，2023 年 3 月更名为“兖矿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于 2014 年依据中国法律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主要从事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等，是本公司的全资附属公司；
“山能财司”	指	山东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于 2013 年依据中国法律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2023 年吸收合并原兖矿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兖矿财司”，已注销），是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于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持有其 53.92% 股权；
“兖煤澳洲”	指	兖煤澳大利亚有限公司，于 2004 年依据澳大利亚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分别在澳大利亚证券交易所及香港联交所上市，是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于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持有其约 62.26% 股权；
“兖煤国际”	指	兖煤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于 2011 年依据香港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兖煤国际资源”	指	兖煤国际资源开发有限公司，于 2011 年依据香港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是兖煤国际的全资子公司；
“H 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境外上市外资股，在香港联交所上市；
“A 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内资股，在上交所上市；
“中国”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
“香港”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
“中国会计准则”	指	中国财政部颁发的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讲解；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指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发布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香港上市规则”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香港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章程；
“JORC”	指	由澳大拉西亚矿业与冶金学会、澳大利亚地质科学家学会及澳大利亚矿产理事会组成的矿石储量联合委员会；
“JORC 规范”	指	澳大拉西亚勘查结果、矿产资源量与矿石储量报告规范，2012 版；
“股东”	指	本公司股东；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董事会”	指	本公司董事会；
“监事”	指	本公司监事；
“监事会”	指	本公司监事会；
“元”	指	人民币元，中国法定货币，除非文义另有所指；
“澳元”	指	澳元，澳大利亚法定货币；
“美元”	指	美元，美国法定货币；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货币。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兖矿能源
公司的外文名称	Yankuang Energy Group Company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YANKUANG ENERG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伟
香港联交所授权代表	苏力、黄霄龙

*仅供识别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霄龙	商晓宇
联系地址	中国山东省邹城市凫山南路949号 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秘书处	中国山东省邹城市凫山南路949号 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秘书处
电话	(86 537) 538 2319	(86 537) 539 2377
传真	(86 537) 538 3311	(86 537) 538 3311
电子信箱	yzc@yanzhoucoal.com.cn	xyshang.yzc@163.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中国山东省邹城市凫山南路949号
公司办公地址	中国山东省邹城市凫山南路949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73500
公司网址	http://www.ykenegy.com/ http://www.yanzhoucoal.com.cn/
电子信箱	yzc@yanzhoucoal.com.cn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https://www.cs.com.cn) 《上海证券报》(https://www.cnstock.com) 《证券时报》(https://www.stcn.com) 《证券日报》(http://www.zqrb.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A股年度报告登载网址: http://www.sse.com.cn H股年度报告登载网址: http://www.hkexnews.hk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中国山东省邹城市凫山南路949号 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交所	兖矿能源	600188
H股	香港联交所	兖矿能源	01171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A股)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季晟、赵晓宇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H股)	名称	信永中和(香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香港铜锣湾告士打道311号皇室大厦17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彭卫恒
法律顾问(A股)	名称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1号1幢环球金融中心办公楼东楼17-18层
法律顾问(H股)	名称	贝克·麦坚时律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香港鲗鱼涌英皇道979号太古坊一座14楼
上海股份过户登记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188号
香港过户登记处	名称	香港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17楼1712至1716号铺
公司香港联络处	办公地址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248号大新金融中心40楼
	联系人	黄伟超
	电话	(852) 3912 0800
	传真	(852) 3912 0801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150,024,860	224,973,103	200,829,269	-33.31	172,402,628	151,990,7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139,502	33,356,920	30,773,610	-39.62	17,462,022	16,258,9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590,947	30,282,809	30,465,651	-38.61	16,168,348	16,211,8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④	16,167,858	58,919,830	53,450,431	-72.56	59,023,697	36,181,686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1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2,693,902	99,850,638	94,735,306	-27.20	72,392,833	68,186,190

总资产	354,278,139	377,475,427	295,795,524	-6.15	382,480,186	288,695,542
期末总股本	7,439,371	4,948,704	4,948,704	50.33	4,874,184	4,874,184
负债总额	235,944,455	233,564,674	167,710,253	1.02	271,800,143	192,208,45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	2021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74	4.55	6.30	-39.78	2.39	3.3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72	4.52	6.25	-39.78	2.39	3.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 每股收益(元/股)	2.53	4.13	6.24	-38.77	2.21	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91	39.48	38.67	减少17.57 个百分点	27.83	27.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 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22	35.84	38.28	减少15.62 个百分点	25.77	27.70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①公司于报告期内新增合并了鲁西矿业、新疆能化、山能财司、山东能源大厦上海有限公司和兖矿煤化工工程有限公司(“煤化工工程公司”)的财务报表,根据中国会计准则,上述事项构成了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集团对以前期间相关财务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因兖矿财司注销,公司不再合并其财务报表。

②公司于报告期内完成了2018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自主行权以及相应股份过户登记、2022年度利润分配之股票红利派发和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由4,948,703,640股调整至7,439,370,720股,每股收益等相关指标以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

③报告期内公司派发了股票股利,并遵照新颁布会计准则解释调整了递延所得税会计处理方式,公司根据中国会计准则对以前年度相关财务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

④山能财司对外提供存贷款等金融服务,剔除财务公司对经营活动现金流的影响后,2023年本集团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为264.63亿元,同比减少444.37亿元。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20,139,502	33,356,920	72,693,902	99,850,638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1. 同一控制下合并 ^①	1,554,521	2,905,560	-31,134,227	-4,043,076
2. 专项储备 ^②	1,217,481	145,643	-28,157	-31,613
3. 永续资本债券 ^③	-	-	16,541,777	13,248,614

4.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10,199	10,199	-69,042	-79,241
5.递延税项 ^④	-421,671	-122,704	-165,665	256,006
6.其他	-	-	647,648	647,648
按国际会计准则	17,778,972	30,418,222	86,901,568	89,852,300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①根据中国会计准则，从山东能源收购的有关资产和子公司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被合并方的资产和负债以在合并日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而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被购买方按公允价值确认在购买日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方的合并成本大于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②按中国政府相关机构的有关规定，煤炭企业应根据煤炭产量计提维简费、生产安全费及其他类似性质的费用，记入当期费用并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专项储备单独反映。按规定范围使用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时，应在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同时全额结转累计折旧。而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这些费用应于发生时确认，相关资本性支出于发生时确认为固定资产，按相应的折旧方法计提折旧。

③根据中国会计准则，母公司发行的永续资本债券在报表中列示于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子公司发行的永续资本债券在报表中列示于少数股东权益，而在国际准则中需要在权益变动表单独列示。

④根据中国会计准则，长期资产减值准备一经确认，不得转回，在国际准则下，长期资产减值准备可以转回。

⑤上述准则差异同时带来税务及少数股东权益的影响差异。

九、2023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50,017,358	45,193,316	40,593,116	14,221,0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60,863	4,608,912	4,546,837	4,522,8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766,208	4,283,163	4,199,898	4,341,6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44,021	1,469,028	7,830,453	1,424,35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了鲁西矿业、新疆能化、山能财司、山东能源大厦上海有限公司和煤化工工程公司的财务报表。根据中国会计准则，上述事项构成了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集团对以前期间相关财务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上表第一至第三季度的各季度财务指标与已披露的数据不同。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1,668	22,832	72,54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64,378	176,633	169,27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62,770	-135,191	-191,20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28,398	206,776	106,107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3,18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2,932,102	6,591,463	2,776,190
债务重组损益	2,566	15,971	-5,115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8,454	46,980	29,01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8,890	42,398	-278,62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2,082	111,198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6,864	127,926	15,73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760,471	3,767,907	1,483,168
合计	1,548,555	3,074,111	1,293,674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 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95,713	107,472	11,759	9,923
应收款项融资	4,551,436	4,670,738	119,302	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6,764	116,646	-10,118	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538,761	1,503,449	-35,312	-38,954
投资性房地产	1,471,730	1,109,569	-362,161	18,454
其他流动资产	31,329	0	-31,329	0
合计	7,815,733	7,507,874	-307,859	-10,577
交易性金融负债	634,537	550,761	-83,776	100,480
合计	634,537	550,761	-83,776	100,480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董事长报告书

尊敬的各位股东：

我谨代表董事会向各位股东欣然呈报兖矿能源 2023 年度经营业绩，并向大家报告 2024 年发展思路。

2023 年，世界经济形势复杂严峻，能源市场急剧震荡。煤炭优势产能加速释放，国际供应形势好转、进口煤大幅增长，供需呈现偏宽松格局，价格仍保持在历史较高水平。

一年来，面对宏观经济深度调整、市场波动下行等严峻挑战，兖矿能源始终保持战略定力，坚定发展信心，全力推动发展方式转变、增量提质拓效，企业综合实力、发展质量、品牌形象和行业影响力实现跨越提升，高质量发展落地有声，扎实有力。2023 年，公司荣获“金牛奖最具投资价值百强企业”、上交所信息披露 A 级评价等荣誉；斩获全国质量奖，成为中国屈指可数的三次获奖企业；荣登《财富》中国上市公司 500 强第 68 位。为真诚回馈投资者，公司拟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4.9 元（含税）并送红股 3 股，分红总额达到 110.85 亿元。

一、经济规模效益保持历史高位。全年实现商品煤产量 1.3 亿吨，稳居行业第一方阵。化工产品产量 859 万吨，创历史新高。实现营业收入 1,500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1 亿元，盈利能力保持行业一流水平。总资产 3,543 亿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达到 21.9%，规模当量、资产质量持续提升。

二、产业转型升级迈出坚实步伐。坚定五大产业发展方向不动摇，科学规划、精准施策，在行业变革浪潮中抢抓主动、赢得先机。**矿业增量提质。**加速智能化、绿色化发展，7 对国家首批智能化示范矿井全部通过验收；新建 59 个智能化采掘工作面，智能开采占比达到 94%。收购鲁西矿业、新疆能化，获取内蒙古霍林河矿区一号井田探矿权，合计新增煤炭资源量 266 亿吨。澳洲基地生产强劲恢复，境内境外协同效应充分释放。**高端化工新材料产业延链增值。**未来能源油产品产量突破 100 万吨。鲁南化工己内酰胺一体化项目单体试车，6 万吨/年聚甲醛项目开工建设，产业链条加快向高附加值延伸。**高端装备制造产业塑成优势。**鲁西智慧制造园区投入运营，液压支架电液控系统、高性能输送带、智能输送机等项目率先投产。收购德国沙尔夫公司，延伸井下采矿及辅助运输设备产业链，成功搭建起欧洲高端装备制造研发平台。**智慧物流产业聚合增值。**建成投运泰安港公铁水联运物流园，整合内部物流资产，铁路、公路、港航、园区、平台“五位一体”发展格局初步成型，物流货运能力达到 3 亿吨/年。**新能源产业稳步起势。**统筹推进资源获取与项目建设，省内开工建设一批分布式光伏项目，省外有序推进陕蒙、新疆源网荷储一体化等项目。

三、深化精益管理提升增盈水平。围绕“管理提效、资产提质”，制定挖潜降本增效的针对性措施，全面提升精益管控水平。**深挖内潜降本控费。**制定实施预算控制、物资管理、控员提效等精准降本措施，主要产品单耗同比降低 5%。拓展融资渠道，灵活运用融资工具，有序实施低息置换高息、长债置换短债，平均融资利率降至 3.6% 以下。**智慧营销提升效益。**超前研判市场形势变化，统筹优化布局、产品、客户、流向，确保效益最大化。充分挖掘产品增值空间，省内精煤销量占比达到 57%。**精益物供降低价格。**发挥大宗物资集采平台和一体化采购优势，大宗物资厂家直供率达到 94%，采购价格同比下降 5%。**清仓利库盘活存量。**处置低效无效资产，加大修旧利废，加快调节使用，减少库存积压，全年盘活资产 14 亿元。

四、践行社会责任擦亮品牌形象。强化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安全水平保持行业领先。7 座矿井入选《全国绿色矿山名录》。加强煤炭供应体系建设，煤炭储备能力达到 400 万吨，全力保障能源安全稳定供应。综合治理采煤塌陷地 1.2 万亩，稳沉治理率达到 100%。积极响应和落实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SDGs 目标），加大对教育、环保、社区关怀等领域投入，捐赠、公益项目总投入达到 5,049 万元。坚持把 ESG 管理融入企业治理各领域，覆盖生产经营全过程，连续 16 年披露 ESG 报告，成为中国首家通过 ESG 管理体系认证企业，在 CDP 国际碳披露计划中位列国内同行业第一名。

展望 2024 年，世界宏观经济仍面临诸多风险挑战，国际能源行业将加速变革转型。中国长期向好的基本趋势没有改变，煤炭兜底保障作用依旧显著。预计 2024 年煤炭供需总体保持平衡，价格维持中高位窄幅波动。化工品市场供需有所改善，仍将维持宽松格局。2024 年，本集团综合分析研判内外部环境，结合公司运营实际，计划生产商品煤约 1.4 亿吨，生产化工品约 800 万吨。

围绕全年经营目标，本集团将重点采取以下措施。

一、做优做强核心主业，夯实永续发展坚实基础。加快矿业、高端化工新材料两大核心产业转型升级，在优化布局结构、提升发展质效上加力提速，全面增强发展后劲。**矿业**发挥核心引领作用，加快增量崛起。**陕蒙基地**千方百计释放产能、获取资源、提升效益。**澳洲基地**强化生产运营管理，狠抓增产增量。**山东基地**精采细采，充填开采，确保稳产稳量。**新疆基地**精干高效组织生产，加快手续办理、项目建设。**高端化工新材料产业**发挥产业链优势，增强产业链韧性，拓展“一头多线”柔性生产，加快向高技术、高附加值拓展。高质量建设鲁南化工、未来能源、荣信化工、榆林能化、新疆能化等 5 个高端精细化工园区，巩固延伸醇基、氨基新材料产业链。

二、加速崛起新兴产业，推动竞争优势加快聚集。创新“资源+资本”发展模式，提升资源集约高效配置能力，不断塑造竞争新优势。**高端装备制造产业**做强鲁西高端智慧制造园区，确保首批入园企业达产达效；持续引入优质企业、高端人才、领先技术，通过合资合作推动装备制造产业提档升级。大力提升高端液压支架等优势产品竞争力，力争实现国际市场输出零突破。**智慧物流产业**建成投用曹家伙场至牛家梁矿区等陕蒙铁路专用线，适时收购物流关键节点项目，推动“乌榆临”铁路开工建设，建成泰安港公铁水联运物流园二期、济三泗河口港，持续拓宽产品外运通道。整合鲁西、新疆区域物流资源，推进与物流头部企业战略合作项目落地，实现平台拓宽、规模壮大。**新能源产业**推进自建和并购双轮驱动，以产业投资带动资源获取，推进多能互补、源网荷储发展，加快实现增量突破。

三、深化实施精益管理，提升增盈创效潜能效率。将精益管理全面贯穿生产经营全过程，深入开展“两增三降四提升”活动。**重点突出产品产量、达产达效项目“两个增加”**。优化石拉乌素、营盘壕等矿井生产组织、工作面设计和采煤工艺，尽快达产达效。加快重点增量项目建设，五彩湾四号露天矿年底前剥离见煤。**坚决做到负债率、成本费用、资金占用“三个降低”**。强化融资接续管理，科学置换有息负债，合理压降有息负债规模。强化全面预算管理，严格介质消耗管控，力争主导产品单耗有效降低。实施精益物供，加大资产清查和清仓利库力度，压降存货资金占用 10%，力争采购降本 2 亿元以上。**稳步推动盈利能力、全员劳动生产率、科技研发投入、营业现金比率“四个提升”**。优化产品结构、区域结构和用户结构，实施“精煤+定制”战略，稳步提升精煤产品占比。动态优化人力资源配置，力争全员劳动生产率保持行业先进水平。实施重大科技专项攻关，在高端精细化工、高端装备制造研发等方面创新突破，培育一批高附加值、高科技的尖端产品。加大商业模式创新，优化资金流向，最大限度增加现金流入。

四、开展价值创造行动，厚植高质量发展竞争优势。坚持世界眼光、国际标准，深入开展对标一流价值创造行动，全面提升发展质量和后劲。**持续提升资源配置能力**。大力推进外延式发展，瞄准境内外优势项目，积极谋划合资合作、战略并购；分批次、分区域注入控股股东优质资产。**持续提升价值管理能力**。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为主线，强化规范治理、价值共享、高效沟通“三个支撑”，做实精强主业、资本运作、品牌提升、境外协同、工具运用“五大保障”，构建兖矿特色“135”价值管理机制，全面提升企业价值。**持续提升品牌影响能力**。开展全产业链质量提升行动，提高企业品牌附加值和品牌引领力。持之以恒做好 ESG 建设，切实履行社会责任，充分彰显负责任上市公司良好风貌。

百舸争流，奋楫者先；千帆竞发，勇进者胜。2024 年，本集团将深刻把握全球能源变革趋势，聚焦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全面深化改革创新，加快培育新质生产力，向“绿”而行、向“新”发力、向“智”转型，一步一个脚印把企业战略目标、发展蓝图变为美好现实，以优异成绩为股东及利益相关方创造更多价值回报。

承董事会命

董事长：李伟

中国，邹城，2024 年 3 月 28 日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业务概况

	单位	2023年	2022年	增减	增减幅 (%)
1. 煤炭业务					
商品煤产量	千吨	132,107	131,306	801	0.61
商品煤销量	千吨	127,024	135,439	-8,416	-6.21
2. 煤化工业务					
化工产品产量	千吨	8,587	7,880	707	8.97
化工产品销量	千吨	7,862	7,304	558	7.64
3. 电力业务					
发电量	万千瓦时	840,351	837,252	3,099	0.37
售电量	万千瓦时	710,722	726,428	-15,706	-2.16

注：上表所示本集团商品煤主要包括动力煤、喷吹煤和焦煤。

公司2022年度报告披露的2023年自产煤销量计划为1.03亿吨。2023年，本集团销售自产商品煤12,097万吨。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2023年中国煤炭优势产能继续释放，国际供应形势好转、进口煤大幅增长，整体供需形势呈现偏宽松格局，煤炭价格保持历史较高水平。煤化工行业市场供需同步增长，保持宽松格局，产品价格整体弱势运行。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一) 主要业务

1. 煤炭业务

本集团煤炭业务主要分布在中国的山东省、陕西省、内蒙古自治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澳大利亚；产品主要包括动力煤、喷吹煤和焦煤，适用于电力、冶金及化工等行业；产品主要销往中国的华东、华南、华中、华北、西北等地区及日本、韩国、澳大利亚、泰国等国家。

2. 煤化工业务

本集团煤化工业务主要分布在中国的山东省、陕西省、内蒙古自治区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产品主要包括甲醇、醋酸、醋酸乙酯、己内酰胺、石脑油、粗液体蜡等；产品主要销往中国的华北、华东、西北等地区。

(二) 市场地位、竞争优势及业绩驱动因素

本集团是中国和澳大利亚主要的煤炭生产商、销售商和贸易商之一，是华东地区最大煤炭生产商，国内动力煤龙头企业，所属兖煤澳洲是澳大利亚最大专营煤炭生产商。本集团拥有煤气

化、煤液化等多条完整煤化工产业链，拥有全国首套百万吨级煤间接液化示范装置，醋酸产能位居全国前列。

2023 年，煤炭市场震荡波动，价格保持中高位运行。本集团坚定落实发展战略，深化精益管理，针对性采取布局优化、项目并购等超常规举措，产业发展取得显著成效，经营业绩保持历史高位。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是企业规模实力雄厚。本集团资产分布于山东、陕蒙、新疆、澳洲，煤炭原地资源量达到 471 亿吨（JORC 标准），位居行业前列。本集团拥有境内外四地上市平台，是中国国际化程度、资本市场利用效率最高的能源上市公司之一，位列 2023 年《财富》中国上市公司 500 强第 68 位。

二是主导产业优势突出。报告期内，本集团坚持战略引领，坚定五大产业发展方向，持续优化区域布局和资源配置，筑牢高质量发展产业基石。矿业高质高效发展，商品煤产量位居行业前列，新增煤炭资源量 266 亿吨，做强高质量发展的产业支撑。智能矿山建设成效显著，矿井智能开采占比达到 94%。高端化工新材料产业延链增值，己内酰胺节能减碳、聚甲醛增产扩能等项目加快推进，产业向延链补链、集群发展转型。高端装备制造产业建成运营鲁西智慧制造园区，收购欧洲装备制造公司搭建技术研发平台，技术、资源优势加速聚集。智慧物流产业实施资源整合，完善“产销储配送”物流体系，货运能力达到 3 亿吨/年。新能源产业坚持指标获取和项目建设同步推进，分布式光伏、源网荷储一体化等项目加快推进。

三是国际化发展成效显著。在海外布局了一批规模大、品质优、竞争力强的矿产资源，在澳洲拥有 8 座生产矿井，煤炭原地资源量 87 亿吨（JORC 标准），商品煤年产量达到 3,887 万吨，成为澳大利亚最大专营煤炭生产商。

四是科技研发实力强劲。本集团拥有先进的煤气化、液化技术，科技部重大攻关项目“4000 吨级煤气化示范装置”国际领先。研制应用世界首套 8.2 米超大采高综采装备；建成全球功能最全、加载能力最大的五万千牛液压支架整架试验台，填补国内超 10 米大型液压支架加载试验空白。拥有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煤矿智能开采研发中心等 3 个国家级研发平台，14 个省部级研发平台，高新技术企业达到 17 家。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各业务分部经营情况

1. 煤炭业务

（1）煤炭产量

2023 年本集团生产商品煤 13,211 万吨，同比增加 80 万吨或 0.6%。

2023 年本集团商品煤产量如下表：

单位：千吨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增减	增减幅(%)
一、公司	23,978	24,947	-969	-3.88
二、菏泽能化 ^①	2,645	1,686	959	56.88
三、鲁西矿业	10,798	11,313	-516	-4.56
四、天池能源 ^②	1,201	1,086	115	10.59
五、未来能源	17,218	17,368	-150	-0.86
六、鄂尔多斯公司	9,614	11,711	-2,097	-17.91
七、昊盛煤业	4,601	4,284	317	7.40

八、内蒙古矿业	3,826	4,090	-264	-6.45
九、新疆能化	19,362	20,466	-1,103	-5.39
十、兖煤澳洲	33,412	29,435	3,977	13.51
十一、兖煤国际	5,453	4,922	531	10.79
合计	132,107	131,306	801	0.61

注：

①菏泽能化商品煤产量同比增加，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矿井工作面生产条件较上年同期有所改善，商品煤产量同比增加。

②报告期内，兖州煤业山西能化有限公司将所持天池能源股权无偿划转至兖矿能源，天池能源继续管理运营天池煤矿。

(2) 煤炭价格与销售

2023 年本集团销售煤炭 12,702 万吨，同比减少 842 万吨或 6.2%。

2023 年本集团实现煤炭业务销售收入 1,020.19 亿元，同比减少 439.71 亿元或 30.1%，主要是由于：煤炭销售价格同比下降。

2023 年本集团分煤种产、销情况如下表：

	2023 年				2022 年			
	产量	销量	销售价格	销售收入	产量	销量	销售价格	销售收入
	(千吨)	(千吨)	(元/吨)	(百万元)	(千吨)	(千吨)	(元/吨)	(百万元)
一、公司	23,978	22,956	909.06	20,868	24,947	25,058	1,134.32	28,424
1 号精煤	450	457	1,419.01	649	729	764	1,733.28	1,324
2 号精煤	7,679	7,636	1,368.22	10,447	8,060	8,492	1,670.59	14,186
3 号精煤	2,487	2,625	1,138.94	2,990	3,038	3,756	1,438.24	5,402
精煤小计	10,617	10,719	1,314.22	14,087	11,827	13,012	1,607.20	20,912
经筛选原煤	13,362	12,237	554.17	6,781	13,120	12,046	623.55	7,512
二、菏泽能化	2,645	2,334	1,394.22	3,254	1,686	1,591	1,957.54	3,114
2 号精煤	1,972	1,989	1,540.86	3,065	1,390	1,591	1,957.54	3,114
经筛选原煤	673	345	548.51	189	296	-	-	-
三、鲁西矿业	10,798	11,401	1,206.92	13,760	11,313	10,933	1,466.10	16,029
洗精煤	8,026	8,198	1,513.15	12,405	7,674	7,616	1,889.88	14,392
洗混煤	2,771	3,203	423.16	1,355	3,639	3,317	493.20	1,636
四、天池能源	1,201	1,206	558.93	674	1,086	1,086	657.38	714
经筛选原煤	1,201	1,206	558.93	674	1,086	1,086	657.38	714
五、未来能源	17,218	11,242	598.16	6,725	17,368	11,285	796.23	8,986
3 号精煤	2,061	1,719	792.56	1,362	2,052	2,037	949.19	1,933
块煤	3,332	3,068	791.32	2,428	3,930	3,760	960.19	3,610
经筛选原煤	11,826	6,455	454.58	2,934	11,385	5,489	627.17	3,443
六、鄂尔多斯公司	9,614	5,900	398.15	2,349	11,711	9,859	602.84	5,943
经筛选原煤	9,614	5,900	398.15	2,349	11,711	9,859	602.84	5,943
七、昊盛煤业	4,601	4,607	562.34	2,591	4,284	4,215	772.18	3,255
经筛选原煤	4,601	4,607	562.34	2,591	4,284	4,215	772.18	3,255
八、内蒙古矿业	3,826	3,931	521.21	2,049	4,090	3,946	633.51	2,500

经筛选原煤	3,826	3,931	521.21	2,049	4,090	3,946	633.51	2,500
九、新疆能化	19,362	18,964	162.60	3,084	20,466	20,539	194.08	3,986
经筛选原煤	19,362	18,964	162.60	3,084	20,466	20,539	194.08	3,986
十、兖煤澳洲	33,412	33,102	1,063.73	35,212	29,435	29,253	1,647.20	48,185
半硬焦煤	160	159	1,708.09	271	237	235	1,463.28	344
半软焦煤	2,457	2,434	1,731.78	4,216	2,578	2,562	1,783.79	4,570
喷吹煤	2,124	2,105	1,675.45	3,526	1,928	1,916	2,084.14	3,993
动力煤	28,671	28,405	957.56	27,199	24,692	24,539	1,600.58	39,277
十一、兖煤国际	5,453	5,330	830.01	4,424	4,922	4,880	1,127.94	5,504
动力煤	5,453	5,330	830.01	4,424	4,922	4,880	1,127.94	5,504
十二、贸易煤	-	6,051	1,161.81	7,030	-	12,795	1,512.43	19,352
本集团总计	132,107	127,024	803.15	102,019	131,306	135,439	1,077.90	145,991

影响煤炭业务销售收入变动因素分析如下表：

	煤炭销量变化影响	煤炭销售价格变化影响
	(百万元)	(百万元)
公司	-2,384	-5,171
菏泽能化	1,455	-1,315
鲁西矿业	686	-2,955
天池能源	79	-119
未来能源	-34	-2,227
鄂尔多斯公司	-2,386	-1,208
昊盛煤业	302	-967
内蒙古矿业	-9	-441
新疆能化	-306	-596
兖煤澳洲	6,341	-19,314
兖煤国际	508	-1,588
贸易煤	-10,201	-2,121

本集团煤炭产品销售主要集中于中国、日本、韩国、澳大利亚、泰国等市场。

2023 年本集团按地区分类的煤炭销售情况如下表：

	2023 年		2022 年	
	销量	销售收入	销量	销售收入
	(千吨)	(百万元)	(千吨)	(百万元)
一、中国	102,725	76,252	105,831	102,647
华东地区	49,584	46,700	53,213	67,364
华南地区	11,044	7,963	2,507	2,399
华中地区	6,217	6,388	7,545	9,619

华北地区	9,169	6,988	14,669	13,243
西北地区	25,050	6,438	26,308	7,722
其他地区	1,660	1,775	1,591	2,301
二、日本	8,470	12,735	10,286	21,961
三、韩国	4,386	5,641	4,186	7,036
四、澳大利亚	4,080	2,288	3,214	1,250
五、泰国	3,594	1,740	4,118	1,991
六、其他	3,769	3,362	7,805	11,105
七、本集团总计	127,024	102,019	135,439	145,991

本集团煤炭产品大部分销往电力、冶金、化工、商贸等行业。

2023 年本集团按行业分类的煤炭销售情况如下表：

	2023 年		2022 年	
	销量	销售收入	销量	销售收入
	(千吨)	(百万元)	(千吨)	(百万元)
一、电力	65,022	46,495	59,133	63,545
二、冶金	14,213	22,019	16,870	29,485
三、化工	17,092	10,793	22,708	18,551
四、商贸	28,504	20,965	30,981	27,314
五、其他	2,192	1,747	5,747	7,095
六、本集团总计	127,024	102,019	135,439	145,991

(3) 煤炭销售成本

2023 年本集团煤炭业务销售成本 493.31 亿元，同比减少 96.89 亿元或 16.4%。

按经营主体分类的煤炭业务销售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	2023 年	2022 年	增减	增减幅 (%)
公司	销售成本总额	百万元	7,801	8,778	-977	-11.13
	吨煤销售成本	元/吨	317.05	328.71	-11.66	-3.55
菏泽能化	销售成本总额	百万元	1,481	1,443	38	2.63
	吨煤销售成本	元/吨	634.33	766.38	-132.05	-17.23
鲁西矿业	销售成本总额	百万元	6,887	6,727	161	2.39
	吨煤销售成本	元/吨	604.10	615.26	-11.16	-1.81
天池能源	销售成本总额	百万元	407	420	-13	-3.16
	吨煤销售成本	元/吨	337.41	386.88	-49.47	-12.79
未来能源	销售成本总额	百万元	1,838	2,139	-301	-14.08
	吨煤销售成本	元/吨	132.84	145.65	-12.81	-8.80
鄂尔多斯公司	销售成本总额	百万元	1,495	1,721	-226	-13.16
	吨煤销售成本	元/吨	195.57	174.56	21.01	12.03
昊盛煤业	销售成本总额	百万元	1,652	1,779	-128	-7.18

	吨煤销售成本	元/吨	358.51	422.12	-63.60	-15.07
内蒙古矿业	销售成本总额	百万元	1,303	1,155	147	12.74
	吨煤销售成本	元/吨	331.33	292.82	38.52	13.15
新疆能化	销售成本总额	百万元	1,932	1,751	181	10.32
	吨煤销售成本	元/吨	101.86	85.25	16.61	19.49
兖煤澳洲	销售成本总额	百万元	19,002	16,036	2,965	18.49
	吨煤销售成本	元/吨	574.04	548.20	25.83	4.71
兖煤国际	销售成本总额	百万元	2,531	2,249	282	12.53
	吨煤销售成本	元/吨	474.89	460.98	13.91	3.02
贸易煤	销售成本总额	百万元	7,058	19,009	-11,951	-62.87
	吨煤销售成本	元/吨	1,166.56	1,485.68	-319.12	-21.48

2. 煤化工业务

2023 年本集团煤化工业务经营情况如下表：

	2023 年				2022 年			
	产量	销量	销售收入	销售成本	产量	销量	销售收入	销售成本
	(千吨)	(千吨)	(百万元)	(百万元)	(千吨)	(千吨)	(百万元)	(百万元)
甲醇	4,016	3,955	7,235	6,782	3,789	3,789	7,619	7,165
醋酸	1,139	738	2,057	1,726	1,036	712	2,453	1,861
醋酸乙酯	423	426	2,421	2,287	368	364	2,292	2,029
己内酰胺	297	297	3,224	3,080	273	273	3,067	2,795
聚甲醛 ^①	74	74	776	613	74	74	1,124	646
粗液体蜡 ^②	162	146	995	337	242	252	1,710	587
柴油 ^②	277	269	1,800	595	158	154	1,144	464
石脑油 ^②	256	254	1,697	586	84	81	530	216
乙二醇	360	391	1,332	1,107	311	321	1,252	1,135
尿素	591	615	1,208	873	658	633	1,330	863
其他	991	697	3,654	3,145	888	652	3,815	2,996
合计	8,587	7,862	26,398	21,130	7,880	7,304	26,337	20,757

注：

①聚甲醛销售收入同比减少，主要是由于：销售价格同比降低。

②粗液体蜡、柴油、石脑油产量、销量、收入、成本变动同比增减变动，主要是由于：未来能源积极应对市场环境变化，进行柔性生产，不断优化产品结构，影响其化工产品产量、销量、收入、成本变动。

3. 电力业务

2023 年本集团电力业务经营情况如下：

	2023 年				2022 年			
	发电量	售电量	销售收入	销售成本	发电量	售电量	销售收入	销售成本
	(万千瓦时)	(万千瓦时)	(百万元)	(百万元)	(万千瓦时)	(万千瓦时)	(百万元)	(百万元)
一、济三电力 ^①	148,645	128,226	539	406	149,911	133,313	563	423
二、菏泽能化	152,175	135,961	538	448	155,843	140,969	579	439

三、鲁南化工 ^②	33,170	25,167	88	74	36,894	30,812	112	46
四、榆林能化	19,369	17,074	42	42	19,971	16,389	39	39
五、未来能源	111,659	39,636	112	144	105,527	35,839	96	134
六、内蒙古矿业	375,333	364,657	1,269	1,237	369,107	369,106	1,334	1,156
合计	840,351	710,722	2,589	2,351	837,252	726,428	2,724	2,238

注：

①济三电力是指山东兖矿济三电力有限公司。

②鲁南化工电力业务销售成本同比增加，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发电机组检修，影响成本同比增加。

(二)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50,025	224,973	-33.31
营业成本	89,061	129,487	-31.22
销售费用	5,002	6,835	-26.82
管理费用	8,482	8,615	-1.55
财务费用	3,904	6,113	-36.13
研发费用	2,907	2,926	-0.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68	58,920	-72.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03	-14,935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513	-46,289	-
所得税费用	9,857	16,112	-38.82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①非煤贸易业务收入同比减少 310.30 亿元；②煤炭业务收入同比减少 439.71 亿元。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非煤贸易业务成本同比减少 309.75 亿元。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兖煤澳洲、兖煤国际与销售价格挂钩的开采权使用费同比减少 16.43 亿元。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利息费用同比减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山能财司对外提供存贷款等金融服务净额同比增加 16.85 亿元，剔除财务公司对经营活动现金流的影响后，本集团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为 264.63 亿元，同比减少 444.37 亿元。主要是由于：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 299.75 亿元；②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 65.80 亿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说明：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 110.76 亿元。

所得税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集团应纳税所得额同比减少。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1. 煤炭业务	102,019	49,331	51.65	-30.12	-16.42	减少 7.93 个百分点
其中: 自产煤业务	94,990	42,273	55.50	-24.99	5.65	减少 12.91 个百分点
贸易煤业务	7,030	7,058	-0.41	-63.67	-62.87	减少 2.18 个百分点
2. 煤化工业务	26,398	21,130	19.95	0.23	1.80	减少 1.23 个百分点
3. 电力业务	2,589	2,351	9.17	-4.95	5.08	减少 8.67 个百分点
4. 其他业务	1,737	1,715	1.26	-1.41	3.56	减少 4.7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1. 煤炭业务	102,019	49,331	51.65	-30.12	-16.42	减少 7.93 个百分点
其中: 自产煤业务	94,990	42,273	55.50	-24.99	5.65	减少 12.91 个百分点
贸易煤业务	7,030	7,058	-0.41	-63.67	-62.87	减少 2.18 个百分点
2. 煤化工业务	26,398	21,130	19.95	0.23	1.80	减少 1.23 个百分点
3. 电力业务	2,589	2,351	9.17	-4.95	5.08	减少 8.67 个百分点
4. 其他业务	1,737	1,715	1.26	-1.41	3.56	减少 4.7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国内	92,233	52,218	43.38	-24.56	-19.06	减少 3.84 个百分点
国外	40,510	22,310	44.93	-25.75	16.46	减少 19.9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直销	132,743	74,527	43.86	-24.92	-10.93	减少 8.8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上述各业务分部间销售详情请见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其他重要事项—分部信息”。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自产商品煤	千吨	132,107	120,973	6,393	0.61	-1.36	13.44

甲醇	千吨	4,016	3,955	66	6.01	4.36	-47.57
乙二醇	千吨	360	391	18	15.87	21.87	-63.47
醋酸	千吨	1,139	738	5	10.00	3.77	4.60
醋酸乙酯	千吨	423	426	4	15.04	17.14	-42.29
聚甲醛	千吨	74	74	1	-0.09	0.16	10.00
己内酰胺	千吨	297	297	2	8.76	8.72	-7.50
粗液体蜡	千吨	162	146	13	-32.99	-42.10	-
柴油	千吨	277	269	9	75.78	75.03	131.85
石脑油	千吨	256	254	5	204.74	214.44	63.00
尿素	千吨	591	615	1	-10.13	-2.72	-97.36

产销量情况说明

主要产品的产销量变动详情请见本节之“各业务分部经营情况”相关内容。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百万元

分行业情况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一、自产煤成本	42,273	100.00	40,011	100.00	5.65
1. 材料	5,960	14.10	5,214	13.03	14.32
2. 工资及雇员福利	10,597	25.07	10,296	25.73	2.92
3. 电力	1,928	4.56	1,571	3.93	22.74
4. 折旧	5,939	14.05	4,842	12.10	22.67
5. 塌陷费	2,522	5.97	3,285	8.21	-23.23
6. 修理费	2,660	6.29	2,126	5.31	25.08
7. 采矿权摊销	2,360	5.58	2,241	5.60	5.32
8. 运输	4,499	10.64	3,772	9.43	19.29
9. 其他	5,806	13.74	6,664	16.65	-12.86
二、贸易煤成本	7,058	-	19,009	-	-62.87
三、合计	49,331	-	59,020	-	-16.42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因煤炭业务销售成本占本集团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基本为贸易业务）的 66.2%，故上表所列分行业成本构成仅为报告期内本集团煤炭业务销售成本的构成。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有关合并范围变化详情请见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范围的变更”相关内容。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最大客户销售额 104.58 亿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8.3%；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225.68 亿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8.0%；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152.45 亿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2.1%。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情形
1	山东能源集团煤炭营销有限公司	104.58	8.3	新增
2	新汶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7.87	3.8	新增
3	新日本制铁株式会社	24.37	1.9	新增
4	台湾电力公司	21.67	1.7	新增

注：鲁西矿业 2023 年根据签订的销售合同，通过山东能源集团煤炭营销有限公司和新汶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对外销售煤炭产品，2024 年已自行对外销售煤炭产品。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最大供应商采购额 26.73 亿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8.6%；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64.57 亿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0.8%；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亿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情形
1	纽卡斯尔煤炭基建集团	12.71	4.1	新增
2	陕西中太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8.67	2.8	新增
3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8.42	2.7	新增
4	韦斯特拉克有限公司	8.04	2.6	新增

其他说明

①最大客户、前五大客户和最大供应商、前五大供应商为本集团主营业务自产商品的相关客

户和供应商。

②上述客户及供应商均为稳定运营的境内外公司。本集团设有专业机构，对客户及供应商进行资质审查、授信管理等动态监测及调整，以防范风险。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费用变动分析详情请见本节“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相关内容。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百万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2,907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
研发投入合计	2,907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1.94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4,495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5.67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4
硕士研究生	237
本科	3,308
专科	707
高中及以下	239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531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1,835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1,715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413
60岁及以上	1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究矿能源牢固树立“科技是第一生产力”理念，加快推动以“抢占战略先机、带动产业突破、

解决生产难题”为中心的重大科技攻关，全面提升自主创新能力，掌握一批关键核心技术，不断增强产业竞争优势，为加快建设国际一流、可持续发展的清洁能源引领示范企业提供坚强支撑，建有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煤矿智能开采研发中心等 3 个国家级研发平台，拥有高新技术企业 17 家。2023 年本集团获得授权专利 276 件，其中发明 58 件，实用新型 204 件，外观设计 14 件；取得软件著作权 19 项；获得省部级科技奖励 48 项。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现金流变动分析详情请见本节“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相关内容。

资金来源和运用

2023 年本集团的资金来源主要是营业现金收入、发行债券及银行贷款。资金主要用于经营业务支出，购置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工程物资，支付股东股息，偿还银行贷款，支付收购资产和股权价款等。

2023 年本集团用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工程物资的资本性支出为 181.23 亿元。

(三)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百万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37,597	10.61	66,593	17.64	-43.54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股东股息 213.34 亿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186	0.62	6,399	1.70	-65.84	报告期内山能财司收回一年内到期的对外贷款 37.78 亿元。
其他流动资产	26,747	7.55	19,569	5.18	36.68	①山能财司发放的贷款及垫款比年初增加 39.81 亿元；②土地塌陷、复原、重整及环保支出比年初增加 37.71 亿元。
短期借款	4,084	1.15	6,486	1.72	-37.03	报告期内本集团偿还部分短期借款。

应交税费	4,050	1.14	12,733	3.37	-68.19	本集团应交企业所得税比年初减少 80.09 亿元。
其他流动负债	1,135	0.32	2,466	0.65	-53.97	本集团应支付塌陷费比年初增加 10.00 亿元。
长期借款	61,355	17.32	42,829	11.35	43.26	本集团长期借款比年初增加。
应付债券	12,173	3.44	20,792	5.51	-41.46	公司将一年内到期的 80.50 亿元债券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股本	7,439	2.10	4,949	1.31	50.33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 2022 年度利润分配之股票红利派发，股本比年初增加。
资本公积	-79	-0.02	6,579	1.74	-101.20	本集团取得鲁西矿业、新疆能化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公允价值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
未分配利润	50,201	14.17	77,238	20.46	-35.00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股东股息 213.34 亿元。

其他说明

(1) 资本负债比率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726.94 亿元，有息负债为 1,061.43 亿元，资本负债比率（等于有息负债除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146.0%。

有关有息负债详情请见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2) 或有负债

有关或有负债详情请见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或有负债”。

(3) 资产抵押

有关资产抵押详情请见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境外资产 711.67 亿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20.1%。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境外资产名称	形成原因	运营模式	本报告期营业收入	本报告期净利润
兖煤澳洲	出资设立	自营	36,752	8,697
兖煤国际	出资设立	自营	4,545	1,427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3 年末，本集团受限资产金额为 977.13 亿元，主要是货币资金、应收款项融资及取得借款而抵押的相关资产。详情请见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度，本集团煤炭业务主要经营情况详情请见本节之“各业务分部经营情况”的相关内容。

1. 煤炭储量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矿区	地理位置	主要煤种	中国国家标准 ^①			JORC 规范 ^②	
			资源量 (百万吨)	证实储量 (百万吨)	可信储量 (百万吨)	原地资源量 (百万吨)	可采储量 (百万吨)
公司所属煤矿 ^④	山东省济宁市、内蒙古通辽市	动力煤	4,143	288	140	1,808	260
菏泽能化所属煤矿	山东省菏泽市	1/3 焦煤	646	163	106	163	81
鲁西矿业所属煤矿	山东省菏泽市	1/3 焦煤、动力煤	3,788	476	384	1,822	211
天池能源所属煤矿	山西省和顺县	动力煤	103	33	15	45	20
未来能源所属煤矿	陕西省榆林市	动力煤	1,611	632	226	943	478
鄂尔多斯公司所属煤矿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	动力煤	492	196	36	307	205
昊盛煤业所属煤矿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	动力煤	2,310	679	386	729	570
内蒙古矿业所属矿区 ^③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	动力煤	6,430	1,039	447	6,113	1,415
新疆能化所属矿区	新疆伊犁州、昌吉州	动力煤	27,285	1,356	987	26,418	1,349
境内矿井煤炭储量小计	-	-	46,807	4,862	2,728	38,349	4,588
兖煤澳洲所属煤矿	昆士兰州及新南威尔士州	喷吹煤、动力煤、半软焦煤、半硬焦煤	/	/	/	7,207	1,440
兖煤国际所属煤矿	昆士兰州及西澳大利亚州	喷吹煤、动力煤	/	/	/	1,541	130
境外矿井煤炭储量小计	-	-	/	/	/	8,748	1,570
合计	-	-	46,807	4,862	2,728	47,097	6,158

注：

①按照《固体矿产资源储量分类》（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17766-2020），资源量：经矿产资源勘查查明并经概略研究，预期可经济开采的固体矿产资源，其数量、品位或质量是依据地质信息、地质认识及相关技术要求而估算的。证实储量：经过预可行性研究、可行性研究或与之相当的技术经济评价，基于探明资源量而估算的储量。可信储量：经过预可行性研究、可行性研究或与之相当的技术经济评价，基于控制的资源量而估算的储量；或某些转换因素尚存在不确定性时，基于探明资源量而估算的储量。

②按照香港联交所要求，本集团统一对中国境内所属煤矿依据 JORC 规范进行了资源储量评估。

原地资源量、可采储量均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各煤矿按 100%权益和 JORC 规范估算。其

中：中国境内煤矿原地资源量、可采储量引用自约翰 T·博德公司于 2024 年 3 月出具的合格人士报告；境外煤矿原地资源量、可采储量引用自境外附属公司委任的合格人士出具的报告。

③内蒙古矿业除营盘壕煤矿外，还持有刘三圪旦井田、嘎鲁图井田的探矿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刘三圪旦井田、嘎鲁图井田中国国家标准下资源量合计约为 41.73 亿吨；JORC 规范下原地资源量合计约为 42.62 亿吨。

④2023 年 12 月 8 日，公司竞拍获得霍林河一号井田探矿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霍林河一号井田中国国家标准下资源量约为 10.41 亿吨；JORC 规范下原地资源量约为 10.28 亿吨。

⑤兖煤澳洲及兖煤国际所属煤矿未进行中国国家标准资源储量评估。

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煤炭勘探、开发及开采情况

2023 年，本集团煤炭勘探支出 9,460 千元，主要是：澳洲莫拉本煤矿、普力玛煤矿开采优化支出和兖煤国际勘探支出；煤炭开发及开采相关的资本性支出约 83.01 亿元，主要是现有矿井的固定资产开支投入及万福煤矿、兖煤澳洲和兖煤国际所属煤矿的开发及开采费用。

(2) 重大煤矿建设项目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集团重大煤矿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设计产能 (万吨/年)	截至报告期末 投资额 (亿元)	建设进度
1	万福煤矿	180	58.28	计划2024年投产
2	五彩湾四号煤矿	1,000	0.67	计划2025年投产
合计		1,180	58.95	—

(六)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标的是否主营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是否并表	报表科目（如适用）	资金来源	合作方（如适用）	投资期限（如有）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如有）	本期损益影响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鲁西矿业	主要从事煤炭开采，煤炭洗选，煤炭及制品销售等业务	否	收购	183.19	51%	是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	-	-	已完成股权交割及工商变更程序	-	16.27	否	2023-4-28	有关详情请见本报告“第七节 重要事项”之重大关联/关连交易相关内容。
新疆能化	主要从事煤炭开采，煤炭洗选，化工产品生产，煤炭及制品销售等业务	否	收购	81.12	51%	是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	-	-	已完成股权交割及工商变更程序	-	4.26	否	2023-4-28	有关详情请见本报告“第七节 重要事项”之重大关联/关连交易相关内容。

合计	/	/	/	264.31	/	/	/	/	/	/	/	-	20.53	/	/	/
----	---	---	---	--------	---	---	---	---	---	---	---	---	-------	---	---	---

注：上表“本期损益影响”为被投资单位100%权益的合并报表净利润数据。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股票	866	-200	-74	-	-	-	-	592
信托产品	70,520	-	-	-	-	-	-	70,520
衍生工具	31,329	-	-	-	-	31,329	-	-
其他	1,689,875	42,886	-145	-	-	10,911	-65,228	1,656,478
合计	1,792,590	42,686	-219	-	-	42,240	-65,228	1,727,590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资金来源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本期投资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股票	601777	力帆科技	-	债务重组	425	-200	-	-	-	-	22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股票	601008	连云港	89	货币资金	440	-	-74	-	-	-	36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基金	4968	红土创新	5,000	货币资金	1,012	-12	-	-	1,000	-	-	交易性金

		货币 B										融资产
信托产品	-	建信信托 -彩蝶 6 号财产权 信托计划	43,731	债务重组	70,520						70,520	其他权益 工具投资
合计	/	/	48,820	/	72,396	-212	-74	-	1,000	-	71,110	/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八)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要控股公司

(1) 对本集团归属于上市公司净利润影响较大的控股公司请见下表：

单位：百万元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净利润
		总资产	净资产	
未来能源	5,400	31,394	24,841	5,650
兖煤澳洲	6,027百万澳元	54,279	40,941	8,697

注：本集团主要控股子公司的主要业务、主要财务指标等相关资料请见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2) 本年度经营业绩同比出现大幅波动的主要控股公司如下：

兖煤澳洲

2023年兖煤澳洲实现净利润86.97亿元，同比减少80.42亿元或48.0%，主要是由于：煤炭产品销售价格同比下降。

2. 主要参股公司

本集团主要参股公司的主要业务、主要财务指标等相关资料请见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九)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有关行业竞争格局和趋势详情请见本年报“第三节 董事长报告书”的相关内容。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全球能源格局发生深刻变化，公司顺应能源发展趋势，全面审视未来发展，于2021年12月1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发展战略纲要》，对“双碳”目标下的低碳转型路径，以及未来5-10年产业布局做出纲领性规划，明确建设国际一流、可持续发展的清洁能源引领示范企业的企业愿景，规划发展矿业、高端化工新材料、新能源、高端装备制造、智慧物流“五大主导产业”，全力打造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加快向高质高效、绿色低碳的新型能源集团转变。公司主要产业发展定位及目标为：

1. 矿业：智能高效，做优做强。煤炭产量规模达到3亿吨/年，建成8座以上千万吨级绿色智能矿山。在现有多种非煤矿产资产的基础上，拓展铝、金、铜、铁、钾等矿产领域，实现由单一煤炭开采向多矿种开发转型。

2. 高端化工新材料产业：延链强链，价值提升。按照高端绿色低碳发展方向，延伸现有化工产业链，建设化工新材料研发生产基地。化工品年产量 2,000 万吨以上，其中化工新材料和高端化工品占比超过 70%。

3. 新能源产业：战略优先，加快发展。推进风电、光伏及配套储能等新能源产业项目开发建设，新能源发电装机规模达到 1,000 万千瓦以上。

4. 高端装备制造产业：重点突破，专精特新。在现有装备制造产业基础上，专注发展高端煤机制造等传统优势产品，拓展风机等新能源装备制造，培育中高端系列产品。

5. 智慧物流产业：数字驱动，协同增效。统筹产品、用户、第三方服务商，构建智慧化物流体系。

有关本集团发展战略详情请见日期为 2021 年 12 月 15 日的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该等资料载于上交所网站、香港联交所网站、公司网站及/或中国境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2023 年发展战略规划进展情况详情请见本年报“第三节 董事长报告书”相关内容。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有关本集团经营计划详情请见本年报“第三节 董事长报告书”相关内容。

相关经营计划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请投资者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并且理解经营计划和业绩承诺之间的差异。

(四) 资本开支计划

预计2024年本集团资本性支出为197.02亿元，资金来源主要是本集团自有资金、银行贷款和发行债券等。

本集团2023年及预计2024年资本性支出情况(依照经营主体划分)如下表：

单位：亿元

	2024年计划	2023年	主要项目
公司	46.93	75.45	矿井装备升级、数据中心、智慧制造园区、维简、安全等投入
东华重工	3.39	1.05	项目建设等投入
铁路物流公司	3.64	4.00	铁路线项目等投入
菏泽能化	14.86	2.09	万福煤矿建设项目等投入
鲁西矿业	8.08	22.83	矿井装备升级、配套设施、智能化、维简、安全等投入
鲁南化工	7.86	12.51	己内酰胺及配套项目、聚甲醛项目等投入
未来能源	7.95	3.18	煤矿配套设施以及高温费托制化学品相关项目等投入
鄂尔多斯公司	7.89	4.36	化工项目等投入
昊盛煤业	2.57	1.90	矿井煤层开采等投入
内蒙古矿业	2.36	2.46	矿权前期工作及技改等投入
新疆能化	43.44	10.41	五彩湾露天矿及配套设施建设、烯烃及三聚氰胺等化工项目建设等投入
兖煤澳洲	35.34	24.25	维简、安全环保、勘探等投入
兖煤国际	8.41	12.30	泰安港公铁水联运物流园项目及维简、安全环保等投入
其他子公司	4.30	4.43	-
合计	197.02	181.23	-

本集团2023年及预计2024年资本性支出情况(依照资金用途划分)如下表:

单位: 亿元

	2024年计划	2023年
基建项目	79.50	82.28
煤炭矿井基建	47.94	48.94
化工项目基建	18.10	18.32
物流和储配项目基建	8.70	9.83
其他基建	4.75	5.19
维持简单再生产	101.64	82.35
安全生产计划支出	12.84	13.54
科技开发计划	2.08	-
技改计划	0.96	3.06
合计	197.02	181.23

本集团目前拥有较充裕的现金和畅通融资渠道, 预计能够满足营运和发展的需要。

(五)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安全管理风险

本集团业务板块中“煤炭开采、煤化工”均属于高危行业, 安全生产的不确定性因素比较复杂, 易产生安全管理风险。

应对措施: 完善双重预防信息系统, 健全完善重大安全隐患汇报、治理、验收等管控流程, 全面深入开展煤炭、煤化工隐蔽致灾治理工作。

环境保护风险

国家环保政策趋严, 全社会对环保重视程度不断提高, 使本集团面临更为严格的环保约束。我国向世界作出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的庄严承诺, 对公司煤炭业务的经营发展带来重大影响。

应对措施: 本集团将严格落实环保法规要求, 积极推进设施升级改造, 提升设施运行管理水平, 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实施战略转型, 积极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和新兴产业崛起, 走绿色低碳发展的道路。推动煤炭高效清洁利用, 继续发挥煤炭在能源结构中的压舱石作用。

汇率风险

作为国际化跨国公司, 本集团的境外投资、境外融资、国际贸易等业务均受汇率波动影响, 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和发展战略带来诸多不确定性。

应对措施: 加强汇率走势研判, 综合运用多种金融工具降低汇率波动风险。根据交易货币汇率变动趋势, 在交易合同中订立适当的保值条款。灵活运用外汇衍生产品工具, 签订远期外汇交易合同, 锁定汇率波动。

地缘政治风险

本集团业务跨越不同地域与国家, 境外业务会受当地政府政策、经济及国际关系变化等因素影响。若这些因素出现任何重大不利变化, 则本集团业务、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将可能会受到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 一是密切关注国际动态, 加强对业务所在地政治、经济等发展形势的分析, 及时识别和预判境外业务可能面临的地缘政治风险, 并制定应对策略。二是继续坚持属地化策略, 遵守所在地法律法规, 积极融入所在地经济社会发展。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汇率变动影响

汇率变动对本集团的影响主要体现在：

- (1) 本集团煤炭境外销售分别以美元、澳元计价，对境外煤炭销售收入产生影响；
- (2) 对外币存、贷款的汇兑损益产生影响；
- (3) 对本集团进口设备和配件的成本产生影响。

受汇率变动影响，报告期内本集团产生账面汇兑收益1.54亿元。

为管理预期销售收入的外币风险，兖煤澳洲与银行签订了外汇套期保值合约。

为对冲汇率波动造成的美元债务汇兑损益，兖煤澳洲、兖煤国际对美元债务采用会计方法进行套期保值，有效规避了汇率波动对当期损益的影响。报告期末，兖煤澳洲美元贷款已全额结清，但根据会计自然套保规则，提前偿贷带来的汇兑损益将仍在贷款到期日进行确认，对未来会计年度产生非现金影响。

除上述披露外，本集团在本报告期内并未对其他外汇采取套期保值措施，并未就人民币与外币之间的汇率加以对冲。

2. 税项

2023年度，除部分中国境内子公司享受所得税优惠政策，就应课税利润缴纳15%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及其他中国境内的子公司须就应课税利润缴纳25%的所得税；兖煤澳洲须就应课税利润缴纳30%的所得税；兖煤国际须就应课税利润缴纳16.5%的所得税。

中国境内子公司有关所得税优惠政策和税率详情请见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税收优惠”。

3. 职工退休金计划

有关职工退休金计划的详情请见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退休福利”。

4. 储备

有关本年度的储备变动情况及于2023年12月31日之可分配储备情况请见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股东权益”。

5. 捐款

本集团于2023年度的捐款支出为50,486千元。

6. 环境政策和表现

请见本年报“第六节 环境与社会”有关内容。

7. 遵守法律法规情况

公司深悉遵守法律、法规及规则要求的重要性，且已建立较为成熟的制度以确保持续遵守适用的法律、法规及规则。于报告期内，尽公司所知，公司所有重大事项均遵守了适用的法律、法规及规则，包括但不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等在公司主营业务中对公司营运有重大意义或影响的法律及法规。公司作为于上交所及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公司，于报告期内，亦遵守了上市地上市规则。

8. 报告期后的重大事项

请见本年报“第七节 重要事项”之“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的事项的说明”有关内容。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密切关注证券市场规范化、法治化进程，根据自身情况主动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强化公司治理，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最新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则，制定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股权投资管理办法》《党委会、股东大会、董事会、总经理办公会决策事项流程表》等制度；修订完善了《公司章程》《党委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办公会议事规则》《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薪酬委员会工作细则》《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等基本治理制度，健全以《公司章程》为核心的公司治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高效运行。

经 2023 年 6 月 30 日召开的 2022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公司根据最新修订的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结合实际运营需要修订了《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详情请见本公司日期为 2022 年 10 月 28 日的公告、日期为 2023 年 4 月 24 日的公告、日期为 2023 年 6 月 9 日的通函以及日期为 2023 年 6 月 20 日的股东大会材料。

经 2023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的 2023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为反映股本结构及注册资本的变动、符合中国证监会新颁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进一步完善“党建入章”的相关表述修订了《公司章程》。详情请见本公司日期为 2023 年 8 月 25 日的公告、日期为 2023 年 9 月 28 日的通函以及日期为 2023 年 10 月 19 日的股东大会材料。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上市以来，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地有关监管规定，遵循透明、问责、维护全体股东权益的原则，建立了规范、稳健的企业法人治理结构，与中国证监会有关文件的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山东能源作出承诺：确保兖矿能源的独立性并充分尊重兖矿能源的经营自主权。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山东能源将继续履行解决同业竞争的承诺，采取各种有效措施避免与本集团产生同业竞争。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23 年 6 月 30 日	通过所有议案
2023 年度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	2023 年 6 月 30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http://www.hkexnews.hk) 公司网站 (http://www.ykenenergy.com)	2023 年 6 月 30 日	通过所有议案
2023 年度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	2023 年 6 月 30 日	http://www.yanzhoucoal.com.cn)	2023 年 6 月 30 日	通过所有议案

别股东大会				
2023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10 月 27 日		2023 年 10 月 27 日	通过所有议案

注：上表中“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为决议公告所载日期。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除下述披露外，本公司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概无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联法团（定义见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所指的相联法团）的股份、相关股份及债券中拥有权益及淡仓，而该等权益及淡仓（i）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52 条规定，应记录在须予备存的登记册中；或（ii）根据《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标准守则》”）规定，需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李伟	董事、董事长	男	57	2021-08-20	2026-06-30	10,000	15,000	5,000	送红股	-	是
肖耀猛	董事	男	51	2021-08-20	2026-06-30	299,000	525,000	226,000	股票期权行权及送红股	115.14	否
	总经理			2021-07-30	2026-06-30						
刘健	董事	男	55	2019-05-24	2026-06-30	85,800	128,700	42,900	送红股	-	是
刘强	董事	男	51	2023-06-30	2026-06-30	160,000	0	-160,000 ^①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	是
张海军	董事	男	50	2023-06-30	2026-06-30	0	0	0	-	-	是
苏力	职工董事	男	51	2023-04-19	2026-06-30	0	0	0	-	95.82	否
	职工监事（离任）			2020-06-17	2023-04-19						
黄霄龙	董事	男	46	2021-08-20	2026-06-30	160,000	240,000	80,000	送红股	94.91	否
	董事会秘书			2021-07-30	2026-06-30						
彭苏萍	独立董事	男	64	2023-06-30	2026-06-30	0	0	0	-	7.50	否
朱利民	独立董事	男	72	2020-06-19	2026-06-30	0	0	0	-	15.00	否
胡家栋	独立董事	男	54	2023-06-30	2026-06-30	0	0	0	-	7.50	否
朱睿	独立董事	女	49	2023-06-30	2026-06-30	0	0	0	-	7.50	否
李士鹏	监事	男	46	2020-06-19	2026-06-30	0	0	0	-	-	是

	监事会主席			2023-06-30	2026-06-30							
	监事会副主席 (离任)			2021-08-20	2023-06-30							
朱昊	监事	男	52	2021-08-20	2026-06-30	0	0	0	-	-	是	
靳家皓	职工监事	男	52	2023-04-19	2026-06-30	0	0	0	-	59.26	否	
李洪国	副总经理	男	54	2023-03-24	2026-06-30	0	0	0	-	58.45	否	
张传昌	副总经理	男	55	2020-04-22	2026-06-30	160,000	240,000	80,000	送红股	94.84	否	
马俊鹏	总工程师	男	50	2022-03-30	2026-06-30	131,600	273,900	142,300	股票期权行权 及送红股	95.49	否	
康丹	安全总监	男	44	2022-04-29	2026-06-30	80,000	181,200	101,200	股票期权行权 及送红股	94.31	否	
王九红	副总经理	男	47	2022-10-28	2026-06-30	80,000	181,200	101,200	股票期权行权 及送红股	87.39	否	
岳宁	副总经理	男	45	2023-10-27	2026-06-30	80,000	120,000	40,000	送红股	225.29	否	
赵治国	财务总监	男	45	2023-10-27	2026-06-30	0	0	0	-	87.57	否	
高春雷	总工程师 (化工)	男	42	2024-03-28	2026-06-30	80,000	120,000	40,000	股票期权行 权、减持及送 红股	85.91	否	
张磊	投资总监	男	51	2020-03-27	2026-06-30	0	0	0	-	454.06	否	
祝庆瑞	董事(离任)	男	58	2021-08-20	2023-06-30	0	0	0	-	-	是	
赵青春	董事(离任)	男	56	2016-06-03	2023-06-30	331,600	630,000	298,400	股票期权行权 及送红股	85.53	否	
	财务总监 (离任)			2016-01-06	2023-10-27							
田会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72	2020-06-19	2023-06-30	0	0	0	-	7.50	否	
蔡昌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2	2017-11-27	2023-06-30	0	0	0	-	7.50	否	
潘昭国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61	2017-06-29	2023-06-30	0	0	0	-	7.50	否	
秦言坡	监事(离任)	男	49	2020-06-19	2023-06-30	0	0	0	-	-	是	
邓辉	职工监事	男	51	2021-11-30	2023-04-19	0	0	0	-	-	是	

	(离任)										
田兆华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57	2020-12-09	2023-10-27	259,000	465,000	206,000	股票期权行权 及送红股	90.59	否
尤加强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53	2022-10-28	2023-10-27	0	0	0	-	44.53	否
合计	/	/	/	/	/	1,917,000	3,120,000	1,203,000	/	1,929.09	/

注：

①刘强董事因之前工作调整，不符合激励条件，因此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于公司于本报告期内，每股送红股 0.5 股，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 16 万股调整为 24 万股，实际回购注销 24 万股。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请见本节之“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相关内容。

②于本报告期末，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共持有 3,120,000 股 A 股股票，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042%。所有上述披露之权益皆代表持有公司好仓股份。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李 伟	出生于 1966 年 9 月，工程技术应用研究员，工学博士，本公司董事长，山东能源党委书记、董事长。李先生 1988 年加入前身公司，1996 年 12 月任兖矿集团有限公司鲍店煤矿副矿长，2002 年 5 月任兖矿集团有限公司战略资源开发部重组处处长，2002 年 9 月任兖矿锡林能化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2004 年 3 月主持本公司鲍店煤矿党政全面工作，2004 年 9 月任本公司鲍店煤矿党委副书记、矿长，2007 年 8 月任本公司南屯煤矿党委副书记、矿长，2009 年 8 月任兖矿集团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兼安全监察局副局长，2010 年 4 月任兖矿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安全监察局局长，2015 年 5 月任兖矿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2016 年 6 月任本公司副董事长，2020 年 8 月任华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2021 年 6 月任山东能源党委书记、董事长，2021 年 8 月任本公司董事长。李先生毕业于北京科技大学。
肖耀猛	出生于 1972 年 3 月，工程技术应用研究员，工程硕士，本公司党委书记、董事、总经理。肖先生 1994 年加入前身公司，2013 年 8 月任本公司东滩煤矿安全监察处处长，2014 年 10 月任贵州五轮山煤业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2016 年 12 月任兖矿贵州能化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贵州五轮山煤业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18 年 7 月任本公司济宁三号煤矿党委副书记、矿长，2020 年 4 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21 年 7 月任本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2021 年 8 月任本公司董事。肖先生毕业于中国矿业大学。
刘 健	出生于 1969 年 2 月，工程技术应用研究员，工程硕士，本公司董事，山东能源党委常委、副总经理。刘先生 1992 年加入前身公司，2009 年任本公司东滩煤矿副矿长，2014 年 3 月任本公司济宁三号煤矿党委副书记、矿长，2016 年 1 月任本公司东滩煤矿党委副书记、矿长，2016 年 12 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20 年 4 月任本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2021 年 2 月任山东能源党委常委、副总经理，2019 年 5 月任本公司董事。刘先生毕业于山东科技大学。
刘 强	出生于 1972 年 10 月，工程技术应用研究员，工程硕士，本公司董事，山东能源党委常委、副总经理。刘先生 2008 年 10 月任兖矿国泰

	化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5月任鲁南化工副总经理，2014年3月任兖矿煤化工程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执行董事、总经理，2016年4月任鲁南化工党委副书记、总经理，2017年5月任鲁南化工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2019年9月任兖矿化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鲁南化工党委书记、董事长，2021年9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22年3月任山东能源省委常委、副总经理，2023年6月任本公司董事。刘先生毕业于华东理工大学、浙江大学。
张海军	出生于1973年12月，高级会计师，本公司董事，山东能源规划发展部部长。张先生1996年加入前身公司，2013年12月任兖矿集团有限公司电铝分公司财务处副处长（主持工作），2014年11月任兖矿集团有限公司电铝分公司财务处处长，2015年11月任兖矿集团有限公司电铝分公司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2018年5月任兖矿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部长、决策咨询中心主任，2020年8月任山东能源投资发展部部长，2022年5月任山东能源规划发展部部长，2023年6月任本公司董事。张先生毕业于中共山东省委党校。
苏力	出生于1972年7月，教授级高级政工师、高级经济师，硕士研究生，本公司党委副书记、职工董事、工会主席。苏先生1996年加入前身公司，2008年10月任兖矿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2012年6月任兖矿东华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处处长，2014年3月任本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2016年1月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人力资源部部长，2016年6月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党委组织部（人力资源部）部长，2020年3月任本公司纪委书记，2020年6月任本公司职工监事，2021年12月任鄂尔多斯公司监事，2022年9月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工会负责人，2023年4月任本公司职工董事，2023年5月任本公司工会主席。苏先生毕业于中国矿业大学。
黄霄龙	出生于1977年11月，高级经济师，法律硕士，本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黄先生1999年加入前身公司，2006年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08年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副处级秘书，2012年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副处长，2013年任原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改革改制办公室处长，2020年8月任山东能源董事会秘书处部务委员，2021年7月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2021年8月任本公司董事。黄先生毕业于对外经济贸易大学。
彭苏萍	出生于1959年6月，地质专业博士，中国工程院院士，本公司独立董事。彭先生曾任中国工程院能源学部副主任、主任，中国神华股份有限公司、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彭先生目前担任中国矿业大学（北京）教授、中国工程院院士、中国矿业大学（北京）煤炭资源与安全开采国家重点实验室主任、国家电投集团氢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6月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彭先生毕业于淮南矿业学院、中国矿业大学北京研究生部。
朱利民	出生于1951年10月，经济学硕士，本公司独立董事。朱先生曾任原国家体改委试点司副处长，原国家体改委综合规划试点司处长，原国家体改委下属中华企业股份制咨询公司副总经理，中国证监会稽查部副主任，中国证监会稽查局副局长，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工作协调部主任兼投资者教育办公室主任，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合规总监、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朱先生目前担任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华润化学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南通国盛智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6月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朱先生毕业于南开大学、中国人民大学。
胡家栋	出生于1969年6月，商业学士学位，香港会计师公会资深会员，澳洲会计师公会会员，本公司独立董事。胡先生曾在香港安达信会计师事务所任职执业会计师，及后在荷兰商业银行（ING）、中信证券及瑞士信贷的投资银行部任职，并曾任华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铁江现货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胡先生目前担任国微技术控股有限公司、远大中国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6月任本公司独立董事。胡先生毕业于澳洲新南威尔士大学。
朱睿	出生于1975年2月，工商管理博士学位，本公司独立董事。朱女士曾任加拿大英属哥伦比亚大学副教授，美国莱斯大学助理教授。朱

	女士目前担任长江商学院市场营销学教授、ESG 与社会创新研究中心主任，并担任九毛九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万物新生公司（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ATRenew Inc）独立董事，2023 年 6 月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朱女士毕业于对外经济贸易大学、美国明尼苏达大学。
李士鹏	出生于 1978 年 2 月，高级会计师，工程硕士，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山东能源财务管理部部长。李先生 2000 年加入本公司，2017 年 11 月任兖矿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主任会计师，2020 年 1 月任兖矿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副部长（主持工作），2020 年 8 月任山东能源财务管理部部长，2020 年 6 月任本公司监事，2021 年 8 月任本公司监事会副主席，2023 年 6 月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李先生毕业于中国石油大学。
朱 昊	出生于 1971 年 10 月，高级经济师，大学学历，本公司监事，山东能源运营管理部部长。朱先生 2001 年任新汶矿业集团有限公司（“新矿集团”）孙村煤矿总经济师，2007 年任新矿集团孙村煤矿党委委员、总经济师，2010 年任新矿集团经营管理部副主任，2012 年任新矿集团经营管理部部长兼督查办公室主任，2014 年任原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绩效运营部副总经理，2017 年任原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经济运行部部长，2020 年 8 月任山东能源运营管理部部长，2021 年 8 月任本公司监事。朱先生毕业于山东大学。
靳家皓	出生于 1971 年 8 月，高级经济师，大学学历，本公司党委委员、职工监事、纪委书记。靳先生 2022 年 10 月加入本公司，2004 年 10 月任枣庄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枣矿集团”）董事会秘书处副处长、党委办公室副主任，2012 年 10 月任枣矿集团铁路运输处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2013 年 8 月任枣矿集团铁路运输处党委书记、工会主席，2015 年 9 月任枣矿集团新安煤业公司党委书记，2017 年 4 月任枣矿集团办公室主任，2017 年 8 月任枣矿集团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主任，2019 年 11 月任枣矿集团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主任、政策研究室主任，2020 年 5 月任临沂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临矿集团”）党委常委、纪委书记，2021 年 11 月任鲁西矿业党委委员、纪委书记，2022 年 10 月任本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2023 年 4 月任本公司职工监事。靳先生毕业于山东科技大学。
李洪国	出生于 1969 年 4 月，工程技术应用研究员，大学学历，本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李先生 2016 年 9 月任新矿集团孙村煤矿副矿长，2018 年 2 月任新矿集团新巨龙公司副总经理，2019 年 6 月任新矿集团协庄煤矿矿长，泰安百川纸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董事长，2022 年 1 月任新矿集团安全总监，2022 年 12 月任本公司党委委员，2023 年 3 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李先生毕业于山东科技大学。
张传昌	出生于 1968 年 10 月，工程技术应用研究员，工程硕士，本公司副总经理。张先生 1990 年加入前身公司，2006 年任榆树湾煤矿副矿长，2014 年任陕西未来能源化工有限公司金鸡滩煤矿矿长，2018 年 5 月任陕西未来能源化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陕西未来能源化工有限公司金鸡滩煤矿矿长，2020 年 4 月任鄂尔多斯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长、总经理，2020 年 4 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张先生毕业于山东科技大学。
马俊鹏	出生于 1973 年 3 月，工程技术应用研究员，大学学历，工程硕士，本公司总工程师。马先生 2013 年 8 月任本公司兴隆庄煤矿总工程师，2016 年 12 月任本公司兴隆庄煤矿副矿长、总工程师，2017 年 1 月任本公司兴隆庄煤矿党委副书记、矿长，2021 年 5 月任本公司南屯煤矿党委副书记、矿长，2022 年 3 月任本公司总工程师。马先生毕业于中国矿业大学。
康 丹	出生于 1980 年 3 月，高级工程师，大学学历，工程硕士，本公司安全总监。康先生 2016 年 3 月任本公司南屯煤矿副矿长，2020 年 4 月任本公司南屯煤矿党委副书记、矿长，2021 年 5 月任本公司兴隆庄煤矿党委副书记、矿长，2022 年 4 月任本公司安全总监。康先生毕业于中国矿业大学。
王九红	出生于 1976 年 6 月，高级工程师，大学学历，工学学士，本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王先生 2014 年 9 月任本公司南屯煤矿总工程师，2016 年 12 月任兖州煤业鄂尔多斯能化有限公司安源煤矿党总支书记、矿长，2017 年 10 月任本公司生产技术部副部长、通防部副

	部长，2018年9月任鄂尔多斯市转龙湾煤炭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执行董事、总经理，2020年12月任兖州煤业鄂尔多斯能化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昊盛煤业党总支书记、董事、总经理，2021年11月任兖州煤业鄂尔多斯能化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昊盛煤业董事长，2022年6月任昊盛煤业董事，2022年10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鄂尔多斯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内蒙古矿业党委书记、董事长，2023年5月任鄂尔多斯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22年12月任本公司党委委员。王先生毕业于河北建筑科技学院。
岳 宁	出生于1978年8月，工程技术应用研究员，大学学历，本公司副总经理。岳先生2015年6月任陕西未来能源化工有限公司金鸡滩煤矿总工程师，2018年12月任金鸡滩煤矿副矿长，2020年4月任金鸡滩煤矿矿长，2023年9月任兖煤澳大利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联席副董事长、执行委员会主席，2023年10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岳先生毕业于中国矿业大学。
赵治国	出生于1978年4月，高级会计师，大学学历，本公司财务总监。赵先生2016年8月任临沂矿业集团菏泽煤电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会计师，2017年9月任临矿集团财务部副部长（主持工作）、资本证券化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2018年8月任临矿集团财务部部长、大数据分析室主任、资本证券化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2021年10月任山东能源财务管理部部务委员，2022年2月任本公司财务管理部部长，2023年10月任本公司财务总监。赵先生毕业于陕西科技大学。
高春雷	出生于1981年5月，正高级工程师，工程硕士，本公司总工程师（化工）。高先生2011年11月任兖州煤业榆林能化有限公司甲醇厂党委委员、副厂长，2018年11月任兖州煤业榆林能化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厂长，2021年10月任兖州煤业榆林能化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2022年6月任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山东能源化工分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2022年10月任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山东能源化工分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安全总监，2023年10月任兖矿能源现代煤化工事业部总经理，2024年3月任本公司总工程师（化工）。高先生毕业于黑龙江科技学院。
张 磊	出生于1972年5月，国际注册高级会计师、澳洲注册会计师，工商管理硕士、经济学博士，本公司投资总监。张先生2008年9月至2010年9月担任西门子（中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西门子东北亚房地产集团首席财务官；2010年9月至2012年6月担任中铝矿业国际执行董事兼首席财务官，中铝海外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兼首席财务官；2012年7月至2013年3月担任壳牌远东区商务财务并购总经理；2013年3月至2014年3月担任韩国SK大中华区高级副总裁兼董事总经理。张先生于2014年加入本公司，历任兖煤澳洲首席财务官、澳斯达首席执行官、兖煤国际总经理，2020年3月任本公司投资总监。张先生毕业于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李伟	山东能源	党委书记、董事长	2021-06-29
刘健	山东能源	党委常委、副总经理	2021-02-02
刘强	山东能源	党委常委、副总经理	2022-03-14
张海军	山东能源	规划发展部部长	2022-05-05
李士鹏	山东能源	财务管理部部长	2020-08-26
朱昊	山东能源	运营管理部部长	2020-08-15
祝庆瑞（离任）	山东能源	总工程师（化工专业）	2022-08-05
邓辉（离任）	山东能源	山东兖矿国际焦化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	2022-08-02
尤加强（离任）	山东能源	副总工程师、化工产业发展中心主任	2023-10-19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肖耀猛	兖煤澳大利亚有限公司	董事	2022-05-30
	兖矿东华重工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11-04
	兖煤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22-11-04
苏力	兖矿能源（鄂尔多斯）有限公司	监事	2021-12-15
黄霄龙	山东华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22-11-04
	兖煤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22-11-04
	兖煤澳大利亚有限公司	董事	2023-05-31
	兖矿新疆能化有限公司	董事	2023-10-13
彭苏萍	国家电投集团氢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07-08
朱利民	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03-02
	华润化学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04-07
	南通国盛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07-01
胡家栋	远大中国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04-12
	国微技术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03-06
朱睿	九毛九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04-16
	万物新生公司	独立董事	2022-01-01
李士鹏	山东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11-09
	山东能源（海南）智慧国际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10-24
	兖矿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10-05
李洪国	山东能源集团鲁西矿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23-11-08
王九红	内蒙古昊盛煤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20-12-28

	兖矿能源(鄂尔多斯)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董事长	2022-10-27
	内蒙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党委书记、董事长	2022-10-27
岳 宁	陕西未来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	2021-12-27
	兖煤澳大利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联席副董事长、执行委员会主席	2023-09-27
赵治国	内蒙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1-12-15
	端信投资控股(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02-15
	兖矿中科清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长	2022-04-26
	山东东岳泰恒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11-04
	青岛端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11-04
	兖矿能源(无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11-04
	端信投资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	2022-11-04
	上海巨匠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11-04
	兖矿东华重工有限公司	董事	2022-11-04
	兖矿瑞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01-05
	山能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	2023-03-20
	内蒙古昊盛煤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23-04-10
	陕西未来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	2023-04-20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3-09-11
	山东能源集团鲁西矿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23-11-08
山东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23-12-21	
张 磊	兖煤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0-03-27
田 会(离任)	中国银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1-11-02
	中国铁路工程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2-02-01
蔡 昌(离任)	阳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01-01
	北京车讯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04-19
	浙江华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06-30
	博思数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09-01
潘昭国(离任)	华宝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副总裁、公司秘书	2006-05-01
	远大中国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04-12
	融创中国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06-08
	重庆长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09-30
	三一重装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12-18
	奥克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05-15
	绿城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06-13
	金川集团国际资源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03-21

	中国同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06-30
秦言坡（离任）	山东能源集团鲁西矿业有限公司	董事、财务总监	2021-11-21
	山东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23-12-21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向董事会提出建议，董事和监事薪酬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董事会审议批准。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委员会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1. 建议公司 2023 年度完成经营目标后，按照公司薪酬考核政策，确定从公司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监事薪酬水平。 2. 建议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人均酬金为人民币 15 万元(含税)。 3. 建议公司 2023 年度完成经营目标后，按照公司薪酬考核政策，确定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水平。
确定依据	公司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推行年度薪酬考评及激励机制。年薪包含基本年薪和绩效年薪：基本年薪根据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盈利能力、经营管理难度、职工工资水平等因素综合确定；绩效年薪根据实际经营成果确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年薪按月度标准预付，绩效年薪于次年审计考核后兑现。
实际支付情况	详情请见本节“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详情请见本节“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刘 强	董事	选举	工作调整
张海军	董事	选举	工作调整
苏 力	职工董事	选举	工作调整
彭苏萍	独立董事	选举	工作调整
胡家栋	独立董事	选举	工作调整
朱 睿	独立董事	选举	工作调整
李士鹏	监事会主席	选举	工作调整
靳家皓	职工监事	选举	工作调整
李洪国	副总经理	聘任	工作调整
岳 宁	副总经理	聘任	工作调整
赵治国	财务总监	聘任	工作调整
高春雷	总工程师（化工）	聘任	工作调整
祝庆瑞	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赵青春	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田 会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蔡 昌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潘昭国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李士鹏	监事会副主席	离任	任期届满
秦言坡	监事	离任	任期届满
苏 力	职工监事	离任	任期届满
邓 辉	职工监事	离任	任期届满
赵青春	财务总监	离任	工作调整
田兆华	副总经理	离任	工作调整
尤加强	副总经理	离任	工作调整

1. 董事会成员变动情况

经 2023 年 6 月 30 日召开的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选举李伟、肖耀猛、刘健、刘强、张海军、黄霄龙、彭苏萍、朱利民、胡家栋各位先生及朱睿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 2022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结束之日起，至选举产生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董事的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

经 2023 年 6 月 30 日召开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批准，选举李伟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

经 2023 年 4 月 19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四次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选举苏力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于 2022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结束之日起生效，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一致。

报告期内每名新任董事均已确认其知悉作为上市发行人董事的责任。

由于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自 2022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结束之日起，祝庆瑞、赵青春、田会、蔡昌及潘昭国各位先生不再担任本公司董事职务。

2. 监事会成员变动情况

经 2023 年 6 月 30 日召开的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选举李士鹏先生、朱昊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 2022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结束之日起，至选举产生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

经 2023 年 6 月 30 日召开的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批准，选举李士鹏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

经 2023 年 4 月 19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四次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选举靳家皓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于 2022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结束之日起生效，任期与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一致。

由于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届满，自 2022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结束之日起，秦言坡先生、苏力先生及邓辉先生不再担任本公司监事职务。

3. 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 第八届董事会期间变动情况

经 2023 年 3 月 24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批准，聘任李洪国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聘任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一致。

(2) 第九届董事会期间变动情况

经 2023 年 6 月 30 日召开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批准，聘任李洪国、张传昌、田兆华、尤加强、王九红各位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赵青春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黄霄龙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马俊鹏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康丹先生为公司安全总监，张磊先生为公司投资总监，任期自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结束之日起，至聘任公司第十届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会会议结束之日止。

经 2023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批准，聘任岳宁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赵治国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聘任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一致。

2023 年 10 月 27 日，董事会收到公司财务总监赵青春先生、副总经理田兆华先生和尤加强先生的辞职报告，赵青春先生因工作调整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田兆华先生和尤加强先生因工作调整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经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批准，聘任高春雷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化工），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聘任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一致。

4. 在本公司附属公司任职变动情况（按香港上市监管规定编制）

本公司任职	姓名	变动前	变动后	变动时间
董事、董事会秘书	黄霄龙	—	兖煤澳大利亚有限公司董事	2023 年 5 月 31 日
		—	兖矿新疆能化有限公司董事	2023 年 10 月 13 日
监事、监事会主席	李士鹏	—	兖矿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	2023 年 10 月 5 日
副总经理	李洪国	—	山东能源集团鲁西矿业有限公司董事	2023 年 11 月 8 日
副总经理	王九红	兖矿能源（鄂尔多斯）有限公司总经理	—	2023 年 5 月 6 日
副总经理	岳 宁	—	兖煤澳大利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联席副董事长、执行委员会主席	2023 年 9 月 27 日
财务总监	赵治国	—	兖矿瑞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	2023 年 1 月 5 日
		—	内蒙古昊盛煤业有限公司董事	2023 年 4 月 10 日
		—	陕西未来能源化工有限公司董事	2023 年 4 月 20 日
		—	山东能源集团鲁西矿业有限公司董事	2023 年 11 月 8 日
		—	山东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	2023 年 12 月 21 日
董事、财务总监（离任）	赵青春	兖煤澳大利亚有限公司董事	—	2023 年 5 月 31 日
		兖矿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	—	2023 年 10 月 27 日
		陕西未来能源化工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	2023 年 10 月 27 日
		兖煤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董事	—	2023 年 10 月 27 日
		内蒙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	2023 年 10 月 27 日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独立董事田会先生（已离任）在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昊华能源；证券代码：601101）担任独立董事期间，因昊华能源涉及信息披露违法行为，2021年11月，被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局予以警告，并处以10万元罚款；2022年2月，被上交所予以通报批评。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监事之服务合同

没有任何董事或监事与公司订立任何公司不能在一年内无赔偿终止的服务合约（除了法定赔偿以外）。

2.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合约权益

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司、其任何子公司、其控股公司或控股股东子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年度内订立或履行的重要合约中，概无直接或间接拥有任何重大权益。

3.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与本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所占的权益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与公司直接或者间接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中持有任何权益。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除工作关系之外，不存在任何财务、业务、家属方面或其他方面的实质关系。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3年3月24日	通过所有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23年4月24日	通过所有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23年4月28日	通过所有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3年6月30日	通过所有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3年8月25日	通过所有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3年10月27日	通过所有议案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李伟	否	6	6	4	0	0	否	4
肖耀猛	否	6	6	4	0	0	否	4
刘健	否	6	6	5	0	0	否	3
刘强	否	3	3	1	0	0	否	1
张海军	否	3	3	1	0	0	否	1
苏力	否	3	3	1	0	0	否	1
黄霄龙	否	6	6	4	0	0	否	4
彭苏萍	是	3	3	2	0	0	否	1
朱利民	是	6	6	4	0	0	否	4
胡家栋	是	3	3	1	0	0	否	1
朱睿	是	3	3	2	0	0	否	0
祝庆瑞 (离任)	否	3	3	3	0	0	否	0
赵青春	否	3	3	3	0	0	否	3

(离任)								
田会 (离任)	是	3	3	3	0	0	否	3
蔡昌 (离任)	是	3	3	3	0	0	否	0
潘昭国 (离任)	是	3	3	3	0	0	否	3

注:朱睿董事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已向董事会提交了书面请假材料。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6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2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4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二)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 2023 年 6 月 30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批准,本公司设立了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委员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和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公司董事会下属各专门委员会均制定了工作细则,载列了各委员会的角色、组成和职能。报告期内,各委员会严格按照工作细则要求履行了职责。

公司未设立专门的企业管治委员会,企业管治职能由董事会负责,主要包括:(1)制定及检讨公司的企业管治政策及常规;(2)检讨及监察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培训及持续专业发展;(3)检讨及监察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监管规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规;(4)制定、检讨及监察雇员及董事的操守准则及合规手册;及(5)检讨公司遵守证券上市地《企业管治守则》的情况及在《企业管治报告》内的披露。

(一)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胡家栋、朱利民、朱睿
提名委员会	彭苏萍、李伟、胡家栋
薪酬委员会	朱利民、胡家栋、朱睿
战略与发展委员会	李伟、肖耀猛、刘健、彭苏萍、朱利民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朱睿、肖耀猛、朱利民

(二)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 7 次会议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为独立董事胡家栋、朱利民各位先生及朱睿女士。胡家栋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要职责为：a. 审核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提议聘任、续聘或解聘外部审计机构；b. 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c. 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d. 审核公司财务信息及披露；e. 审查公司的内部监控制度及风险管理系统；f. 研究讨论聘任或者解聘财务负责人。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履行《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规定的工作职责，严格、规范开展各项工作。审计委员会已经审阅了本公司 2023 年中期业绩、2023 年年度业绩，并对本集团 2023 年度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的成效进行了检讨，有关检讨涵盖了财务监控、运作监控、合规监控等所有重要的监控方面，认为本集团的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充分有效。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7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委员	出席会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2 月 7 日	听取年审会计师关于公司 2022 年年报预审事项的汇报。	审计委员会督促年审会计师按时间计划出具审计报告，确保公司 2022 年年报的及时、准确与完整。	蔡 昌 田 会 朱利民 潘昭国	√ √ √ √	-
2023 年 3 月 21 日	听取年审会计师关于公司 2022 年年报审计事项的汇报；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	审计委员会审阅公司 2022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认为财务报表能真实、完整的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提交董事会审核。	蔡 昌 田 会 朱利民 潘昭国	√ √ √ √	-
2023 年 3 月 21 日	听取了公司管理层关于内控工作开展情况的汇报，审批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及兖矿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综合授信审批及服务提供情况。	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公司 2022 年度内控工作报告》《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2 年兖矿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与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综合授信审批及服务提供情况》。	蔡 昌 田 会 朱利民 潘昭国	√ √ √ √	-
2023 年 4 月 21 日	听取了 2023 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意见。	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及其酬金安排的意见》。	蔡 昌 田 会 朱利民 潘昭国	√ √ √ √	-
2023 年 8 月	听取年审会	听取会计师在公司	胡家栋	√	-

月 15 日	计师关于公司 2023 年中期审计事项的汇报。	2023 年中期财务报告工作中发现的主要问题和改进建议, 审阅公司 2023 年中期财务会计报表, 委员会认为财务报表能真实、完整的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 同意提交董事会审核。	朱利民 朱 睿	√ √	
2023 年 8 月 15 日	听取兖矿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综合授信审批及服务提供情况, 审批选聘年报及中报审计(核数)师管理办法(试行)。	审议通过《2023 年上半年兖矿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与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综合授信审批及服务提供情况的议案》《兖矿能源选聘年报及中报审计(核数)师管理办法(试行)》, 会议要求公司按照国资监管规定及选聘办法及时做好 2023 年的选聘工作, 确保 2024 年的审计工作正常、有序开展。	胡家栋 朱利民 朱 睿	√ √ √	-
2023 年 10 月 20 日	审议聘任赵治国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	经审计委员会审阅个人简历等相关资料, 委员会认为赵治国先生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市地监管规则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 同意提交董事会审核。	胡家栋 朱利民 朱 睿	√ √ √	-

注: 经公司 2023 年 6 月 30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讨论审议, 批准由胡家栋先生、朱利民先生、朱睿女士三位委员组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胡家栋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

2024 年 1 月 31 日, 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听取年审会计师关于公司 2023 年年报预审事项的汇报。

2024 年 1 月 31 日, 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通过《关于调整 2023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酬金安排的议案》, 并提交董事会讨论审议。

2024 年 3 月 19 日, 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听取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信永中和(香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 2023 年年报审计工作的汇报, 对 2023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进行表决, 形成决议后提交董事会审核。

(三)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为独立董事彭苏萍、胡家栋各位先生及董事长李伟先生。彭苏萍先生担任提名委员会主任。

1.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主要职责包括: a. 根据公司的经营情况、资产规模和股权结构, 每年至少一次检审董事会的架构、人数和组成(包括技能、知识及经验方面), 并就任何为配合公司策

略而拟对董事会作出的变动提出建议；b. 研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程序和方法，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c. 遴选具备适合资格可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并挑选提名有关人士出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就此向董事会提出建议；d. 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并向董事会提出意见及任职建议；e. 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继任计划等有关事宜向董事会提出建议；f. 评估独立董事的独立性。

2. 本公司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政策概要

提名委员会从多个方面考虑董事会成员多元化，包括但不限于性别、年龄、文化及教育背景、专业经验、技能及服务年限等。在考虑上述有关因素后，提名委员会按董事人选的长处及可为公司及董事会作出的贡献，向董事会提出最终的委任建议。

3. 本公司董事提名政策及执行情况

职工董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非职工代表董事候选人一般情况下由公司董事会以提案方式提交股东大会。公司股东、监事会可按《公司章程》规定提名非职工代表董事候选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百分之一以上的股东可以提出独立董事候选人，并经股东大会选举决定。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委员	出席会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3 月 19 日	1. 关于提名第九届董事会非职工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 关于提名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1. 通过《关于提名第九届董事会非职工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并向董事会提名李伟、肖耀猛、刘健、刘强、张海军、黄霄龙、朱利民、彭苏萍、胡家栋、朱睿（女）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职工董事候选人。 2. 通过《关于提名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并向董事会提名李洪国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潘昭国 李伟 田会	√ √ √	经审阅上述人员个人履历等相关资料，上述人员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市地监管规则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
2023 年 6 月 26 日	1. 关于提名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2. 关于提名公司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1. 通过《关于提名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并向董事会提名肖耀猛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2. 通过《关于提名公司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并向董事会提名李洪国先生、张传昌先生、田兆华先生、尤加强先生、王九红先生为副总经理，赵青春先生为财务总监，黄霄龙先生为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马俊鹏先生为总工程师，康丹先生为安全总监，张磊先生为投资总监。	潘昭国 李伟 田会	√ √ √	经审阅上述人员个人履历等相关资料，上述人员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市地监管规则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
2023 年 10 月 20 日	关于提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通过《关于提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并向董事会提名岳宁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赵治国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	彭苏萍 李伟 胡家栋	√ √ √	经审阅岳宁先生、赵治国先生个人履历等相关资料，岳宁先生、赵治国先生任职资格符合

					《公司法》、上市地监管规则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
--	--	--	--	--	---------------------------

注：经公司 2023 年 6 月 30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讨论审议，批准由彭苏萍先生、胡家栋先生、李伟先生三位委员组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彭苏萍先生担任提名委员会主任。

2024 年 3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总工程师（化工）的议案》，并向董事会提名高春雷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化工）。经审阅高春雷先生个人简历等相关资料，高春雷先生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市地监管规则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建议董事会履行聘任程序。

报告期内，按照《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根据公司的经营情况、资产规模和股权结构，检讨董事会的架构、人数和构成（包括技能、知识及经验方面），认为当前董事会构成和规模符合公司发展策略；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的独立性均符合要求。

(四)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

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委员为独立董事朱利民、胡家栋各位先生及朱睿女士。朱利民先生担任薪酬委员会主任。

董事会薪酬委员会的主要职责包括：a. 考虑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岗位的主要范围、所承担的职责、须付出的时间、集团内其他职位的雇佣条件以及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等因素，制定薪酬计划或方案，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薪酬计划或方案主要包括但不限于参照董事会通过的公司目标制定绩效评价标准、程序及主要评价体系，奖励和惩罚的主要方案和制度等；b. 对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c. 参照董事会所订公司方针及目标，审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向董事会提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建议；d. 对公司的股权激励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e.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拟分拆所属子公司安排持股计划。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委员	出席会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3 月 17 日	1. 关于讨论审议公司董事、监事 2023 年度酬金的议案。 2. 关于讨论审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酬金的议案。	1. 通过《关于讨论审议公司董事、监事 2023 年度酬金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讨论审议。 2. 通过《关于讨论审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酬金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讨论审议。	朱利民 蔡 昌 潘昭国	√ √ √	1. 建议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人均酬金为 15 万元(含税)。建议公司 2023 年度完成经营目标后，按照公司薪酬考核政策，确定从公司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监事薪酬水平。 2. 建议公司 2023 年度完成经营目标后，按照公司薪酬考核政策，确定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水平。
2023 年 4 月 21 日	1. 关于调整 2018 年 A 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1. 通过《关于调整 2018 年 A 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讨论审	朱利民 蔡 昌 潘昭国	√ √ √	-

	2. 关于 2018 年 A 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议。 2. 通过 2018 年 A 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绩效考核报告以及激励对象的考核结果，并将《关于 2018 年 A 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讨论审议。			
2023 年 8 月 15 日	关于调整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通过《关于调整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讨论审议。	朱利民 胡家栋 朱睿	√ √ √	-

注：经公司 2023 年 6 月 30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讨论审议，批准由朱利民先生、胡家栋先生及朱睿女士三位委员组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薪酬委员会，朱利民先生担任薪酬委员会主任。

2024 年 2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薪酬委员会第二次会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条件成就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讨论审议。

2024 年 3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薪酬委员会第三次会议，通过《关于讨论审议董事、监事 2024 年度酬金的议案》《关于讨论审议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酬金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讨论审议。

(五) 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委员为董事李伟、肖耀猛、刘健各位先生及独立董事彭苏萍先生、朱利民先生。李伟先生担任战略与发展委员会主任。

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的主要职责包括：a. 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b. 对公司的年度战略发展计划和经营计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c. 对影响公司发展的其他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d. 对以上事项的实施情况进行监督。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委员	出席会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3 月 17 日	关于讨论审议《2023 年度生产经营和资本性开支计划》的议案。	通过《关于讨论审议〈2023 年度生产经营和资本性开支计划〉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讨论审议。	李伟 肖耀猛 刘健 朱利民 潘昭国	√ √ √ √ √	-
2023 年 4 月 21 日	关于收购鲁西矿业 51% 股权和新疆能化 51% 股权的议案。	通过《关于收购鲁西矿业 51% 股权和新疆能化 51% 股权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讨论审	李伟 肖耀猛 刘健 朱利民	√ √ √ √	-

		议。	潘昭国	√	
--	--	----	-----	---	--

注：经公司 2023 年 6 月 30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讨论审议，批准由李伟先生、肖耀猛先生、刘健先生、彭苏萍先生、朱利民先生五位委员组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李伟先生担任战略与发展委员会主任。

2024 年 3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通过《关于讨论审议公司〈2024 年度生产经营和资本性开支计划〉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讨论审议。

(六) 报告期内董事会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公司董事会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为董事肖耀猛先生及独立董事朱睿女士、朱利民先生，朱睿女士担任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主任。

董事会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的主要职责包括：a. 对公司的企业管治、环境及社会责任相关政策和策略进行审阅，确保其符合法律、法规和标准；b. 对公司的企业管治、环境及社会责任相关风险及机遇进行评估和梳理，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c. 审查公司的企业管治、环境及社会责任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就其适当性和有效性向董事会提出建议；d. 对公司的企业管治、环境及社会责任相关工作的目标和实施情况进行审查和监督，评估工作情况，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e. 审阅公司对外披露的社会责任报告，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f. 对公司的企业管治、环境及社会责任管理愿景、目标及策略的制定进行指导，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报告期内董事会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委员	出席会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3 月 17 日	关于讨论审议《公司 2022 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的议案。	通过《关于讨论审议〈公司 2022 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讨论审议。	肖耀猛 田会 朱利民	√ √ √	-

注：经公司 2023 年 6 月 30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讨论审议，批准由朱睿女士、肖耀猛先生、朱利民先生三位委员组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可持续发展委员会，朱睿女士担任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主任。

2024 年 3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通过《关于讨论审议公司〈2023 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讨论审议。

(七)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全体监事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依据《监事会议事规则》认真履行监督职能，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权益，遵照诚信原则谨慎、勤勉地开展工作。

本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监督事项无异议，在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存在风险。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5,203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4,039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79,24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81,616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43,470
销售人员	747
技术人员	6,543
财务人员	1,056
行政人员	4,482
其他辅助人员	22,944
合计	79,24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大专及以上学历	37,008
中等学历	26,279
初中及以下	15,955
合计	79,242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度本集团员工的工资与津贴总额为 147 亿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政策详情请见本节“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本集团其他员工的薪酬政策主要是实行以岗位职责及量化考核结果为基础的岗位绩效工资制，并将绩效工资与公司的整体经济效益及个人业绩挂钩考核兑现。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重视员工技能和业务素质培训。不断拓宽教育培训渠道，充分利用各类培训机构，采用形式多样的培训方式，有重点地进行业务技能培训，稳步推进实施管理培训、继续教育、技能培训、安全培训、转岗培训、岗前培训及其他培训。2023 年全年计划脱产培训 10 万人次，实际完成 14.3 万人次，完成计划的 143%。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规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为：公司可以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利润分配。当具备现金分红条件时，现金股利优先于股票股利。公司在分配有关会计年度的税后利润时，以两种财务报表（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按国际或者境外上市地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税后利润数较少者为准。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每年分配末期股利一次，由股东大会通过普通决议授权董事会分配和支付该末期股利；经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公司派发现金股利的会计期间间隔应不少于六个月。在优先保证公司可持续发展、公司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前提下，除有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需求外，公司在该会计年度分配的现金股利总额，应占公司该年度扣除法定储备后净利润的约百分之三十五。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及其他必要情形时，可采用股票形式进行利润分配。

经公司 2020 年 12 月 9 日召开的 2020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 2020-2024 年度现金分红比例确定为：公司在各会计年度分配的现金股利总额，应占公司该年度扣除法定储备后净利润的约百分之五十，且每股现金股利不低于 0.50 元。

经公司 2023 年 6 月 30 日召开的 2022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公司权益分派方案为每 10 股送红股 5 股，并每 10 股派发 2022 年度现金股利 43.0 元（含税）。截至本报告披露日，2023 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

经公司 2023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 2023-2025 年度现金分红比例确定为：公司在各会计年度分配的现金股利总额，应占公司该年度扣除法定储备后净利润的约百分之六十，且每股现金股利不低于 0.50 元。

公司董事会建议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每 10 股送红股 3 股，并每 10 股派发 2023 年度现金股利 14.90 元（含税）。该等分配方案将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并于股东周年大会批准后两个月内（若被通过）发放给公司股东。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现金股利将以人民币计算和宣布。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和每股送红股股数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制定已充分听取和考虑本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经本公司独立董事（即香港上市规则项下之独立非执行董事）同意、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批准执行。

（二）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3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4.9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11,084,662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39,502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55.04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11,084,662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55.04

（五）税项及税项减免

1. A 股投资者股息红利所得税代扣代缴及税项减免相关规定，详情请见本公司日期为 2023 年 7 月 7 日的公司《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有关内容，该等资料刊载于上交所网站、公司网站及/或中国境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 H 股投资者股息红利所得税代扣代缴及税项减免

（1）代扣代缴境外非居民企业股东企业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以及相关法规，公司向名列于 H 股股东名册上的非居民企业股东派发 2022 年末期股息时，有义务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0%。任何以非个人股东名义，包括以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理人或受托人、或其他组织及团体名义登记的股份皆被视为非居民企业股东所持的股份，其应得之股息将被扣除企业所得税。

（2）代扣代缴境外个人股东个人所得税

本公司将按照如下安排为 H 股个人股东代扣代缴股息的个人所得税：

①取得股息的 H 股个人股东为香港或澳门居民或其他与中国签订 10%股息税率的税收协议的国家（地区）的居民，本公司派发股息时将按 10%的税率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②取得股息的 H 股个人股东为与中国签订低于 10%股息税率的税收协议的国家（地区）的居民，本公司派发股息时将暂按 10%的税率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名列本公司 H 股股东名册的个人股东，如属于低于 10%税率的协议国家居民，请依照股东周年大会决议安排向 H 股股份过户登记处呈交书面委托以及有关申报材料，并经本公司转呈主管税务机关审核批准后，本公司可以根据中国税务机关有关规定，代为办理享受有关协议待遇申请。

③取得股息的 H 股个人股东为与中国签订高于 10%但低于 20%股息税率的税收协议的国家（地区）的居民，本公司派发股息时将按相关税收协议规定的实际税率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④取得股息的 H 股个人股东为与中国签订 20%股息税率的税收协议的国家（地区）居民、与中国没有税收协议的国家（地区）居民或其他情况，本公司派发股息时将按 20%的税率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3）港股通投资者的所得税扣缴方式

根据中国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联合发布的《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涉及的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 号）》及《关于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27 号）》的相关规定，内地个人投资者通过沪港通或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由本公司按照 20%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对内地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沪港通或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参照个人投资者征税。对内地企业投资者不代扣股息红利所得税款，应纳税款由企业自行申报缴纳。

十一、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 A 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激励方式:股票期权

标的股票来源:向激励对象发行股份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计量方法、参数的选取标准及结果

计量方法	Black-Scholes 模型 (B-S 模型)。
参数名称	标的股价: 8.75 元; 有效期: 4 年; 历史波动率: 26.44%; 无风险利率: 2.98%。
计量结果	每份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为 2.21 元 (详见日期为 2019 年 2 月 12 日的《关于向 2018 年 A 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

经 2019 年 2 月 12 日召开的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一次 A 股/H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批准, 公司根据 2018 年 A 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期权激励计划”) 向激励对象授出股票期权。

经 2021 年 1 月 13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批准, 确认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 行权期为 2021 年 2 月 18 日起至 2022 年 2 月 11 日止。截至 2021 年 5 月 19 日, 469 名激励对象累计行权 14,184,060 股。

经 2022 年 1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批准, 确认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 行权期为 2022 年 2 月 14 日起至 2023 年 2 月 10 日止。截至 2022 年 4 月 29 日, 435 名激励对象累计行权 12,779,580 股。

经 2023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批准, 确认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 行权期为 2023 年 2 月 13 日起至 2024 年 2 月 8 日止。截至 2023 年 5 月 25 日, 419 名激励对象累计行权 12,656,840 股。

期权激励计划摘要

(一) 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情况

1. 期权激励计划的目的

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 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 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的积极性, 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经营者个人利益紧密结合, 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

2. 激励对象的范围

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为当时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核心骨干人员等, 不包括外部董事 (含独立董事)、监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 标的股票数量

经 2019 年 2 月 12 日召开的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一次 A 股/H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批准, 向激励对象 499 人授予 4,632 万份股票期权 (占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约 0.62%), 所有股票期权已于 2019 年 2 月 12 日 (“授予日”) 授予完毕。涉及的标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股票。

4. 每名参与人可获授权益上限

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公司股票, 均未超过期权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公司总股本的 1%, 且不超过同日公司 A 股总股本的 1%。

5. 等待期

等待期为股票期权授予日至股票期权可行权日之间的时间，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等待期为自授予之日起 24 个月、36 个月、48 个月。

6. 可行权日

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自授予日起满 24 个月后可以开始行权。可行权日必须为交易日，但不得在下列期间内行权：

(1) 公司定期报告公告前 30 日内，因特殊情况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 30 日起算，至公告前 1 日；

(2) 公司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 10 日内；

(3) 自可能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后 2 个交易日内；

(4) 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本次授予期权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行权安排	行权时间	可行权数量占获授权益数量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3%
第二个行权期	自授予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3%
第三个行权期	自授予日起 48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60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4%

激励对象必须在各批次股票期权行权的有效期限内行权完毕。若达不到行权条件，则当期股票期权不得行权。若符合行权条件，但未在上述行权期全部行权的该部分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

7. 行权价格

本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 9.64 元/份。在期权激励计划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完成股票期权行权期间，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份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将做相应的调整。

8. 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的确定方法

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不得低于公司 A 股股票票面金额，且不得低于下列价格较高者：

(1) 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 1 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每股 8.92 元；

(2) 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每股 9.58 元；

(3) 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 1 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收盘价，每股 8.75 元；

(4) 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 30 个交易日内公司 A 股股票平均收盘价，每股 9.64 元。

9. 有效期

期权激励计划经 2019 年 2 月 12 日召开的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 年度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19 年度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批准生效。根据期权激励计划授出的股票期权的有效期限自授予日起计算，最长不超过 60 个月。

(二) 历次调整情况

经 2021 年 1 月 13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批准，33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个人绩效等原因，公司注销股票期权 3,299,140 份，经调整后，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 46,320,000 份调整为 43,020,860 份。由于公司于等待期内进行了分红派息，公司董事会对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进行调整，本次调整后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7.52 元/份。

经 2022 年 1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批准，37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个人绩效等原因，公司注销股票期权 2,831,720 份，经调整后，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期权数量由 28,836,800 份调整为 26,005,080 份。由于公司于等待期内进行了分红派息，公司董事会对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进行调整，本次调整后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6.52 元/份。

经 2022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批准，6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等原因，公司注销股票期权 210,300 份。经调整后，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期权数量由 13,225,500

份调整为 13,015,200 份。

经 2023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批准, 12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个人绩效等原因, 公司注销股票期权 358,360 份。经调整, 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期权数量由 13,015,200 份调整为 12,656,840 份。由于公司于等待期内进行了分红派息, 公司董事会对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进行调整, 本次调整后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4.52 元/份。

(三) 所得款项使用情况

行权所得款项合计人民币 24,719.59 万元, 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激励方式: 限制性股票

标的股票来源: 向激励对象发行股份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计量方法、参数的选取标准及结果

计量方法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 公司以授予日股票收盘价与授予价格之间的差额作为每股限制性股票的股份支付成本, 并将最终确认本激励计划的股份支付费用。
参数名称	授予日股票收盘价、授予价格。
计量结果	每股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为 12.80 元。

经 2022 年 1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一次 A 股/H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批准, 公司根据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向激励对象授出限制性股票。

经 2024 年 2 月 23 日召开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批准, 确认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条件已经成就, 公司对 1,201 名激励对象所获授的 2,916.342 万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2024 年 3 月 8 日, 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摘要

(一)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情况

1.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目的

为进一步健全中长期激励机制, 充分调动公司管理团队及骨干员工积极性, 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紧密结合, 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能力与可持续发展能力。

2. 激励对象的范围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为当时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核心骨干人员等, 不包括外部董事 (含独立董事)、监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 标的股票数量

经 2022 年 1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一次 A 股/H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批准, 向激励对象 1,245 人授予 6,174 万股限制性股票 (占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约 0.83%), 所有限制性股票已于 2022 年 1 月 27 日 (“授予日”) 授予完毕。涉及的标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股票。

4. 每名参与人可获授权益上限

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公司股票数量, 累计未超过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的 1%。

5. 授予日

经 2022 年 1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批准, 授予日为 2022 年 1 月 27 日。

6. 限售期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售期分别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36 个月、48

个月。

7. 解除限售安排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3%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3%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日起 48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日起 60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4%

8. 授予价格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为 11.72 元/股，即满足授予条件后，激励对象可以每股 11.72 元的价格购买公司向激励对象增发的公司限制性股票。

9. 授予价格的确定方法

授予价格不低于股票票面金额，且不低于公平市场价格的 50%，公平市场价格按以下价格的较高者确定：

标准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布前 1 个交易日的公司标的股票交易均价；

标准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布前 20 个交易日、60 个交易日或者 120 个交易日的公司标的股票交易均价之一。

详情请见下表：

单位：元/股

	标准一	标准二			最低授予价格
	前 1 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前 20 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前 60 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前 120 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A 股	23.44	23.29	27.03	22.55	11.72

10. 回购原则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股份登记后，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缩股等影响公司股本总额或公司股票价格事项的，公司应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数量、价格做相应的调整。具体调整方法请见 2022 年 1 月 27 日公告的《兖矿能源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激励对象因调动、免职、退休、死亡、丧失民事行为能力等客观原因与公司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关系时，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授予价格（调整后的，下同）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回购注销。

激励对象辞职、因个人原因被解除劳动关系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与回购时公司股票市场价格的孰低值（市场价格为董事会审议回购事项前 1 个交易日公司标的股票交易均价，下同）。

若限制性股票某个解除限售期的公司业绩考核目标未达成，则所有激励对象当期限制性股票不可解除限售，由公司回购注销；因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导致当期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不得高于授予价格与市场价格的较低者。

11. 有效期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经 2022 年 1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2 年度第一次 A 股/H 股类别股东大会批准生效。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

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完成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60 个月。

12. 授予完成情况

2022 年 2 月 24 日，公司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完成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有关详情请见公司日期为 2022 年 2 月 25 日的关于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结果的公告。

（二）历次调整情况

经 2023 年 8 月 25 日召开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批准，由于公司于限售期内进行两次利润分配，另外每股派送红股 0.5 股，因此公司董事会对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数量进行调整，本次调整后，回购价格由 11.72 元/股调整为 3.6133 元/股，已获授但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6,174 万股调整为 9,261 万股；26 名激励对象因调动、退休等原因，公司注销其已获授但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267 万股。

经 2024 年 2 月 23 日召开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批准，鉴于激励计划 16 名激励对象因职务调动等原因已不符合激励条件，2 名激励对象绩效考核结果为“不合格”，4 名激励对象绩效考核结果为“达标”，应对上述 22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40.118 万股进行回购注销。

（三）所得款项使用情况

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得款项合计人民币 72,359.29 万元，用于补充本公司营运资金。

兖煤澳洲长期股权激励计划

为吸引和保留优秀人才，将高管人员的薪酬与股东利益相结合，确保员工注重创建公司中长期目标，经兖煤澳洲 2018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兖煤澳洲于 2018 年实施了一项股权激励计划。

有关详情请见兖煤澳洲日期为 2018 年 5 月 30 日的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日期为 2024 年 2 月 23 日的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公告和薪酬报告、日期为 2024 年 3 月 11 日的兖煤澳洲有关 2021 年短期激励计划权利及 2022 年短期激励计划权利的更新资料公告。该等资料载于兖煤澳洲公司网站、澳大利亚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或香港联交所网站。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权激励计划

单位:万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注销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失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份	报告期股票期权行权股份	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元)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肖耀猛	党委书记、董事、总经理	5.10	0	0	0	5.10	5.10	4.52	0	19.81
马俊鹏	总工程师	5.10	0	0	0	5.10	5.10	4.52	0	19.81
康丹	安全总监	4.08	0	0	0	4.08	4.08	4.52	0	19.81
王九红	副总经理	4.08	0	0	0	4.08	4.08	4.52	0	19.81
高春雷	总工程师(化工)	5.10	0	0	0	5.10	5.10	4.52	0	19.81
赵青春	董事、财务总监(离任)	8.84	0	0	0	8.84	8.84	4.52	0	19.81
田兆华	副总经理(离任)	5.10	0	0	0	5.10	5.10	4.52	0	19.81
董事和高管合计		37.40	0	0	0	37.40	37.40	4.52	0	19.81
其他人员合计		1,264.12	0	35.836	0	1,228.284	1,228.284	4.52	0	19.81
合计	/	1,301.52	0	35.836	0	1,265.684	1,265.684	/	0	/

注:

①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一定的调整,上表根据本报告披露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填列。

②本表中各激励对象于2023年初持有尚未行使的股票期权之授出日期为2019年2月12日。

③本表中各激励对象于2023年初持有股票期权可行权期间为2023年2月13日至2024年2月8日。

④经 2023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批准, 12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个人绩效等原因, 公司注销股票期权 358, 360 份。

⑤根据期权激励计划, 表内各激励对象于 2019 年 2 月 12 日获授股票期权, 紧接该等股票期权授出日期之前的加权平均收市价为人民币 9.20 元 (除权除息前价格)。

⑥报告期内, 紧接根据期权激励计划行权日期 (即 2023 年 5 月 23 日) 之前的加权平均收市价为 34.60 元 (除权除息前价格)。

√适用 □不适用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单位: 万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内注销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内失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 (元)	已解锁股份	未解锁股份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 (元)
肖耀猛	党委书记、董事、总经理	20	10	0	0	11.72	0	30	30	19.81
刘强	董事	16	8	24	0	11.72	0	0	0	-
张传昌	副总经理	16	8	0	0	11.72	0	24	24	19.81
黄霄龙	董事、董事会秘书	16	8	0	0	11.72	0	24	24	19.81
马俊鹏	总工程师	8	4	0	0	11.72	0	12	12	19.81
康丹	安全总监	8	4	0	0	11.72	0	12	12	19.81
王九红	副总经理	8	4	0	0	11.72	0	12	12	19.81
岳宁	副总经理	8	4	0	0	11.72	0	12	12	19.81
高春雷	总工程师 (化工)	8	4	0	0	11.72	0	12	12	19.81
赵青春	董事、财务总监 (离任)	16	8	0	0	11.72	0	24	24	19.81
田兆华	副总经理 (离任)	16	8	0	0	11.72	0	24	24	19.81
董事和高管合计		140	70	24	0	11.72	0	186	186	19.81
其他人员合计		6,034	3,017	243	0	11.72	0	8,808	8,808	19.81
合计		6,174	3,087	267	0	/	0	8,994	8,994	/

注：

①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一定的调整，上表根据本报告披露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填列。

②上表“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反映的是分红股情况，由于公司于限售期内每股派送红股 0.5 股，因此已获授但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6,174 万股调整为 9,261 万股，另外 26 名激励对象因调动、退休等原因，公司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267 万股，回购价格为 3.6133 元/股。详见本节“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摘要”之“(二) 历次调整情况”。

③根据有关要求，公司将回购注销岳宁先生的限制性股票。

④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表内各激励对象于 2022 年 1 月 27 日获授全部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紧接该等限制性股票授出日期之前的加权平均收市价为人民币 24.16 元（除权除息前价格）。

⑤有关获授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期，详见本节“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摘要”之“7. 解除限售安排”。

⑥有关获授限制性股票的考核目标以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规定的各解除限售期所对应的业绩考核条件为准，详情请见本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2 日刊发的通函。

2023 年度开始及结束时，可以根据本公司所有股权激励计划授权授出的期权及/或限制性股票数目均为 0。报告期内，可以就所有股权激励计划授出的期权及/或限制性股票而发行的股份数目（即 A 股股份 12,656,840 股），除以该年度已发行的 A 股股份总数的加权平均数为 0.28%。

（四）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管理层中推行年度薪酬考评及激励机制，使管理层的绩效考评与公司经济效益、经营效果有机结合。公司根据有关经营指标和管理标准直接对高级管理人员的业绩和绩效进行考评、奖惩。公司将根据高级管理人员经营指标完成情况和考评结果，兑现其 2023 年度薪酬。

公司实施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考核管理办法，在达成业绩考核指标后，向管理层授予权益。

十二、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上市地监管要求，于 2006 年制定了《内控体系设计与应用》，建立有效运行的内部控制体系。

公司于 2011 年按照财政部等五部委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及上市地监管要求，在《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18 项指引的基础上，从公司、下属部门及附属公司、业务环节三个层面对内部控制流程和内部控制制度等方面，进一步完善了内部控制体系，建立健全了内部控制制度。

董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负责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

自 2007 年起，董事会每年评估一次内部控制体系运行的有效性。公司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对 2023 年度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评估。董事会评估认为，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健全，执行有效，未发现本公司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

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报告全文载于上交所网站、香港联交所网站和公司网站。

公司制定了《全面风险管理办法》，搭建了风险（包括环境、社会及管治风险）管理信息化管控平台，建立了完善的风险管控机制。每年在公司及附属公司范围内，通过风险管理信息化管控平台开展风险辨识、风险评估、风险应对、关键风险点监控等全面风险管理工作，并出具《年度风险管理报告》；针对确认的重大风险，制定切合实际的风险管理策略和解决方案，定期对管控情况进行总结，编制重大风险管控报告。通过借助信息化的手段，对重大风险实施精准辨识、多维度风险评估及量化分析、科学应对及定期跟踪评价，实现了对重大风险的全过程闭环管理。

董事会对前述的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负责，并及时检讨该等制度的有效性。董事会进一步阐明前述系统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达成业务目标的风险，并且只就不会有重大的失实陈述

或损失作出合理而非绝对的保证。

在处理及发布内幕消息方面，本公司已制定《股东、董事、监事、高管及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变动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及《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等内部制度，规定了内幕信息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报告流程、登记备案、禁止行为等内容，严控知情人范围，严防内幕信息泄露。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通过派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规范子公司召开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建立《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专职产权代表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一系列管控制度；以及督导各主体规范建立内控制度等措施对子公司进行有效的管理控制。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子公司主要为鲁西矿业、新疆能化、煤化工工程公司、山东能源大厦上海有限公司和山能财司等。上述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后，与其他子公司同受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的约束，通过公司治理、财务管理、风险管理、重大事项管理等方面对子公司实施管理控制，完成业务整合，确保子公司的经营及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规划。

十四、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 2013 年起聘请境内年审会计师，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是否符合境内监管要求及运行的有效性进行评估。

公司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审核评估，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载于上交所网站、香港联交所网站和公司网站。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企业管治报告（按香港上市监管规定编制）

（一）《企业管治守则》（“《守则》”）及《标准守则》遵守情况

本集团已经建立了比较规范、稳健的企业管治架构，并注重遵循透明、问责、维护全体股东权益的公司管治原则。

董事会相信，良好的企业管治对本集团运营发展十分重要。本集团已建立向全体董事汇报的制度，确保董事对公司业务知情；并相信定期举行的董事会会议能够为非执行董事提供有效的沟通渠道，以使非执行董事对本集团业务进行全面及开放的讨论。董事会定期检讨公司治理常规，以确保公司的运行符合法律、法规及上市地监管规定，不断致力于提升公司管治水平。

本集团已执行的企业管治常规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总经理办公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度》《股东、董事、监事、高管及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变动管理制度》《董事会决议落实情况监督和评价管理办法》《派出董事、监事报告工作制度》《专职权代表管理办法》《高级职员职业道德行为准则》《内控体系建设管理办法》《全面风险管理办法》等。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及截至本报告公布之日，本集团采纳的企业管治常规文件，还包含香港上市规则之《守则》，本集团的企业管治运行情况亦符合《守则》的要求。报告期内，本公司已全面遵守《守则》第二部分所载的守则条文。

本集团已执行的企业管治常规，在某些方面比《守则》条文更严格，主要体现在：

积极推进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建设。除《守则》条文中要求设立的审计委员会、薪酬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外，公司还进一步设立了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和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并赋予各委员会具体详实的职责义务；

制定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管及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变动管理制度》《高级职员职业道德行为准则》，比《标准守则》更严格；

按照上交所《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中国财政部等五部委联合下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守则》条文的规定建立内部控制体系，执行的标准比《守则》有关内部监控的条文更细化；

公布了董事会及年审会计师对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估结论。

（二）董事、监事证券交易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董事、监事均严格遵守了《标准守则》及本公司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管及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变动管理制度》。

2006 年 4 月 21 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批准了《管理层证券交易守则》；2010 年 4 月 23 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对《管理层证券交易守则》进行修订，该制度在《标准守则》的基础上，补充完善了上市地证券交易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比《标准守则》更严格。

2018 年 2 月 13 日，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批准了《董监高及内幕信息知情人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变动管理制度》，同时废止了《管理层证券交易守则》；2018 年 12 月 5 日，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对《董监高及内幕信息知情人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变动管理制度》进行修订，该制度在《管理层证券交易守则》的基础上，规范了内幕信息知情人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变动的行为，增加了违反监管措施的处罚规定，比《管理层证券交易守则》更全面、更严格。

2022 年 4 月 29 日，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批准了《股东、董事、监事、高管及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变动管理制度》，对《董监高及内幕信息知情人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变动管理制度》进行整体结构调整，补充更新相关条款，进一步加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所持本公司股份变动管理。

（三）董事会与经理层

于本报告披露日，公司董事会由 11 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 4 名独立非执行董事。董事会成员的姓名、任职及离任情况载于本节相关内容。

《公司章程》清晰载列了董事会和经理层的职责权限。

董事会负责公司战略决策和监督公司及管理层的运行，主要行使下列职权：决定公司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制订公司财务决算和利润分配方案；推行及检讨公司内部监控系统；履行企业管治职责；确定公司管理机构设置及基本管理制度等。

公司经理层负责公司生产经营和管理，主要行使下列职权：负责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事项；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起草公司管理机构设置方案；起草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拟定公司职工的工资、福利、奖惩；决定公司职工的聘用和解聘等。

根据香港上市规则，公司已经收到每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就其独立性而作出的年度确认函，公司确认 4 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属独立人士且符合香港上市规则关于独立非执行董事资格的要求。

董事负责编制公司相关会计期间的财务账目，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及现金流量状况。

自 2008 年以来，公司每年均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

本公司已制定内部政策（包括但不限于《公司章程》、董事提名政策、薪酬与提名委员会职权范围）以确保董事会可获得独立的观点和意见，这些政策涵盖了本公司就董事（包括独立非执行董事）的选举与委任的程序及甄选准则、董事就董事会审议相关议案的回避表决机制、独立董事委员会聘请独立财务顾问或其他专业顾问的权限等。本公司已检讨上述机制的实施及有效性，认为上述机制能够确保董事会获得独立的观点和意见。

（四）董事会会议及董事培训

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所有董事皆有机会提出商讨事项列入董事会会议议程；公司于定期董事会会议召开日 14 天前、临时董事会会议召开日 3 天前，向董事发出会议通知；于定期董事会会议召开日 5 天前、临时董事会会议召开日 3 天前，将会议议案、会议讨论资料提交公司董事审阅；对会议上各董事所考虑的事项及形成的决定作了详细的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结束后，会议记录的初稿和最终定稿于合理时间内提交全体董事，初稿供董事表达意见，最终定稿供董事备存；任何董事亦可于合理时段查阅公司备存的会议记录。

董事会及每名董事均有自行接触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途径。所有董事均有权查阅董事会文件及相关资料。

公司设立了董事会专门办事机构，全体董事均可获得董事会秘书提供的服务。董事会可以决定在适当情况下为董事寻求独立专业意见，相关费用由公司承担。董事会审议关联事项时，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 6 次会议。有关董事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情况详情请见本节相关内容。

公司所有董事均能够参与持续专业发展，更新其知识、技能，以确保其为董事会做出贡献。

报告期内，公司现任董事参加培训情况如下：

姓名	培训情况
李伟、肖耀猛、刘健、刘强、张海军、苏力、黄霄龙、彭苏萍、朱利民、胡家栋、朱睿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参加了公司组织的《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专题培训。
刘强、苏力、黄霄龙	于 2023 年 7 月 26 日参加了山东上市公司协会 2023 年第一期董事、监事培训班。
张海军	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参加了山东上市公司协会 2023 年第二期董事、监事培训班。
张海军	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28 日参加了上交所 2023 年第 5 期上市公司董监高初任培训。
李伟、肖耀猛、刘健、刘强、张海军、苏力、黄霄龙、彭苏萍、朱利民、胡家栋、朱睿	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参加了公司组织的《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制度改革的意见》《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制度的培训。

报告期内，公司除邀请法律顾问、年审会计师就上市监管规则、会计准则进行研究学习外，还将法律法规修订、监管要求变化、典型突出案例、董事培训资料和公司编制的《合规动态》刊物及时呈报全体董事传阅，持续提升董事的业务能力。

（五）主席及行政总裁

本公司董事长由李伟先生担任，总理由肖耀猛先生担任。董事长和总经理的职责分工明确，《公司章程》具体载列了董事长和总经理的职责权限。

于 2023 年度，董事长与独立非执行董事举行了没有其他董事出席的会议。

（六）非执行董事

非执行董事均与公司订立服务合约。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成员（包括非执行董事）每届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后连选可以连任；而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连任期间不超过六年。

公司非执行董事的职责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各项：

参与公司董事会会议，在涉及策略、政策、公司表现、问责性、资源、主要委任及操守准则等事宜上，提供独立的意见；

在出现潜在利益冲突时发挥规范引导作用；

出任董事会下属审计委员会、薪酬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及可持续发展委员会成员；

检查公司的表现是否达到既定的企业目标和目的，并监察汇报公司表现的事宜。

独立非执行董事及其他非执行董事须通过提供独立、富建设性及有根据的意见对本公司制定策略及政策作出正面贡献。

（七）董事会下属委员会履职情况

提名委员会从多个方面考虑董事会成员多元化，包括但不限于性别、年龄、文化及教育背景、专业经验、技能及服务年限等。在考虑上述有关因素后，提名委员会按董事人选专业特长及可为公司及董事会作出的贡献，向董事会提出最终的委任建议。

董事会致力提高性别多元化，在选聘时适当考虑增加女性成员比例，目前已委任一名女性董事。公司认为董事会目前的组成是均衡多样化的组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实际情况，适合公司的业务发展，于报告期内符合董事会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亦已采取，并继续采取措施促进各级员工团队之多元化。所有合资格雇员均享有平等之雇佣、培训及职业发展之机会，并无歧视。于本年度内，本公司员工总数中女性占比为 19.7%。

综上，公司已采取并将继续采取措施，包括但不限于物色各方面董事成员，持续推进公司董事会的多元化水平，董事会希望其女性成员比例至少维持在现有水平左右。为促进本公司管理层及雇员的组成多元化，本公司将在选聘雇员时适当考虑增加女性成员的比例，并在提拔管理层时适当考虑增加女性成员的比例。

本公司每年检讨董事会多元化政策，以确保其持续有效，并符合监管规定及良好企业管治常规。董事会认为公司目前的董事会多元化政策及实施是有效的。

其他请见本节“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相关内容。

（八）核数师酬金

详情请见“第七节重要事项”之“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相关内容。

（九）公司秘书

经公司 2023 年 6 月 30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批准，聘任黄霄龙先生为公司秘书。

黄霄龙先生长期从事上市公司治理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拥有法律硕士学位，同时拥有高级经济师职称，在学术水平、专业资格和工作经验等方面，足以履行公司秘书职责。同时，黄先生亦是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能充分了解公司日常经营状况，以确保与董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保持有效沟通、协助董事会加强公司治理机制建设。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委任黄伟超先生为本公司联席公司秘书。

《公司章程》中具体载列了公司秘书的职责。

报告期内，黄霄龙先生及黄伟超先生均参加了上市地监管机构组织的累计超过 15 小时的相关培训。

（十）股东权利

《公司章程》中具体载列了股东提议召开股东大会、向董事会提出查询以及在股东大会上提出建议的程序：

符合条件的公司股东，在提供足够的联络资料后，可以以下列方式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1）以书面形式提请董事会召开，并阐明会议的议题，董事会在规定的时间内应给予股东书面反馈意见；（2）若董事会不同意召开，股东有权向监事会以书面形式提议召开；（3）若监事会未在规定期限内发出股东大会通知，视为监事会不召集和主持，股东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因董事会、监事会未应前述要求举行临时股东大会而自行召集并举行的，其所发生的合

理费用由公司承担；公司董事会和公司秘书将配合组织、召集股东大会相关事宜。

股东向公司提交相关身份证明材料和足够的联络资料后，可以向公司董事会查询公司股东名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个人资料、股东大会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以及公司债券存根等资料。

符合条件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十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二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临时提案的内容。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参加会议，除涉及公司商业秘密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对股东的质询和建议作出解释或说明。

（十一）投资者关系

1. 不断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根据上市地监管规定，结合日常工作实践，公司制定并完善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规范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公司对《公司章程》等内部管理制度不时进行修订及完善，有关修订详情请见本节“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相关内容。

2. 积极与投资者进行沟通

公司始终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诚恳地与投资者沟通交流。

报告期内，公司采取路演、反路演等方式，面对面地向投资者汇报经营情况，同时了解投资者及资本市场对公司的意见和建议。积极召开定期报告业绩说明会，主动就相关重大事项召开投资者说明会。除上证 e 互动、投资者说明会等常规渠道以外，通过电话、电邮、微信等方式回应投资者投诉、意见，或向投资者征求意见建议并改进，与分析师、基金经理和投资者沟通交流 3,200 余人次，实现了与资本市场的双向畅通沟通交流。本公司已检讨了上述机制的实施及有效性，认为上述机制能够确保公司与投资者及股东的有效沟通。

公司重视通过股东大会与股东沟通，采用网络投票等多种方式鼓励中小股东积极参加股东大会。公司相关董事（包括独立非执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出席股东大会。在股东大会上，每项实际独立事项均单独提出议案，所有议案均以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十二）信息披露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和公平性，确保披露信息简明清晰，通俗易懂，并遵守香港上市规则的披露规定。公司建立了规范、有效的信息收集、整理、审定、披露和反馈控制程序，确保信息披露工作符合上市地监管规定，保障投资者合理获悉公司信息的需要。

公司财务总监必须确保披露的财务报表及相关内容，按照适用的会计准则及有关法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本公司的业绩和财务状况。通过公司网站，公司实现了定期报告、临时性公告与交易所网站及法定媒体同步披露，并向投资者及时提供公司动态、公司治理制度的完善情况以及行业信息。

针对拥有多地上市平台的实际情况，公司始终坚持“同步公平披露”的原则，使投资者能公平地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

（十三）风险管理与内部监控

详情请见本节“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相关内容。

（十四）董事关于编制公司账目责任的确认

全体董事确认，彼等有责任编制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账目，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及现金流量状况。

（十五）企业文化

公司企业文化包含公司使命、愿景、核心价值观和企业目标四个部分。公司使命为：创造绿色动能 引领能源变革。公司愿景为：建设清洁能源供应商和世界一流企业。公司核心价值观为：安全、创新、绿色、担当、卓越。公司目标为：建设国际一流、可持续发展的清洁能源引领示范

企业。

本公司认为健康的企业文化是良好企业管治的核心，所有董事以身作则，致力推广企业文化。本公司注重企业文化的传达及推动，遵行问责与检讨，让所有管理层及员工了解企业文化的核心价值及应有的行为。本公司已将企业文化的宣传加入各类员工培训材料、工作汇报流程、主题讨论等环节中，制定及强化员工行为守则及人才管理制度，加强及完善管理层与员工之间的沟通机制，通过各种途径了解员工对企业文化的认同度或发现的问题。

本公司已制定反对贪污和受理举报的制度，鼓励员工对贪污贿赂、徇私舞弊等违纪违法行为进行举报，对举报反映的问题线索及时组织核查，规范员工从业行为。本公司也会在日常员工培训中加大反贪污宣传，筑牢思想防线，强化民主监督，营造风清气正的发展环境。

第六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67,206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完善环保管理体制机制，强化源头治理，积极构建资源节约与环境友好型企业。报告期内，本集团未发生重大环境污染事件，未因重大环境保护违法行为受到生态环境部门处罚。

2023 年，本集团所属排污单位的废水、扬尘、锅炉烟气等污染治理设施完备、运行稳定，主要污染物化学需氧量（“COD”）、氨氮、二氧化硫（“SO₂”）、氮氧化物（“NO_x”）等均达标排放。

本集团各重点排污单位均申请了排污许可证，按要求排放污染物，符合相关环保标准要求，在污染物总量许可控制范围内。列入生态环境部门公布的 2023 年重点排污单位环境信息如下：

序号	重点排污单位	污染物类别	主要污染物	排放方式	排放标准	年许可排放量	2023 年全年实际排放总量
1	南屯煤矿	生产废水 生活废水	COD 氨氮	经水 理处 后入 纳体	《流域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第 1 部分：南四湖东平湖流域》（DB37/3416.1-2018）	COD: 128.4 吨 氨氮: 6.4 吨	COD: 20.2 吨 氨氮: 0.21 吨
2	鲍店煤矿					COD:120.4 吨 氨氮: 6.0 吨	COD: 32.4 吨 氨氮: 0.32 吨
3	东滩煤矿					COD: 58.4 吨 氨氮: 2.9 吨	COD: 21.2 吨 氨氮: 0.29 吨
4	济二煤矿					COD: 30.7 吨 氨氮: 2.9 吨	COD: 10.8 吨 氨氮: 0.06 吨
5	济三煤矿					COD: 362.9 吨 氨氮: 18.1 吨	COD: 8.4 吨 氨氮: 0.25 吨
6	杨村煤矿					COD: 29.9 吨 氨氮: 3.7 吨	COD: 4.2 吨 氨氮: 0.07 吨
7	赵楼煤矿					COD: 95.4 吨 氨氮: 5.9 吨	COD: 15.3 吨 氨氮: 0.28 吨
8	兴隆庄煤矿				《流域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第 1 部分：南四湖东平湖流域》（DB37/3416.1-2018）、《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	COD: 109.0 吨 氨氮: 5.5 吨	COD: 1.3 吨 氨氮: 0.01 吨
9	天池能源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COD、氨氮无总量要求	COD: 2.2 吨 氨氮: 0.19 吨
10	金鸡滩煤矿	锅炉烟气	颗粒物 SO ₂ NO _x	烟 气 净 处 化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颗粒物: 14.0 吨 SO ₂ : 46.6 吨 NO _x : 93.1 吨	颗粒物: 0.4 吨 SO ₂ : 0.2 吨 NO _x : 9.1 吨

序号	重点排污单位	污染物类别	主要污染物	排放方式	排放标准	年许可排放量	2023 年全年实际排放总量
11	未来能源煤制油分公司			理后排放； 污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重复利用，不外排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颗粒物：92.1 吨	颗粒物：48.0 吨
12	鄂尔多斯公司荣信化工					SO ₂ ：488.9 吨	SO ₂ ：128.1 吨
13	转龙湾煤矿					NO _x ：1,084.2 吨	NO _x ：620.2 吨
14	石拉乌素煤矿					颗粒物：121.8 吨	颗粒物：5.8 吨
15	营盘壕煤矿					SO ₂ ：406.1 吨	SO ₂ ：112.0 吨
						NO _x ：609.1 吨	NO _x ：402.0 吨
						颗粒物：194 吨	颗粒物：2.1 吨
						SO ₂ ：89.4 吨	SO ₂ ：43 吨
						NO _x ：114.8 吨	NO _x ：38.1 吨
						颗粒物：25.9 吨	颗粒物：2.5 吨
						SO ₂ ：107.2 吨	SO ₂ ：41.1 吨
						NO _x ：92.1 吨	NO _x ：42.6 吨
						颗粒物：21.99 吨	颗粒物：0.5 吨
						SO ₂ ：96.2 吨	SO ₂ ：59.3 吨
						NO _x ：131.3 吨	NO _x ：31.6 吨
16	赵楼电厂			烟经净化后排放	山东省《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664-2019)	颗粒物：34.6 吨	颗粒物：11.8 吨
17	济三电力					SO ₂ ：242.4 吨	SO ₂ ：44.2 吨
						NO _x ：346.3 吨	NO _x ：177.0 吨
						颗粒物：33.0 吨	颗粒物：10.2 吨
						SO ₂ ：227.0 吨	SO ₂ ：57.8 吨
						NO _x ：319.0 吨	NO _x ：315.0 吨
18	内蒙古矿业宏大实业兴和热电			烟经净化后排放； 污水经处理后重复利用，剩余外排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颗粒物：374 吨	颗粒物：37.6 吨
						SO ₂ ：1,522.1 吨	SO ₂ ：155.4 吨
						NO _x ：1,522.1 吨	NO _x ：541.7 吨
19	榆林能化	锅炉烟气 生产废水 生活污水	颗粒物 SO ₂ NO _x COD 氨氮	烟经净化后排放； 污水经处理后重复利用，剩余外排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陕西省黄河流域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61/224- 2018)	颗粒物：76.1 吨	颗粒物：14.0 吨
						SO ₂ ：242.7 吨	SO ₂ ：115.2 吨
						NO _x ：374.9 吨	NO _x ：266.8 吨
						COD：85.8 吨	COD：7.4 吨
						氨氮：13.7 吨	氨氮：0.37 吨
20	鲁南化工	生产废水 生活污水	COD 氨氮	污经理后重复利用， 剩余外排	山东省《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664-2019)、《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7/2376-2019)、《流域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第 1 部分：南四湖东平湖流域》(DB37/3416.1- 2018)	颗粒物：94.5 吨	颗粒物：16.9 吨
						SO ₂ ：544.6 吨	SO ₂ ：87.0 吨
						NO _x ：787.7 吨	NO _x ：460.7 吨
						COD：577.0 吨	COD：383.9 吨
						氨氮：91.0 吨	氨氮：8.35 吨
21	新巨龙公司			污经理后重复利用， 剩余外排	《流域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第 1 部分：南四湖东平湖流域》 (DB37/3416.1-2018)	COD：141.59 吨	COD：37.7 吨
22	李楼煤业					氨氮：14.159 吨	氨氮：0.444 吨
23	彭庄煤矿					COD：117.6 吨	COD：61.6 吨
						氨氮：5.88 吨	氨氮：1.04 吨
						COD：61.88 吨	COD：14.9 吨
		氨氮：2.87 吨	氨氮：0.331 吨				
24	单县能源			污经理后重复利用， 剩余外排	《流域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第 1 部分：南四湖东平湖流域》 (DB37/3416.1-2018)	COD：24.722 吨	COD：5.34 吨
						氨氮：1.40 吨	氨氮：0.416 吨
25	唐口煤业					COD：26.95 吨	COD：18.4 吨
						氨氮：1.01 吨	氨氮：0.183 吨

序号	重点排污单位	污染物类别	主要污染物	排放方式	排放标准	年许可排放量	2023 年全年实际排放总量
26	梁宝寺公司					COD: 84.47 吨 氨氮: 4.02 吨	COD: 17.71 吨 氨氮: 0.398 吨
27	郭屯煤矿					COD: 121.2 吨 氨氮: 5.9 吨	COD: 63 吨 氨氮: 1.86 吨
28	新疆煤化工	锅炉烟气 生产废水 生活污水	颗粒物 SO ₂ NO _x COD 氨氮	烟气净化处理后排放; 污水经处理后重复利用, 剩余外排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合成氨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458-2013)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	颗粒物: 313.07 吨 SO ₂ : 427.46 吨 NO _x : 222.87 吨 COD: 122.26 吨 氨氮: 20.38 吨	颗粒物: 27.31 吨 SO ₂ : 12.97 吨 NO _x : 164.0 吨 COD: 62.21 吨 氨氮: 1.64 吨
29	伊犁一矿	锅炉烟气	颗粒物 SO ₂ NO _x	锅炉烟气净化处理后排放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颗粒物: 9.77 吨 SO ₂ : 41.39 吨 NO _x : 51.05 吨	颗粒物: 4.48 吨 SO ₂ : 38.39 吨 NO _x : 30.69 吨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所属排污单位建设有完善的污染源治理设施, 治理设施与生产系统同步运行, 确保实现污染物达标排放。

序号	重点排污单位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1	南屯煤矿	建有一座矿井水处理站、一座生活污水处理站、一套高盐矿井水处理系统, 运行正常。建有封闭煤棚和物料棚。
2	鲍店煤矿	
3	东滩煤矿	
4	济二煤矿	
5	济三煤矿	
6	赵楼煤矿	
7	杨村煤矿	建有一座矿井水处理站、一座生活污水处理站, 运行正常。建有封闭煤棚和物料棚。
8	兴隆庄煤矿	
9	天池能源	建有一座矿井水处理站、一座生活污水处理站, 运行正常。建有 1 台 10 蒸吨和 1 台 6 蒸吨天然气锅炉替代原有燃煤锅炉。
10	金鸡滩煤矿	建有一座矿井水处理站、一座生活污水处理站, 运行正常。另有 2 台 65 蒸吨锅炉,

序号	重点排污单位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均建有除尘、脱硫、脱硝设施，运行正常。
11	未来能源煤制油分公司	建有一座工业废水处理厂，运行正常，废水深度处理后回用。另有 3 台 480 蒸吨煤粉炉，均建有除尘、脱硫、脱硝设施，实现超低排放，运行正常。
12	鄂尔多斯公司荣信化工	建有两套污水处理系统，运行正常。另有 3 台 220 蒸吨、2 台 380 蒸吨循环流化床锅炉，均建有除尘、脱硫、脱硝设施，实现超低排放，运行正常。
13	转龙湾煤矿	建有一座矿井水处理站、一座生活污水处理站，运行正常。另有 3 台 20 蒸吨锅炉，均建有除尘、脱硫、脱硝设施，运行正常。
14	石拉乌素煤矿	建有一座矿井水处理站、一座生活污水处理站，运行正常。另有 3 台 20 蒸吨锅炉、1 台 45 蒸吨循环流化床锅炉，均建有除尘、脱硫、脱硝设施，运行正常。
15	营盘壕煤矿	建有一座矿井水处理站、一座生活污水处理站，运行正常。另有 2 台 45 蒸吨循环流化床锅炉，均建有除尘、脱硫、脱硝设施，运行正常。
16	赵楼电厂	现有 1 台 1,025 蒸吨循环流化床锅炉，建有除尘、脱硫、脱硝设施，实现超低排放，运行正常。
17	济三电力	现有 2 台 440 蒸吨循环流化床锅炉，均建有除尘、脱硫、脱硝设施，实现超低排放，运行正常。
18	内蒙古矿业宏大实业兴和热电	现有 2 台锅炉，共 2,478 蒸吨。均建有除尘、脱硫、脱硝设施，实现超低排放，运行正常。
19	榆林能化	建有两套工业废水处理系统，运行正常。另有 4 台 260 蒸吨煤粉炉，均建有除尘、脱硫、脱硝设施，实现超低排放，运行正常。
20	鲁南化工	建有工业废水处理厂一座，运行正常。另有 2 台 130 蒸吨、2 台 260 蒸吨循环流化床锅炉和 2 台 480 蒸吨煤粉炉，均建有除尘、脱硫、脱硝设施，实现超低排放，运行正常。
21	新巨龙公司	建有一套矿井水处理站、一套生活污水处理站、一套高盐矿井水处理系统，运行正常。建有封闭煤棚和物料棚。
22	梁宝寺公司	
23	郭屯煤矿	
24	李楼煤业	
25	彭庄煤矿	
26	单县能源	
27	唐口煤业	建有一套矿井水处理站、一套生活污水处理站，运行正常。建有封闭煤棚和物料棚。
28	新疆煤化工	建有一座污水处理厂，运行正常。另有 3 台 220 蒸吨煤粉锅炉（2 开 1 备），均建有除尘、脱硫、脱硝设施，实现超低排放，运行正常。建有封闭煤棚。
29	伊犁一矿	建有一座矿井水处理站、两座生活污水处理站，运行正常。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认真落实《环境影响评价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所建项目均严格履行建设项目环境管理程序，落实环境影响评价要求，在项目建设之前开展环境影响评价；落实“三同时”制度，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污染治理和生态保护工程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施工并投入使用；落实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要求，试运行完成后开展环保验收，确保项目建设依法依规、批建一致。

本集团各重点排污单位严格落实排污许可制度，确保“持证排污、按证排污”，许可证均在有效期内。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各重点排污单位按要求自行或委托有资质单位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由政府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及相关专家评估后备案。同时加强应急设施配备，实施经常性应急演练，提高环境污染事件防控和应急处置能力，最大限度地防止环境事件的发生。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所属排污单位均按要求安装有相应的水、大气污染物在线监测设施。在线监测设施与政府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监控平台连接，实现实时监测。同时，各生产单位按要求编制自行监测方案，定期开展自行监测，并向社会公开重点污染源监测信息。监测的主要方式为在线监测和委托监测。

(1) 在线监测

①矿井水。由第三方机构对外排水 COD 进行在线监测，监测频率每 2 小时 1 次，监测数据与政府监控平台实时联网。

②生活污水。由第三方机构对外排水 COD、氨氮、总磷、总氮进行在线监测，监测频率每 2 小时 1 次，监测数据与政府监控平台实时联网。

③工业废水。由第三方机构对外排水 COD、氨氮、总磷、总氮等进行在线监测，监测频率每 2 小时 1 次，监测数据与政府监控平台实时联网。

④锅炉烟气。由第三方机构对外排 SO₂、NO_x、颗粒物等进行在线监测，监测频率每小时 1 次，监测数据与政府监控平台实时联网。

(2) 委托监测

①委托第三方机构按照排污许可证载明的项目、频率开展自行监测，主要包括对水、大气污染物、厂界噪声等的监测，频率包括每月、每季或每年 1 次等。

②委托第三方对在用放射源进行辐射监测，监测频率每年 1 次。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情况统计表

序号	受罚单位	检查部门	通知书编号	罚款金额 (万元)
1	榆林能化	榆林市生态环境局	陕 K 环罚〔2023〕77 号	32
2	金鸡滩煤矿	榆林市生态环境局	陕 K 环罚〔2023〕87 号	88.5
3	单县能源	菏泽市生态环境局单县分局	菏单环罚字〔2023〕ZX041101	44.12
合计				164.62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是对环境的影响较小，主要是日常办公运营对能源资源消耗和排放。

兖煤澳洲所属矿井均严格遵守所在国相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及监管条例，建设和运行污染防治设施，积极开展污染防治工作，废气、废水、固体废物及其他污染物的排放均符合所在国污染物排放标准规定。对可能存在的环境事故风险，均制订环境事故和其他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并建立了向当地政府、环境保护监管机构等沟通汇报制度。有关兖煤澳洲环境信息请参见兖煤澳洲定期披露的《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持续深入推进环境污染防治，东滩煤矿、济三煤矿、赵楼煤矿等矿井高盐水深度处理工程投运后稳定运行，2023 年减少排放硫酸盐 15,123.5 吨，有利于受纳水体水质改善。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90,038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公司持续开展减少碳排放措施。

1.开展节能减碳技术改造。公司各煤矿实施空压机余热、矿井乏风余热、矿井水等余热综合利用，节约能源 6,245.62 吨标准煤，减少碳排放 20,135 吨；华聚能源加快推进光伏项目建设，建成物供中心屋顶、东滩煤矿风井、鲍店煤矿风井以及内蒙古蒙达铁路等分布式光伏项目，建成装机规模 1.514 万 kWh；兴隆庄煤矿、东滩煤矿、物供中心等消纳绿电 2,459 万 kWh，减少碳排放 14,022.7 吨；济三煤矿变频改造节电 96 万 kWh；鲁南化工优化醋酸酯 I 节能降耗技术攻关项目运行，实现醋酸酯 I 装置产品蒸汽单耗降低 0.25t/t，年节约蒸汽 5.33 万吨。榆林能化实施了热电锅炉系统 APC 智能控制，以 4 台锅炉为应用研究对象，开发实施先进智能控制系统，实现锅炉的优化运行，系统煤耗较同期降低 1%，年度节能约 4,100 吨标煤。未来能源实施装置先进控制系统改造，可节省蒸汽消耗 12.7t/h，年节约煤炭约 3,800 吨，循环水回水余压直排节电 7 月份投运，每年可节约用电约 70.4 万 kWh，共计减少碳排放 7,186.3 吨。

2.加强瓦斯气体综合利用。公司运营的煤矿绝大部分为低瓦斯煤矿，煤矿开采活动导致的逸散性甲烷排放较少。高瓦斯煤矿将瓦斯气体进行收集并用于发电，从而减少碳排放 48,694 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单独发布《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总投入（万元）	5,049
其中：资金（万元）	5,049
物资折款（万元）	-
惠及人数（人）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公司积极开展对外捐赠和公益支持等社会责任工作，有关详情请见日期为 2024 年 3 月 28 日的《2023 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总投入（万元）	11,799
其中：资金（万元）	11,799
物资折款（万元）	-
惠及人数（人）	-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组织振兴、产业振兴、文化振兴、生态振兴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公司积极开展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工作，有关详情请见日期为 2024 年 3 月 28 日的《2023 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第七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山东能源	避免同业竞争。本公司于1997年重组时，山东能源与本公司签订《重组协议》，承诺将采取各种有效措施避免与本公司产生同业竞争。	1997年	否	长期有效	是	正常履行	无
其他承诺	其他	山东能源	<p>山东能源就其与山能财司之间金融业务相关事宜作出如下承诺：</p> <p>1. 鉴于兖矿能源在资产、业务、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均独立于山东能源，山东能源将继续确保兖矿能源的独立性并充分尊重兖矿能源的经营自主权，由兖矿能源及其子公司山能财司在符合相关监管规定的条件下，履行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山东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决策程序后，根据业务开展的实际需要，自主决策山能财司与山东能源之间的金融业务。</p> <p>2. 为保障兖矿能源在山能财司的资金安全，山东能源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合法合规的与山能财司开展金融业务，保证不会通过山能财司或其他任何方式变相占用兖矿能源资金。</p>	2022年8月26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正常履行	无

			<p>3. 若因山东能源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通过山能财司或其他任何方式违规占用兖矿能源资金而致使兖矿能源遭受损失,山东能源及山东能源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以现金予以足额补偿。</p> <p>4. 山东能源保证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交所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与其他股东平等地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控股股东的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不损害兖矿能源及其他社会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p>						
	其他	<p>新汶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龙口矿业集团有限公司、淄博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肥城肥矿煤业有限公司、临沂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合称“转让方”)</p>	<p>转让方就兖矿能源(“受让方”)收购鲁西矿业51%股权事项向兖矿能源做出如下承诺:</p> <p>1. 如本次交易交割日后相关政府主管部门依据鲁动能(2021)3号、鲁政字(2021)143号文件或相关实施细则对鲁西矿业下属子公司煤矿采取限产、停产、关闭退出等处置措施的,转让方承诺:</p> <p>(1) 由转让方对受让方给予相应补偿;</p> <p>(2) 如转让方及受让方无法就前述具体赔偿金额协商一致的,则受让方可以向转让方书面通知解除《股权转让协议》,转让方应当返还已支付的股权转让价款等。</p> <p>2. 除已扣减矿业权出让收益的矿业权外,就郭屯煤矿、彭庄煤矿、梁宝寺煤矿以及陈蛮庄煤矿四宗以现金、转增国家资本金等方式有偿处置过的矿业权,在本次交易交割日后,如被相关主管部门就在本次交易中相关采矿权评估范围内的资源储量征收矿业权出让收益且前述出让收益未在本次交易审计报告中体现,则:</p>	2023年4月28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正常履行	无

			<p>(1) 转让方将按照该等下属子公司被征收出让收益金额向受让方现金补偿(补偿金额为被征收出让收益金额×51%×鲁西矿业持有该等下属子公司的股权比例);</p> <p>(2) 就届时本次交易对应资源储量中剩余的尚未按矿产品销售时的矿业权出让收益率计算征收的部分,由转让方一并向受让方现金补偿;</p> <p>(3) 转让方向受让方补偿的金额应以《股权转让协议》依据的评估报告引用的矿业权评估报告所载金额×51%×鲁西矿业持有该等下属子公司的股权比例为限。</p>						
	其他	新汶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山东能源(以下合称“转让方”)	<p>转让方就兖矿能源(“受让方”)收购新疆能化51%股权事项向兖矿能源做出如下承诺:</p> <p>1. 截至2023年4月28日,新疆能化所持有的新疆准东煤田奇台县黄草湖一至十一勘查区勘探探矿权有效期已经届满。转让方承诺将积极敦促并协助新疆能化尽快完成探矿权变更登记手续,如新疆能化在本次交易交割日后因无法完成或无法按时完成上述探矿权变更登记手续受到损失,则届时由转让方向受让方予以补偿。</p> <p>2. 除已扣减矿业权出让收益的矿业权外,就保盛煤矿、红山洼煤矿两宗有偿处置过的矿业权,在本次交易交割日后,如被相关主管部门就在本次交易中相关采矿权评估范围内的资源储量征收矿业权出让收益且前述出让收益未在本次交易审计报告中体现,则:</p> <p>(1) 转让方将按照该等下属子公司被征收</p>	2023年4月28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就黄草湖探矿权续期承诺,新疆能化已于2023年5月完成续期。承诺其他部分正常履行。	无

			<p>出让收益金额，在明确缴纳义务后的 30 日内向受让方现金补偿(补偿金额为被征收出让收益金额×51%×新疆能化持有该等下属子公司的股权比例)；</p> <p>(2) 就届时本次交易对应资源储量中剩余的尚未按矿产品销售时的矿业权出让收益率计算征收的部分(如涉及)，由转让方一并向受让方现金补偿；</p> <p>(3) 转让方向受让方补偿的金额应以《股权转让协议》依据的评估报告引用的矿业权评估报告所载金额×51%×新疆能化持有该等下属子公司的股权比例为限。</p>						
	其他	新汶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龙口矿业集团有限公司、淄博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肥城肥矿煤业有限公司、临沂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合称“转让方”)	<p>转让方就鲁西矿业(“目标公司”)2023-2025 年经营业绩作出如下承诺：</p> <p>1. 2023-2025 年(“承诺期”)，按中国会计准则计算，目标公司对应的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利润”)承诺期累计不低于人民币 1,142,480.14 万元(“承诺期累计承诺净利润”)。</p> <p>2. 若目标公司在承诺期内累计实现净利润未达到承诺期累计承诺净利润，转让方将以现金方式向兖矿能源进行补偿。具体补偿金额按照以下方式计算：承诺期业绩补偿金额=(承诺期累计承诺净利润-承诺期累计实现净利润)÷承诺期累计承诺净利润×标的股权交易作价-其他已补偿金额。</p>	2023 年 4 月 28 日	是	2023-2025 年度	是	正常履行	无

	其他	新汶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山东能源（以下合称“转让方”）	<p>转让方就新疆能化（“目标公司”）2023-2025 年经营业绩作出如下承诺：</p> <p>1. 2023-2025 年（“承诺期”），按中国会计准则计算，目标公司对应的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利润”）承诺期累计不低于人民币 401,345.61 万元（“承诺期累计承诺净利润”）。</p> <p>2. 若目标公司在承诺期内累计实现净利润未达到承诺期累计承诺净利润，转让方将以现金方式向兖矿能源进行补偿，具体补偿金额按照以下方式计算：承诺期业绩补偿金额 = (承诺期累计承诺净利润 - 承诺期累计实现净利润) ÷ 承诺期累计承诺净利润 × 标的股权交易作价 - 其他已补偿金额。</p>	2023 年 4 月 28 日	是	2023-2025 年度	是	正常履行	无
--	----	------------------------------	--	-----------------	---	--------------	---	------	---

注：关于公司收购鲁西矿业 51%股权及新疆能化 51%股权交易中转让方作出的承诺，有关详情请见公司日期为 2023 年 4 月 28 日的关联交易公告。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980（含内控报酬）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008年6月至今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季晟、赵晓宇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1年、2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香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20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017年3月至今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6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 2023 年 6 月 30 日召开的 2022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信永中和（香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分别为公司 2023 年度 A 股及 H 股会计师，负责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审核及内部控制审计评估，任期自 2022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结束之日起至 2023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结束之日止。

公司 2023 年度应支付境内和境外业务的审计服务费用为 1,180 万元（因公司 2023 年度审计范围发生变化，增加审计服务费用 190 万元），其中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980

万元、信永中和（香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0 万元，公司承担会计师在公司工作期间的食宿费用，不承担差旅费及其他费用。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并支付由于公司新增子公司或监管规定发生变化，导致增加后续审计、内部控制审计评估等其他服务费用。

公司董事会认为除常年业务的审计服务费用外，本公司支付给会计师的其他服务费用不会影响会计师的审计独立性意见。

根据香港法例第 588 章《会计及财务汇报局条例》（经不时修订、补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公司 2023 年度会计师信永中和（香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获注册的公众利益实体核数师。在过去三年内任何一年，公司均没有更换核数师。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 (申请)	应诉 (被申)	承担 连带	诉讼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 裁)涉及	诉 讼	诉 讼	诉讼 (仲	诉 讼

方	请)方	责任方	仲裁类型		金额	(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仲裁)进展情况	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内蒙古新长江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新长江”)	兖矿能源	无	仲裁	2018年4月,新长江以兖矿能源违反双方有关股权转让协议为由,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 (“中国贸仲”)提出仲裁申请,要求兖矿能源支付股权转让价款7.49亿元,相应违约金6.56亿元及本案涉及的律师费、仲裁费、保全费等合计约14.35亿元。 2023年5月29日,公司收到中国贸仲裁决书,裁决公司完全免责。	143,500	否	结案	公司免责	-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信达”)	山东中垠物流有限公司 (“中垠物流”)	兖矿能源	诉讼	2020年3月,厦门信达以买卖合同纠纷为由,将中垠物流、兖矿能源诉至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 (“厦门中院”),要求中垠物流返还货款本金及相应利息23,266.09万元,要求公司承担连带责任。 2022年6月,厦门中院一审驳回厦门信达起诉,兖矿能源胜诉。厦门信达上诉至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 (“福建高院”)。 2022年10月15日,公司收到福建高院裁定,将本案发回厦门中院重审。 2023年11月9日,厦门中院做出调解书,中垠物流向厦门信达支付2,200万元,中垠物流支付上述款项后,享有对第三方2,200万元的追偿权。调解书履行完毕后,中垠物	23,266.09	否	结案	本案目前调解结案,中垠物流向厦门信达支付2,200万元。	-

				流、兖矿能源与厦门信达互不追究其他责任。					
鄂尔多斯市金诚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金诚泰”)	兖矿能源	无	仲裁	2022年7月5日,金诚泰以股权转让合同纠纷为由,向中国贸仲提出仲裁申请,要求兖矿能源给付金诚泰股权转让费及滞纳金101,590.15万元。公司以金诚泰应承担矿业权出让收益价款为由,要求金诚泰退还煤矿股权转让费61,515.28万元。2024年3月14日,公司收到中国贸仲裁决书,裁决金诚泰向公司退还煤矿股权转让费11,521.12万元。	101,590.15	否	结案	案前已案,金诚泰向公司支付11,521.12万元。	-
青岛中兖贸易有限公司(“青岛中兖”)	大连集装箱码头物流有限公司(“大连码头”)	无	诉讼	2021年4月,兖矿能源全资子公司青岛中兖以仓储合同纠纷为由,将大连码头诉至大连海事法院,要求其赔偿货物损失16,924.64万元。2023年6月,青岛中兖收到一审胜诉判决。大连码头向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提交上诉申请,目前正在履行二审程序。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尚未作出裁决。	16,924.64	否	二审程序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对案及项全额计提减值准备,次诉讼项会公期利润产不产生影响。	-
端信供应链(深圳)有限公司(“端信供应链”)	沙钢(北京)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沙钢北京”)	天津万通恒信集团有限公司(“天津万通”)	诉讼	2021年4月,兖矿能源全资子公司端信供应链以煤炭买卖合同纠纷为由,将沙钢北京诉至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深圳中院”),要求其返还货款本金12,160.57万元及相应逾期付款违约金,李磊、沙钢集团对上述款项承担连带责任。	12,160.57	否	二审程序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对案及项全额提	-

)、李磊、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沙钢集团”)		2023 年 3 月, 公司收到深圳中院的一审判决, 公司胜诉。沙钢北京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目前正在履行二审程序。截至本报告披露日, 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尚未作出裁决。				了减值准备, 本次诉讼不会对司后利润产生影响。	
端信供应链	深圳市麦凯莱科技有限公司 (“麦凯莱公司”)	李冠玮、丽戴香等	诉讼	2023 年 2 月, 端信供应链以债权债务纠纷为由, 将麦凯莱公司及相关担保人起诉至深圳中院, 要求其清偿到期债务、利息及违约金共计 39,618.85 万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 深圳中院尚未作出裁决。	39,618.85	否	一审程序	截至本报告末, 公司对案及项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本次诉讼不会对司后利润产生影响。	-
端信供应链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苏宁易购”)	无	诉讼	2023 年 2 月, 端信供应链以买卖合同纠纷为由, 将苏宁易购起诉至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 要求其偿付货款、利息及违约金共计 67,090.00 万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 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尚未作出裁决。	67,090.00	否	一审程序	截至本报告末, 公司对案及项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本次	-

								诉讼事项会对公司后利润产生影响。	
内蒙古金控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内蒙古金控”)	中融盛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中融盛”)、韩艳杰、天津凯泰盛世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大唐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大唐国际”)	诉讼	2023年11月,内蒙古金控以中融盛等被告违反保理及融资租赁合同为由,向呼和浩特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中融盛等被告支付保理及融资租赁款本金24,609.28万元及相应利息和违约金,并要求大唐国际承担连带责任。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呼和浩特市中级人民法院尚未作出裁决。	24,609.28	否	一审程序	案前正在履行一审程序,无法判断诉讼事项对公司后利润的影响。	-

注:临沂蒙飞商贸有限公司(“临沂蒙飞”)买卖合同纠纷案(详情请见2022年度报告“第七节重要事项”之“重大诉讼、仲裁”相关内容),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二审判决公司胜诉,现已执行完毕。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情请见“第五节公司治理”之“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不诚信的情况。

十二、重大关联/关连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关连交易

本集团的关联/关连交易主要是本集团与控股股东山东能源及其附属公司（本集团除外）（“山东能源集团”）、Glencore Coal Pty Ltd（“嘉能可”）及其附属公司（“嘉能可集团”）之间的关联/关连交易（嘉能可为本公司附属公司之主要股东，因此是本公司关联/关连人士）。

在香港联交所监管规则项下，除上述关联/关连交易，还包括本公司与关连附属公司山能财司、鲁西矿业、新疆能化之间的关连交易。

本公司开展上述关联/关连交易的目的是为更好地实现公司与关联方的资源共享和协同效应，降低交易成本和风险，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与控股股东续签部分持续性关联/关连交易协议 经公司 2023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的 2023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讨论审议，批准公司与山东能源签署新《大宗商品购销协议》《融资租赁协议》及其所限定交易于 2024-2025 年度的交易上限金额；批准公司与山东能源签署新《委托管理服务框架协议》及其所限定交易于 2025 年度的交易上限金额。	有关详情请见公司日期为 2023 年 8 月 25 日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持续性关联/关连交易的公告，和日期为 2023 年 10 月 27 日的 2023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该等资料载于上交所网站、香港联交所网站、公司网站及/或中国境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兖煤澳洲与嘉能可持续性关联/关连交易 经公司 2024 年 1 月 15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讨论审议，批准兖煤澳洲与嘉能可续签《煤炭销售框架协议》《煤炭购买框架协议》及其所限定交易于 2024-2026 年度交易上限金额；现行兖煤澳洲和嘉能可之间的《HVO 销售合约》为无固定期限合同，批准其于 2024-2026 年度交易上限金额。	有关详情请见公司日期为 2024 年 1 月 15 日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持续性关联/关连交易公告。该等资料载于上交所网站、香港联交所网站、公司网站及/或中国境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柴油燃料供应持续性关联/关连交易 经公司 2023 年 11 月 6 日召开的总经理办公会讨论审议，批准兖煤澳洲附属公司与嘉能可附属公司签署《柴油燃料供应协议》及其所限定交易于 2024-2026 年度的交易上限金额。	有关详情请见公司日期为 2023 年 12 月 8 日的柴油燃料供应持续性关联/关连交易公告。该等资料载于上交所网站、香港联交所网站、公司网站。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与山东能源集团持续性关联/关连交易协议审批及执行情况

①商品和服务供应及保险金持续性关联/关连交易

公司 2021 年 2 月 5 日召开的 202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 2022 年 6 月 30 日召开的 2021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与山东能源签署《大宗商品购销协议》，确定了每项协议所限定交易在 2022-2023 年每年的交易上限金额。

公司 2023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的 2023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在不改变关联/关连交易协议条款的前提下，调整《大宗商品购销协议》2023 年度交易上限金额。

本次调整基于公司及附属公司正常的日常经营需要，体现公平合理原则，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本次调整不会对公司现在及将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本次调整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业务没有因本次调整而对控股股东形成依赖。

公司 2023 年 6 月 30 日召开的 2022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批准公司与山东能源签署《材料物资供应协议》《劳务及服务互供协议》《保险金管理协议》以及《产品、材料物资供应及资产租赁协议》，及其所限定交易于 2023-2025 年度交易上限金额。上述持续性关联/关连交易协议生效后追溯至 2023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

除《保险金管理协议》外，确定价格的主要方式有：国家规定的价格；市场价格；以实际成本为基础厘定交易价格。交易费用可一次性或分期支付。每个公历月的最后一个营业日就当月到期应支付给另一方或应向另一方收取的有关持续性关联/关连交易款项登记入账。每个公历月发生的持续性关联/关连交易款项应于紧随下一个月度内结算完毕，但不包括当时尚未完成交易所涉及款项和仍有争议的款项。

2023 年，本集团向山东能源集团销售商品、提供服务收取的费用总金额为 115.64 亿元；山东能源集团向本集团销售商品、提供服务收取的费用总金额为 73.35 亿元。

2023 年，本集团与山东能源集团购销商品、提供服务发生的持续性关联/关连交易如下表：

	2023 年		2022 年		关联/关连 交易额增减 (%)
	金额 (千元)	占营业收入 比例 (%)	金额 (千元)	占营业收 入比例 (%)	
本集团向山东能源集团销售商品、提供服务	11,563,971	7.73	5,852,794	2.88	97.58
山东能源集团向本集团销售商品、提供服务	7,335,209	4.89	5,760,498	2.83	27.34

注：上表关联交易金额及所占营业收入比例，按照鲁西矿业、新疆能化实际并表日列示，未同口径追溯调整。

2023 年，本集团向山东能源集团销售煤炭对本集团利润的影响如下表：

	营业收入 (千元)	营业成本 (千元)	毛利 (千元)
向山东能源集团销售煤炭	8,357,669	3,760,951	4,596,718

根据《保险金管理协议》，山东能源集团就本集团职工的基本养老保险金、补充医疗保险金（“保险金”）免费提供管理及转缴服务。

②受托管理山东能源部分权属公司关联/关连交易

公司 2021 年 2 月 5 日召开的 202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与山东能源集团签署《委托管理专项协议》及其所限定交易在 2021-2023 年每年的交易上限金额。委托管理费用采用固定价格，即每个标的公司 150 万元/年。

③金融服务持续性关联/关连交易

公司 2022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的 2022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山能财司与山东能源签署《金融服务协议》，约定山能财司向山东能源集团提供存款、综合授信以及其他金融服务及其所限定交易在 2023-2025 年每年的交易上限金额。相关存款利率、贷款利率及服务费用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或金融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参照正常商业条款厘定。

2023 年 12 月 31 日山东能源集团在山能财司的存款为 251.81 亿元，综合授信余额为 153.35 亿元，2023 年，发生的金融服务费用为 79.60 万元。

公司 2022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的 2022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山能财司与兖矿能源签署《金融服务协议》，约定山能财司向兖矿能源提供存款、综合授信以及其他金融服务及其所限定交易在 2023-2025 年每年的交易上限金额。相关存款利率、贷款利率及服务费用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或金融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参照正常商业条款厘定。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兖矿能源在山能财司的存款为 76.40 亿元，综合授信余额为 141.81 亿元，

2023 年，发生的金融服务费用为 315.50 万元。

④融资租赁持续性关联/关连交易

公司 2021 年 2 月 5 日召开的 202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与山东能源集团签署《融资租赁协议》及其所限定交易于 2021-2023 年每年的交易上限金额。确定租赁利率的方式为在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基础上上浮不低于 5%，最高利率不超过 7.5%。

根据《融资租赁协议》，兖矿租赁向山东能源集团提供融资租赁服务，在兖矿租赁支付租赁资产转让价款当日或之前一次性收取手续费或咨询费，按季度收取租金。

⑤委托管理持续性关联/关连交易

公司 2022 年 1 月 27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与山东能源集团签订《委托管理服务框架协议》及其所限定交易于 2022-2024 年每年的年度交易上限金额。委托管理费用由双方根据具体标的资产的状况、兖矿能源进行委托管理的成本及标的资产的盈利情况确定。协议有效期内，兖矿能源收取的委托管理费用年度上限金额为人民币 6,000 万元。

2023 年，山东能源集团向公司支付委托管理费用 1,647.20 万元。

上述持续性关联/关连交易协议限定的 2023 年交易上限金额及 2023 年实际交易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关连交易类别		执行依据	2023 年交易上限金额 (千元)	2023 年实际 执行额 (千 元)
1	从山东能源集团采购材料物资和设备		《材料物资供应协议》	5,370,000	4,210,581
2	接受山东能源集团劳务及服务		《劳务及服务互供协议》	4,830,000	2,910,415
	向山东能源集团提供劳务及服务			141,000	56,478
3	山东能源集团就本集团职工的保险金免费提供管理及转缴服务		《保险金管理协议》	230,000	-
4	向山东能源集团销售产品、材料物资及资产租赁		《产品、材料物资供应及资产租赁协议》	14,196,000	9,086,890
5	向山东能源集团采购大宗商品		《大宗商品购销协议》	2,000,000	214,213
	向山东能源集团销售大宗商品			6,000,000	2,404,131
6	向山东能源集团提供金融服务	存款	山东能源集团《金融服务协议》	62,500,000	25,180,643
		综合授信		28,000,000	15,334,547
		金融服务手续费		6,000	796
7	向兖矿能源提供金融服务	存款	兖矿能源集团《金融服务协议》	27,000,000	7,640,416
		综合授信		15,000,000	14,181,063
		金融服务手续费		5,000	3,155
8	向山东能源集团提供委托管理服务		《委托管理专项协议》	3,000	-
9	向山东能源集团提供融资租赁服务	融资总额	《融资租赁协议》	8,680,000	-
		利息及费用		680,000	-
10	向山东能源集团提供委托管理		《委托管理服务框架协议》	60,000	16,472

服务	议》		
----	----	--	--

(2) 报告期内与嘉能可集团持续性关联/关连交易协议审批与执行情况

①煤炭销售持续性关联/关连交易

公司 2021 年 2 月 5 日召开的 202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兖煤澳洲与嘉能可续期《煤炭销售框架协议》及其所限定交易在 2021-2023 年每年的交易上限金额。确定价格的主要方式是：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并考虑相关行业基准和指数进行调整。交易款项支付时间由双方根据国际惯例及本协议所适用的法律法规来确定，在具体煤炭买卖协议中详细约定。

2023 年本集团向嘉能可集团销售煤炭的年度上限金额为 3.5 亿美元。2023 年，此项关联/关连交易发生金额约 0.64 亿美元。

②煤炭购买持续性关联/关连交易

公司 2021 年 2 月 5 日召开的 202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兖煤澳洲与嘉能可签署《HVO 销售合约》及其所限定交易在 2021-2023 年每年的交易上限金额。《HVO 销售合约》约定：兖煤澳洲附属公司亨特谷煤炭销售公司根据其与客户订立的每份销售协议收取的总金额及相应的产品配额，分别支付给兖煤澳洲及嘉能可相应的交易款项。亨特谷煤炭销售公司应不迟于在收到客户付款后的三个营业日内，向兖煤澳洲及嘉能可支付交易价款。

公司 2022 年 11 月 9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批准《HVO 销售合约》于 2022-2023 年每年的交易上限金额，由原审批的 7.5 亿美元上调至 19 亿美元。

2023 年，此项关联/关连交易发生金额约 10.33 亿美元。

公司 2021 年 2 月 5 日召开的 202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兖煤澳洲与嘉能可续期《煤炭购买框架协议》及其所限定交易在 2021-2023 年每年的交易上限金额。《煤炭购买框架协议》项下采用的最终交易价格，是在公平磋商的基础上，按照正常商业条款，参照相关类型煤炭当时的市场价格而最终确定。交易款项支付时间由双方根据国际惯例及本协议所适用的法律法规来确定，在具体煤炭买卖协议中详细约定。

2023 年本集团向嘉能可集团购买《煤炭购买框架协议》项下的煤炭的年度上限金额为 2.5 亿美元。2023 年，此项关联/关连交易发生金额约 0.60 亿美元。

③煤炭销售服务持续性关联/关连交易

公司 2021 年 2 月 5 日召开的 202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兖煤澳洲与嘉能可集团续签《HVO 服务协议》及其所限定交易在 2021-2023 年每年的交易上限金额。根据该协议，兖煤澳洲附属公司亨特谷运营公司需向嘉能可支付：(i) 其为亨特谷合资企业或亨特谷煤炭销售公司提供有关服务时所产生的所有成本、费用及开支；(ii) 嘉能可提供有关服务时所产生的非现场所有成本、费用及开支（“一般费用”）。在确定一般费用时，按照公平合理的原则，参考嘉能可在执行没有特定地点的类似服务时所产生的所有成本、费用及开支。双方同意每月结束后，嘉能可向亨特谷运营公司提供月度发票，亨特谷运营公司必须在收到发票后的五个工作日内予以支付。

2023 年本集团向嘉能可购买服务的年度上限金额为 1,800 万美元。2023 年，此项关联/关连交易发生金额约 1,176.80 万美元。

④柴油燃料供应持续性关联/关连交易

公司 2019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批准亨特谷运营公司与嘉能可附属公司嘉能可澳大利亚石油有限公司（“嘉能可澳洲石油公司”）签署《柴油燃料供应协议》及其所限定交易在 2019 年 1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及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两个年度的交易上限金额。《柴油燃料供应协议》约定：(i) 亨特谷运营公司将在交货月份之前生成采购订单；(ii) 嘉能可澳洲石油公司将在采购订单中指定的日期之前交付采购订单中规定的燃料量，而亨特谷运营公司将在燃料交付后付款；(iii) 计算付款的依据是基于交付量及招标过程后厘定的价格。

经公司 2021 年 12 月 1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讨论审议，在不改变关联/关连交易协议条款的前提下，批准亨特谷运营公司与嘉能可澳洲石油公司 2022 年 1-10 月份柴油燃料供应持续性关联/关连交易上限交易金额为 1.5 亿澳元。

经兖煤澳洲董事会审议批准，在不改变关联/关连交易协议条款的前提下，批准亨特谷运营公司与嘉能可澳洲石油公司 2022 年 11-12 月份以及 2023 年柴油燃料供应持续性关联/关连交易上

限交易金额为 0.43 亿澳元和 2.54 亿澳元。对于本公司，该持续性关联/关连交易上限交易金额的最高适用百分比率低于 1%，根据香港上市规则规定，该持续性关联/关连交易可获得全面豁免。

(3) 独立非执行董事的意见

本公司的相关业务部门审核了上述非豁免持续性关联/关连交易及相关内部监控程序并将结果呈交予本公司的独立非执行董事。本公司亦有向独立非执行董事提供主要资料以便开展审核。

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确认本集团 2023 年度发生的持续性关联/关连交易：①各项交易 (i) 属本集团日常业务；(ii) 是按一般商业条款进行，如可供比较的交易不足以判断该等交易的条款是否属一般商业条款，则对本集团而言，该等交易的条款不逊于独立第三方取得或提供的条款；

(iii) 是根据有关交易的协议条款进行，而交易条款公平合理，并且符合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②上述“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关连交易执行情况”所述的关联/关连交易金额均不超过独立股东及董事会批准的年度上限交易金额。

(4) 核数师的意见

根据香港上市规则规定，本公司聘用常年 H 股核数师就公司持续性关联/关连交易是否履行香港上市规则规定的义务向董事会作出报告。

核数师就上述持续性关联/关连交易向董事会报告：①已获本公司董事会批准；②是按照本公司的定价政策而进行；③是根据该等交易协议的有关条款进行；及④并无超出有关年度上限交易金额。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兖矿财司与原山能财司合并重组的关联/关连交易

经公司 2022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的 2022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讨论审议，批准兖矿财司与原山东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原山能财司”，山东能源的附属公司）合并重组，合并完成后，兖矿财司注销，公司成为合并后的山能财司的控股股东；批准山能财司分别与兖矿能源、山东能源签署《金融服务协议》，及其所限定交易于 2023-2025 年度的交易上限金额。该协议已生效，原《金融服务协议》已废止。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述合并重组事项已完成交割，以及工商注销和变更程序。

有关详情请见日期为 2022 年 8 月 26 日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有关关联交易公告，日期为 2022 年 10 月 12 日的 H 股通函，日期为 2022 年 10 月 28 日的 2022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以及日期为 2023 年 11 月 6 日的有关吸收合并的须予披露及关连交易进展公告。该等资料载于上交所网站、香港联交所网站、公司网站及/或中国境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 收购鲁西矿业 51%股权和新疆能化 51%股权

经公司 2023 年 6 月 30 日召开的 2022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讨论审议，批准公司与新矿集团、龙口矿业集团有限公司、淄博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肥城肥矿煤业有限公司、临矿集团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以约 183 亿元收购鲁西矿业 51%股权；与新矿集团、山东能源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以约 81 亿元收购新疆能化 51%股权。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述交易已完成股权交割及工商变更程序。

有关详情请见日期为 2023 年 4 月 28 日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关联交易公告，日期为 2023 年 6 月 9 日的 H 股通函，日期为 2023 年 6 月 15 日的关联交易进展公告，日期为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 2022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决议公告，以及日期为 2023 年 10 月 3 日和 2023 年 10 月 8 日的关联交易完成交割公告。该等资料载于上交所网站、香港联交所网站、公司网站及/或中国境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3) 收购煤化工工程公司 100% 股权

经公司 2023 年 7 月 10 日召开的总经理办公会讨论审议，批准公司与山东能源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以 2,090.4 万元收购煤化工工程公司 100% 股权。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述交易已完成股权交割及工商变更程序。

有关详情请见日期为 2023 年 10 月 27 日和日期为 2023 年 11 月 6 日的收购煤化工工程公司 100% 股权关联交易公告及补充资料。该等资料载于上交所网站、香港联交所网站、公司网站。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山东能源集团	控股股东	172.68	-2.11	170.57	487.86	-23.16	464.70
嘉能可集团	其他关联人	0	4.52	0	0	88.19	0
合计		172.68	2.41	170.57	487.86	65.03	464.70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双方互相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的影响		无重大影响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1. 存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	
山东能源集团	控股股东	625	0.3%-2.1%	346.27	10,327.77	10,422.23	251.81
合计	/	625	/	346.27	10,327.77	10,422.23	251.81

2. 贷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贷款额度	贷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贷款金额	本期合计还款金额	
山东能源集团	控股股东	200	3%-3.65%	128.89	173.14	160.19	141.84
合计	/	200	/	128.89	173.14	160.19	141.84

3. 授信业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业务类型	总额	实际发生额
山东能源集团	控股股东	承兑、保函	80	11.51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报告期末，山能财司为关联方提供的金融服务收取的保证金余额为 2.14 亿元，保证金部分不占授信额度。

因原山能财司与兖矿财司完成合并，年初存款、贷款数据为两家公司合并口径。

根据上交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公司出具了关于山能财司的风险评估报告，A 股审计师出具了关于兖矿能源 2023 年度涉及山能财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服务的专项说明。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香港上市规则，载于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关联公司结余及交易”的若干关联方交易亦构成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 章定义的持续关连交易，且本公司确认该等交易已遵守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 章下的披露规定。

除本节所披露重大关连交易事项外，报告期内本集团概无其他根据香港上市规则须于本报告中披露之重大关连交易。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	/	/	/	/	/	/	/	/	/	/	/	/	/	/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63.91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78.71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78.71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4.5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116.24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116.24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p>1. 以前期间发生并延续至本报告期的对外担保情况</p> <p>经 2019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为内蒙古荣信化工有限公司提供 13.8 亿元担保。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担保余额为 9.17 亿元。</p> <p>经 2019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为榆林能化提供 13 亿元担保。截至 2023 年</p>				

12月31日，上述担保余额为8.64亿元。

经2019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为鲁南化工提供10亿元担保。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上述担保余额为8.5亿元。

经2020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为兖煤国际资源发行3亿美元境外公司债券提供担保。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上述担保余额为3亿美元。

经2020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为兖煤国际提供1亿美元银行借款担保。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上述担保余额为1亿美元。

经2020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内蒙古矿业为乌兰察布市宏大实业有限公司提供14.29亿元担保；为鄂尔多斯市锋威光电有限公司提供6.99亿元担保；鄂尔多斯市锋威光电有限公司为内蒙古矿业提供4.95亿元担保，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上述担保余额分别为10.58亿元、5.34亿元和4.77亿元。

经2021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为兖矿瑞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兖矿瑞丰”）提供6亿元担保。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上述担保余额为6亿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兖煤澳洲及其子公司因经营必需共有履约押金和保函9.14亿澳元。

经202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内蒙古矿业为内蒙古锦联铝材有限公司提供2.7亿元担保，未来能源为陕西靖神铁路有限责任公司提供4亿元担保，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上述担保余额分别为0.9亿元和3.14亿元。

2. 报告期内发生的担保情况

经2021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报告期内，公司为兖矿瑞丰提供17.7亿元担保；为青岛中兖提供7.5亿元担保；为烟台金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提供1.37亿元担保。

经2022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报告期内，公司为兖矿瑞丰提供4亿元担保；为兖矿能源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提供1.5亿元担保；为万福能源提供10亿元担保；新疆能化为伊犁新矿煤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1.65亿元担保。

经2022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公司收购鲁西矿业51%股权。报告期内，鲁西矿业为控股公司山东新巨龙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提供1.19亿元担保；为控股公司临沂矿业集团菏泽煤电有限公司提供2.5亿元担保，为全资子公司山东李楼煤业有限公司提供1.62亿元担保，均为收购前发生的担保。

经2022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兖煤澳洲及其子公司每年向兖矿能源附属公司提供不超过15亿澳元日常经营担保额度。报告期内，兖煤澳洲及其子公司因经营必需共发生履约押金和保函3.35亿澳元。

注：上表乃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并按照 1 美元=7.0827 元人民币、1 澳元=4.8484 元人民币的汇率进行计算。

除上述披露外，公司不存在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担保合同。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重大事项

1. 竞拍内蒙古自治区霍林河矿区一号井田煤炭资源详查探矿权

经 2023 年 10 月 23 日召开的总经理办公会审议批准，公司参与内蒙古自治区霍林河矿区一号井田煤炭资源详查探矿权竞标。2023 年 12 月 8 日，公司以约 37.17 亿元竞得上述探矿权，并与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签署了《探矿权出让成交确认书》。2024 年 1 月 10 日，与内蒙古自治区自然资源厅签署《探矿权出让合同》。

有关详情请见日期为 2023 年 12 月 8 日的公司关于竞拍煤炭资源详查探矿权成交确认的公告。该等资料刊载于上交所网站、香港联交所网站、公司网站及/或中国境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 控股股东实施增持公司股份计划

山东能源计划自 2023 年 11 月 30 日起 12 个月内，通过上交所及香港联交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或场内交易等方式增持公司 A 股和 H 股股份，累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3 亿元，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其中 A 股股份累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 亿元，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H 股股份累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2 亿元，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

山东能源于 2024 年 1 月 22 日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首次增持公司 A 股股份 5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 0.0067%，增持金额人民币 10,479,104 元；于 2024 年 1 月 31 日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 A 股股份 2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 0.0027%，增持金额人民币 4,544,448 元。

有关详情请见日期为 2023 年 11 月 29 日的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日期为 2024 年 1 月 22 日的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进展暨首次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日期为 2024 年 1 月 31 日的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进展的公告，该等资料刊载于上交所网站、香港联交所网站、公司网站及/或中国境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3. 确定公司 2023—2025 年度利润分配政策

经 2023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的 2023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将 2023—2025 年度利润分配政策确定为：以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财务报表税后利润数较少者为准，公司在各会计年度分配的现金股利总额，应占公司该年度扣除法定储备后净利润的约百分之六十，且每股现金股利不低于人民币 0.5 元。

有关详情请见日期为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确定 2023—2025 年度利润分配政策的公告，日期为 2023 年 10 月 27 日的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该等资料刊载于上交所网站、香港联交所网站、公司网站及/或中国境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4. 调整公司部分机构设置

经 2023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成立现代煤化工事业部，并撤销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山东能源化工分公司；成立资产管理中心。

有关详情请见公司日期为 2023 年 10 月 27 日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该等资料刊载于上交所网站、香港联交所网站、公司网站及/或中国境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香港上市监管规定编制)

(一) 购回、出售或赎回公司之上市证券

获得股东大会增发及回购H股股份授权

2023年6月30日召开的2022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授予董事会一般性授权，由董事会根据需
要和市场情况，在获得有关监管机构批准以及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情况下，在
相关授权期间适时决定是否增发不超过有关决议案通过之日已发行H股总额20%的H股股份。

2023年6月30日召开的2022年度股东周年大会、2023年度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23
年度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分别授予董事会一般性授权，由董事会根据需
要和市场情况，在获得有关监管机构批准以及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情况下，在相关授权期间适时
决定回购不超过有关决议案通过之日已发行H股总额10%的H股股份。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董事会尚未行使上述一般性授权。

(二) 薪酬政策

详情请见“第五节公司治理”之“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及报酬情况”、“薪酬政策”相关内容。

(三) 核数师

详情请见“第七节重要事项”之“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相关内容。

第八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送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1,740,000	1.25	30,870,000	-2,670,000	28,200,000	89,940,000	1.21
1、国家持股	0	0	0	0	0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
3、其他内资持股	61,740,000	1.25	30,870,000	-2,670,000	28,200,000	89,940,000	1.21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61,740,000	1.25	30,870,000	-2,670,000	28,200,000	89,940,000	1.21
4、外资持股	0	0	0	0	0	0	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886,963,640	98.75	2,449,810,240	12,656,840	2,462,467,080	7,349,430,720	98.79
1、人民币普通股	2,986,963,640	60.36	1,499,810,240	12,656,840	1,512,467,080	4,499,430,720	60.4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1,900,000,000	38.39	950,000,000	0	950,000,000	2,850,000,000	38.31
4、其他	0	0	0	0	0	0	0
三、股份总数	4,948,703,640	100	2,480,680,240	9,986,840	2,490,667,080	7,439,370,720	100

注：

①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 2018 年 A 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自主行权以及相应股份过户登记、2022 年度利润分配之股票红利派发和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公司总股本由 4,948,703,640 股调整至 7,439,370,720 股。

②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公司《发行人股本结构表》，截至报告期末，公司 A 股股本共计 4,589,370,720 股，其中：89,940,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4,499,430,720 股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 2023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批准，确认公司 2018 年 A

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截至报告期末，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已全部行权完毕，共行权 12,656,840 份；经 2023 年 6 月 30 日召开的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向股东每 10 股派发 5 股股票股利，截至报告期末，股票股利已全部派发完毕，共派发 2,480,680,240 股；经 2023 年 8 月 25 日召开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批准，对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截至报告期末，已回购并注销 2,670,000 股。

有关详情请见公司日期为 2023 年 4 月 24 日的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公告、日期为 2023 年 5 月 25 日的自主行权结果公告；日期为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 2022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决议公告、日期为 2023 年 7 月 7 日的 2022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日期为 2023 年 8 月 25 日的限制性股票回购公告、日期为 2023 年 11 月 13 日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该等资料载于上交所网站、香港联交所网站、公司网站及/或中国境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 2022 年度利润分配之股票红利派发，根据会计准则，对以前年度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相关财务指标进行了追溯调整。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完成了 2018 年 A 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自主行权以及相应股份过户登记、2023 年 8 月完成了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股本未发生重大变动，对公司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未产生重大影响。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可公开所得的资料以及就董事所知，在本报告披露日，董事相信于报告期内本公司公众持股量占总股本的比例超过 25%，符合香港上市规则的规定。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本年减少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20,374,200	0	10,187,100	881,100	29,680,200	股权激励限售	股份变动及解除限售日期详见本报告“第五节公司治理”之股权激励相关内容
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20,374,200	0	10,187,100	881,100	29,680,200	股权激励限售	
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20,991,600	0	10,495,800	907,800	30,579,600	股权激励限售	
合计	61,740,000	0	30,870,000	2,670,000	89,940,000	/	/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023/5/24	4.52	12,656,840	2023/5/25	12,656,840	-
债券（包括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以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公司债	2023/5/25	3.34%	10 亿元	2023/5/26	10 亿元	2028/5/26
公司债	2023/5/25	3.80%	20 亿元	2023/5/26	20 亿元	2033/5/26
公司债	2023/6/15	3.75%	20 亿元	2023/6/16	20 亿元	2033/6/16
中期票据	2023/10/19	3.40%	20 亿元	2023/10/23	20 亿元	2025/10/23
中期票据	2023/11/21	3.16%	30 亿元	2023/11/23	30 亿元	2025/11/23
超短期融资券	2023/6/15	2.08%	30 亿元	2023/6/16	30 亿元	2023/12/13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普通股股票：

报告期内，公司 2018 年 A 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共行权并完成股份过户登记 12,656,840 股，并于 2023 年 5 月 24 日完成股份过户登记，当日 A 股收盘价为 33.52 元/股（2022 年度股票红利派发前）。有关 2018 年 A 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详情请见本年报“第五节 公司治理”股权激励相关内容。

债券（包括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以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有关本年度发行公司债券详情请见本年报“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相关内容。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 2018 年 A 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自主行权以及相应股份过户登记、2022 年度利润分配之股票红利派发和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总股本由 4,948,703,640 股调整至 7,439,370,720 股。其中主要股份变动是派发股票红利所致，对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并未产生重大影响。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6,00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9,68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量 减期初持股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 有限 售条 件股 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 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 态	数量	
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128,662,237	3,385,986,710	45.51	0	质押	171,415,778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949,211,301	2,846,595,507	38.26	0	未知	-	境外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2,350,422	87,272,589	1.17	0	无	0	境外法人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七组合	8,521,922	23,930,766	0.32	0	无	0	其他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7,534,950	17,899,950	0.24	0	无	0	其他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107,857	16,047,181	0.22	0	无	0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富裕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255,430	11,744,648	0.16	0	无	0	其他
澳门金融管理局—自有资金	5,455,405	10,465,805	0.14	0	无	0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856,350	10,272,283	0.14	0	无	0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116,165	9,545,775	0.13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3,385,986,710	人民币普通股	3,385,986,710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2,846,595,507	境外上市外资股	2,846,595,50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87,272,589	人民币普通股	87,272,589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七组合	23,930,766	人民币普通股	23,930,766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7,899,950	人民币普通股	17,899,95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6,047,181	人民币普通股	16,047,18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富裕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744,648	人民币普通股	11,744,648				
澳门金融管理局—自有资金	10,465,805	人民币普通股	10,465,80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272,283	人民币普通股	10,272,28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545,775	人民币普通股	9,545,775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山东能源全资子公司兖矿集团(香港)有限公司(“兖矿香港公司”)通过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6.82 亿股 H 股。</p> <p>“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均为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p> <p>除此之外,其他股东的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关系不详。</p>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注:

①以上“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资料,是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香港证券登记有限公司提供的公司股东名册编制。

②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作为公司 H 股的结算公司,以代理人身份持有公司股票。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为公司沪股通股票的名义持有人。

③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山东能源共持有公司 A 股 3,385,986,710 股,包括通过自身账号持有 3,214,570,932 股,通过可交换公司债券质押专户持有 171,415,778 股;通过兖矿香港公司持有公司 H 股 682,483,500 股。山东能源直接和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共 4,068,470,21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54.69%。

④2023 年 11 月 28 日,本公司收到控股股东通知,自 2023 年 11 月 30 日起 12 个月内增持本公司 A 股和 H 股股份。截至本报告披露日,2024 年山东能源增持公司 A 股股票 700,000 股,增持后,山东能源直接和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共 4,069,170,21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54.70%。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七组合	15,408,844	0.31	0	0	23,930,766	0.32	82,500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429,610	0.07	368,000	0.01	9,545,775	0.13	696,300	0.01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以及转融通出借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新增	-	-	17,899,950	0.24
澳门金融管理局—自有资金	新增	-	-	10,465,805	0.1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	-	10,272,283	0.1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696,300	0.01	10,242,075	0.14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六组合	退出	-	-	6,831,877	0.09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建信中小盘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	-	5,670,780	0.0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煤炭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1,687,600	0.02	6,578,253	0.09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社保基金16032组合	退出	-	-	0	0

注：上表“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变化情况”乃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公司2023年12月31日“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前200名明细数据表”填列。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 主要股东持有公司的股份或相关股份及/或淡仓情况

除下述披露外，据董事所知，截至2023年12月31日，除本公司董事、监事或最高行政人员以外，并无任何其他人士是本公司主要股东，或者在本公司的股份或相关股份中拥有符合以下条件的权益或淡仓：(1)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规定应做出披露；(2)记录于本公司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而备存的登记册；或(3)以其他方式知会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

主要股东名称	股份类别	身份	持有股份数目(股)	权益性质	占公司H股类别之百分比	公司已发行股本总数之百分比
山东能源	A股(国有法人股)	实益拥有人	3,385,986,710	好仓	-	45.51%
			171,415,778	淡仓	-	2.30%
山东能源 ^①	H股	所控制法团的权益	682,483,500	好仓	23.95%	9.17%

注：

①该等H股是由兖矿香港公司以实益拥有人的身份持有。

②百分比数据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

③所披露的信息乃是基于香港联交所的网站(<https://www.hkexnews.hk>)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所提供的信息作出。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李伟
成立日期	1996年3月12日
主要经营业务	矿业、电力、高端化工、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现代物流贸易等业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请见下表。
其他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山东能源持有公司A股股份33.86亿股;兖矿香港公司持有公司H股股份6.82亿股;山东能源及兖矿香港公司合计持有公司40.68亿股,占公司总股本的约54.69%。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山东能源控股及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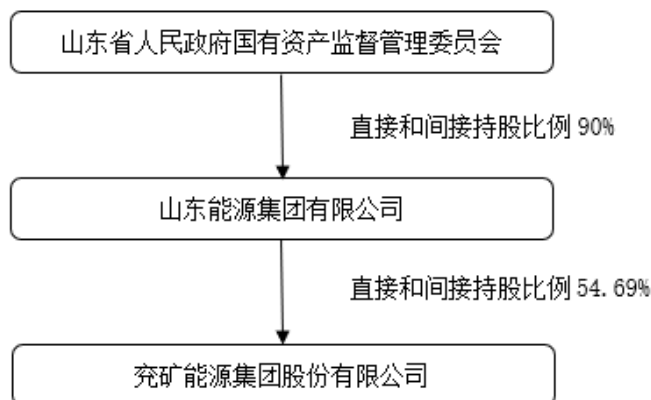
序号	上市公司简称	上市交易所	股票代码	持有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云鼎科技	深圳证券交易所	000409.SZ	23,864	35.93
2	山东玻纤	上海证券交易所	605006.SH	26,370	52.74
3	齐翔腾达	深圳证券交易所	002408.SZ	151,196	53.19
4	新风光	上海证券交易所	688663.SH	5,353	38.25
5	中泰证券	上海证券交易所	600918.SH	251,508	36.09
6	新华医疗	上海证券交易所	600587.SH	11,695	28.39
7	华检医疗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01931.HK	44,365	32.75
8	日照港	上海证券交易所	600017.SH	17,824	5.80
9	日照港裕廊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06117.HK	5,000	3.01
10	盘江股份	上海证券交易所	600395.SH	9,078	4.23
11	齐鲁高速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01576.HK	4,089	2.04
12	国泰君安	上海证券交易所	601211.SH	4,718	0.53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1 实际控制人名称**

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适用 不适用

**3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持有公司 H 股 2,846,595,50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8.26%，乃分别代表其多个客户持有。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是香港中央结算及交收系统成员，为客户提供证券登记及托管业务。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限制性股票回购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3 年 8 月 25 日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	2,670,000 股；0.04
拟回购金额	1,007.56
拟回购期间	-

回购用途	注销
已回购数量(股)	2,670,000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 (如有)	2.88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不适用

注：经 2023 年 8 月 25 日召开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因调动、退休等原因，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267 万股进行回购并注销。

九、优先购买权

《公司章程》及中国法规并无规定本公司须授予现有股东按其持股比例购买新股之权利。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一) 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截至本报告披露日）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0 兖煤 02	163235	2020/3/10	2020/3/12	2025/3/12	27	3.43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上交所	面向合格投资者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否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	20 兖煤 03	163236	2020/3/10	2020/3/12	2030/3/12	20	4.29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	上交所	面向合格投资者	竞价、报价、询价和	否

期)(品种三)									本,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协议交易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①	20 兖煤 05	175275	2020/10/21	2020/10/23	2030/10/23	15	4.27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上交所	面向合格投资者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否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1 兖煤 01	188163	2021/5/28	2021/5/31	2024/5/31	30	3.74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上交所	面向合格投资者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否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1 兖煤 02	188164	2021/5/28	2021/5/31	2026/5/31	10	4.13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上交所	面向合格投资者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否	
2021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②	21 兖煤 Y2	188286	2021/6/21	2021/6/22	2024/6/22	33	4.40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	上交所	面向合格投资者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否	

								起支付				
2021 年 永续期公 司债券 (第二 期) [®]	21 兖煤 Y4	188613	2021/8/19	2021/8/20	2024/8/20	10	3.54	每年付息 一次,到 期一次还 本,最后 一期利息 随本金一 起支付	上交所	面向合 格投资 者	竞价、 报价、 询价和 协议交 易	否
2023 年 公司债券 (第一 期)(品 种一)	23 兖矿 01	115406	2023/5/25	2023/5/26	2028/5/26	10	3.34	每年付息 一次,到 期一次还 本,最后 一期利息 随本金一 起支付	上交所	面向合 格投资 者	竞价、 报价、 询价和 协议交 易	否
2023 年 公司债券 (第一 期)(品 种二)	23 兖矿 02	115407	2023/5/25	2023/5/26	2033/5/26	20	3.80	每年付息 一次,到 期一次还 本,最后 一期利息 随本金一 起支付	上交所	面向合 格投资 者	竞价、 报价、 询价和 协议交 易	否
2023 年 公司债券 (第二 期)(品 种二)	23 兖矿 04	115544	2023/6/15	2023/6/16	2033/6/16	20	3.75	每年付息 一次,到 期一次还 本,最后 一期利息 随本金一 起支付	上交所	面向合 格投资 者	竞价、 报价、 询价和 协议交 易	否
2024 年 科技创新	24 兖矿 K1	240582	2024/3/13	2024/3/14	2034/3/14	30	3.03	每年付息 一次,到	上交所	面向合 格投资	竞价、 报价、	否

公司债券 (第一期)								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者	询价和协议交易	
---------------	--	--	--	--	--	--	--	----------------------	--	---	---------	--

注:

①2020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为 10 年固定利率债券。在第 5 个计息年度末, 公司有权选择调整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的票面利率, 投资者有权选择将持有债券回售给公司。

②2021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以每 3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 公司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3 年), 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期债券。

③2021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以每 3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 公司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3 年), 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期债券。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交易风险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2012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注	公司按期支付了利息, 未出现违约行为。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公司按期支付了利息, 未出现违约行为。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三)	公司按期支付了利息, 未出现违约行为。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公司按期兑付了本金及利息, 未出现违约行为。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公司按期支付了利息, 未出现违约行为。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公司按期支付了利息, 未出现违约行为。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公司按期支付了利息, 未出现违约行为。
2021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公司按期兑付了本金及利息, 未出现违约行为。

2021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公司按期支付了利息, 未出现违约行为。
2021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	公司按期支付了利息, 未出现违约行为。

注: 2012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已于 2024 年 3 月 3 日偿还本金及相应利息。

2. 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为债券发行及存续期业务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200 号中银大厦 39 层	何银辉	021-20328556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5 号天圆祥泰大厦 15 层	陈洋洋、耿云	010-88027267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景辉街 16 号院 1 号楼泰康集团大厦 9 层	余雷、刘作生、胡昭斌、汪翔、于立超	010-56052099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33 层	黄捷宁	010-65051166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89 号外文大厦 A 座 3 层	贾月华	010-67413364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4 号院平安幸福中心 A 座 47 层	曹鹏	0571-87858258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中国人保财险大厦 17 层	黄烨	010-85679696

上述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如有)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整改情况(如有)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2012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30.5	30.5	0	-	-	是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7	27	0	-	-	是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三)	20	20	0	-	-	是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15	15	0	-	-	是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30	30	0	-	-	是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10	10	0	-	-	是
2021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33	33	0	-	-	是
2021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	10	10	0	-	-	是
2023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10	10	0	-	-	是
2023 年公司债券	20	20	0	-	-	是

(第一期)(品种二)						
2023 年公司债券 (第二期)(品种二)	20	20	0	-	-	是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和变化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所发行债券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与募集说明书保持一致，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

7. 公司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基本情况（截至本报告披露日）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1 兖州煤业 MTN001	102101379	2021/07/22	2021/07/26	2026/07/26	20	3.80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银行间债券市场	面向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	否
2021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①	21 兖州煤业 MTN002	102103102	2021/11/24	2021/11/26	2024/11/26	20	3.67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银行间债券市场	面向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	否
202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品种一) ^②	22 兖矿能源 MTN001A	102281098	2022/05/18	2022/05/20	2025/05/20	25	3.28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银行间债券市场	面向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	否
202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品种一)	22 兖矿能源 MTN001B	102281099	2022/05/18	2022/05/20	2027/05/20	5	3.71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	银行间债券市场	面向银行间债券市场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否

种二) ^③									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的机构投资者	流通转让	
2022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④	22 兖矿能源 MTN002	102281229	2022/06/08	2022/06/10	2025/06/10	20	3.30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银行间债券市场	面向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	否	
2023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⑤	23 兖矿能源 MTN001	102382795	2023-10-19	2023-10-23	2025-10-23	20	3.40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银行间债券市场	面向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	否	
2023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科创票据) ^⑥	23 兖矿能源 MTN002(科创票据)	102383131	2023-11-21	2023-11-23	2025-11-23	30	3.16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银行间债券市场	面向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	否	
2024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科创票据) ^⑦	24 兖矿能源 MTN001(科创票据)	102480413	2024-01-31	2024-02-02	2027-02-02	30	2.85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	银行间债券市场	面向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	否	

								起支付				
--	--	--	--	--	--	--	--	-----	--	--	--	--

注：

①2021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以每 3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公司有权选择将本期中期票据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3 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期中期票据。

②202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品种一)以每 3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公司有权选择将本期中期票据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3 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期中期票据。

③202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品种二)以每 5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公司有权选择将本期中期票据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5 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期中期票据。

④2022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以每 3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公司有权选择将本期中期票据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3 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期中期票据。

⑤2023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以每 2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公司有权选择将本期中期票据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2 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期中期票据。

⑥2023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科创票据）以每 2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公司有权选择将本期中期票据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2 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期中期票据。

⑦2024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科创票据）以每 3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公司有权选择将本期中期票据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3 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期中期票据。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交易风险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公司按期支付了利息，未出现违约行为。
2021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公司按期支付了利息，未出现违约行为。
202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品种一)	公司按期支付了利息，未出现违约行为。
202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品种二)	公司按期支付了利息，未出现违约行为。

2022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公司按期支付了利息，未出现违约行为。
2023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公司按期兑付了本金及利息，未出现违约行为。

2. 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为债券发行及存续期业务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江滨中大道 398 号	刘春华	0537-329572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	许一鸣	0531-55663204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建外大街 2 号院 2 号楼 17 层	黄烨	010-85679696

上述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如有）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整改情况（如有）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0	20	0	-	-	是
2021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0	20	0	-	-	是
2022 年度第一期中	25	25	0	-	-	是

期票据(品种一)						
2022 年度第一期中 期票据(品种二)	5	5	0	-	-	是
2022 年度第二期中 期票据	20	20	0	-	-	是
2023 年度第一期中 期票据	20	20	0	-	-	是
2023 年度第二期中 期票据(科创票据)	30	30	0	-	-	是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和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所发行债务融资工具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与募集说明书保持一致，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

7.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五) 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报告期内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规定的情况以及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或承诺的情况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七)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3 年	2022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59,095	3,028,281	-38.61
流动比率	0.78	0.96	-18.78
速动比率	0.67	0.85	-20.99
资产负债率 (%)	66.60	61.88	增加 4.72 个百分点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78	1.03	72.80
利息保障倍数	9.24	9.33	-0.95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5.02	10.29	-51.16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3.26	12.17	8.96
贷款偿还率 (%)	100	100	-
利息偿付率 (%)	100	100	-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XYZH/2024BJAA7B0019

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兖矿能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兖矿能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兖矿能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矿山长期资产减值准备的估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p>如兖矿能源公司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 29、附注五. 50、附注七. 26、附注七. 72 所述,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兖矿能源公司管理层对存在减值迹象的煤矿的长期资产按照其所在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 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孰高确定。</p> <p>管理层在确定相关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时运用的关键假设包括矿山剩余可采年限、未来煤炭价格、产量、经营成本、资本性支出以及折现率等。</p> <p>鉴于矿山长期资产对于兖矿能源合并财务报表的重要性, 且管理层对具有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所在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算时需运用重大估计和判断, 因此我们将矿山长期资产减值准备的估计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p> <p>识别、评价并测试与减值评估相关的关键控制, 包括有关识别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组以及折现未来现金流量模型建立和计算的控制;</p> <p>评估兖矿能源公司管理层采用的估值模型;</p> <p>实地查看相关资产的使用情况;</p> <p>基于我们对于煤炭行业及兖矿能源公司的了解, 分析并复核管理层在减值测试中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时运用的基本假设、重大估计及判断的合理性;</p> <p>分析并复核管理层在减值测试中使用的折现率;</p> <p>检查管理层编制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模型计算的准确性;</p> <p>检查相关财务报表列报和披露。</p>

四、其他信息

兖矿能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兖矿能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 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 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 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 在此过程中, 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 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 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 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兖矿能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兖矿能源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兖矿能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兖矿能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兖矿能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兖矿能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37,597,136	66,593,27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107,472	95,71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869,411	1,209,871
应收账款	七、5	6,945,844	8,054,473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4,670,738	4,551,436
预付款项	七、8	5,073,918	4,189,93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4,201,079	5,942,20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七、9	455,230	220,31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7,741,910	9,675,602
合同资产		20,498	20,732
持有待售资产		8,291	8,06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2	2,185,928	6,399,488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26,746,820	19,569,088
流动资产合计		96,169,045	126,309,87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七、14	68,847	226,214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16	2,333,420	2,364,182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23,992,605	23,798,81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116,646	126,76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1,503,449	1,538,761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1,109,569	1,471,730
固定资产	七、21	112,476,432	112,034,718
在建工程	七、22	20,204,957	17,938,1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616,792	778,950
无形资产	七、26	67,155,552	67,980,685
开发支出			
商誉	七、27	318,918	310,343
长期待摊费用		525,829	366,145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5,480,565	6,066,178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22,205,513	16,163,96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8,109,094	251,165,556
资产总计		354,278,139	377,475,42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4,084,299	6,486,24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550,761	634,537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11,876,855	11,464,045
应付账款	七、36	19,553,007	23,420,03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5,091,445	5,085,31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2,576,324	2,812,772
应交税费	七、40	4,050,169	12,732,921
其他应付款	七、41	53,386,823	49,362,79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七、41	2,931,471	1,371,449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20,804,543	16,868,514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1,134,843	2,465,593
流动负债合计		123,109,069	131,332,78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61,355,220	42,829,094
应付债券	七、46	12,172,858	20,792,40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325,117	435,586
长期应付款	七、48	9,295,914	8,312,34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49	5,880,638	6,052,681
预计负债	七、50	13,690,558	13,420,201
递延收益		329,318	325,556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9,785,763	10,064,02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2,835,386	102,231,893
负债合计		235,944,455	233,564,67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7,439,371	4,948,704
其他权益工具	七、54	16,541,777	13,248,61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七、54	16,541,777	13,248,614
资本公积	七、55	-79,104	6,579,324
减：库存股	七、56	324,980	723,593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6,334,716	-7,155,593
专项储备	七、58	3,586,506	4,802,633
盈余公积	七、59	1,663,814	912,7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50,201,234	77,237,8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2,693,902	99,850,638
少数股东权益		45,639,782	44,060,11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8,333,684	143,910,7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54,278,139	377,475,427

公司负责人：李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治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178,032	14,604,15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5	42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九、1	2,179,125	1,458,290
应收款项融资		2,213,028	2,573,685
预付款项		11,800	20,863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36,967,365	35,840,08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十九、2	4,949,900	9,999
存货		471,414	666,28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729,658	2,202,757
流动资产合计		50,750,647	57,366,53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103,473,639	95,004,80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093	4,21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447,635	10,700,907
在建工程		1,798,755	1,897,25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416,083	6,606,462
无形资产		925,133	1,057,55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32	2,30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24,170	1,580,5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3,834,864	118,15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0,025,904	116,972,235
资产总计		180,776,551	174,338,77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100,000	2,3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068,894	2,809,321
应付账款		4,867,257	6,170,64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695,517	795,632
应付职工薪酬		317,272	838,745
应交税费		1,129,406	2,222,655
其他应付款		45,227,424	30,867,15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537,958	7,813,174
其他流动负债		90,392	104,466
流动负债合计		75,034,120	53,921,79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4,433,570	28,411,190
应付债券		12,172,858	18,712,1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313,078	5,675,406
长期应付款		296,833	19,23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161,403	1,862,335
递延收益		135,626	134,59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9,819	473,50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3,783,187	55,288,367
负债合计		138,817,307	109,210,15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439,371	4,948,704
其他权益工具		16,541,777	13,248,61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16,541,777	13,248,614
资本公积		282,863	741,560
减：库存股		324,980	723,593
其他综合收益		215,583	187,468
专项储备		1,431,177	2,229,349
盈余公积		1,663,814	2,703,146
未分配利润		14,709,639	41,793,36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1,959,244	65,128,61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80,776,551	174,338,770

公司负责人：李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治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强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七、61	150,024,860	224,973,103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150,024,860	224,973,10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5,786,287	162,089,303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89,060,502	129,486,64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6,431,797	8,113,384
销售费用	七、63	5,001,650	6,835,086
管理费用	七、64	8,481,700	8,615,307
研发费用	七、65	2,906,638	2,926,256
财务费用	七、66	3,904,000	6,112,622
其中：利息费用	七、66	4,493,197	7,464,414
利息收入	七、66	871,599	1,137,625
加：其他收益	七、67	260,443	204,73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2,258,873	3,270,26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七、68	2,261,043	3,222,77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9	28,412	-1,108,44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89,903	-117,12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121,162	-201,30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35,092	-2,491,04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1,154	47,85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963,428	62,488,729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368,469	398,972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322,996	745,72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008,901	62,141,978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9,857,406	16,112,08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151,495	46,029,89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151,495	46,029,896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139,502	33,356,920
2. 归属于母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净利润		444,743	461,944
3.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6,567,250	12,211,03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7	1,142,604	573,627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七、77	487	4,941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七、77	-5,208	4,955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七、77	5,884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七、77	-189	-14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七、77	820,390	401,844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七、77	49,734	-44,852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七、77		6,115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七、77	-30,590	-235,446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七、77	800,214	676,027
（7）其他	七、77	1,032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7	321,727	166,842
七、综合收益总额		28,294,099	46,603,523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0,960,379	33,763,705

(二) 归属于母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44,743	461,944
(三)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888,977	12,377,874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7421	4.5534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7228	4.521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2,932,102 千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6,591,463 千元。

公司负责人：李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治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强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26,261,022	34,887,213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13,136,650	15,252,971
税金及附加		1,261,666	1,591,568
销售费用		166,277	161,155
管理费用		2,875,061	3,347,348
研发费用		457,415	503,856
财务费用		1,605,863	1,736,363
其中：利息费用		3,278,132	3,729,133
利息收入		1,607,000	2,196,242
加：其他收益		30,652	22,39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11,723,325	6,440,11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93,282	412,32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199	-22,97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8,953	42,48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9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597,311	18,775,982
加：营业外收入		223,368	214,899

减：营业外支出		89,133	72,99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731,546	18,917,889
减：所得税费用		1,648,656	4,176,94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082,890	14,740,94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7,082,890	14,740,940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082,890	14,740,94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7,082,890	14,740,940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638,147	14,278,996
2. 归属于母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净利润		444,743	461,94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115	35,66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8	-14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8	-14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203	35,680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1,700	-32,165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23,497	67,845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7,111,005	14,776,60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666,262	14,314,662
归属于母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44,743	461,944

公司负责人：李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治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5,997,411	235,972,09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8,350,838	-14,922,624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43,838	1,855,32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5,262,933	5,014,6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4,853,344	227,919,4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4,162,338	107,582,31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943,936	-2,942,355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242,447	19,633,8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861,442	27,150,0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8,475,323	17,575,7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8,685,486	168,999,5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67,858	58,919,8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627,469	4,564,36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20,631	864,21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3,742	352,92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547,176	4,300,35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99,018	10,081,85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191,050	20,591,12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84,868	47,577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七、79	1,148	5,70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5,200	4,372,81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602,266	25,017,2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03,248	-14,935,36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118,809	5,911,71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3,600	14,400
其中：发行其他权益工具收到的现金		4,998,000	4,990,4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7,085,691	31,169,44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699,889	8,713,5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904,389	45,794,67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7,481,105	58,556,90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878,599	22,665,96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226,356	3,887,68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2,057,953	10,860,4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417,657	92,083,3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32,513,268	-46,288,650

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03,728	1,032,58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79	-28,044,930	-1,271,59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9	58,313,130	59,584,72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9	30,268,200	58,313,130

公司负责人：李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治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371,998	43,179,06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62,249	977,0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134,247	44,156,12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704,051	8,370,388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938,746	6,970,6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5,727,111	9,316,5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32,101	3,519,6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602,009	28,177,1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32,238	15,978,9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359,415	5,416,3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6,413	196,39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652,372	15,092,56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048,200	20,705,25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975,043	4,929,65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682,198	747,31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32,680	5,596,67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789,921	11,273,6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41,721	9,431,62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55,209	5,797,31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2,438,850	23,995,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18,860	21,847,8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512,919	51,640,16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612,091	43,925,25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131,483	13,539,01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24,083	20,024,9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767,657	77,489,2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54,738	-25,849,06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8,243	-9,94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55,978	-448,44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801,365	14,249,81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45,387	13,801,365

公司负责人：李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治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98,704		13,286,644		1,713,353	72,538	-7,151,955	4,522,237	912,700		7,255,236		94,753,306	33,349,955	128,085,27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79		-79	-46	-515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855,971		-3,688	20,336			-27,338		5,115,411	10,710,586	15,825,997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98,704		13,286,644		6,579,324	72,538	-7,155,583	4,822,633	912,700		7,227,899		99,868,688	44,060,115	143,930,75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01,657		3,228,163		-6,688,488	-38,663	820,877	-1,216,127	75,114		-27,066,615		-27,156,736	1,579,667	-25,577,069
(一)综合收益总额			444,743				820,877				20,133,512		21,451,122	6,888,977	28,294,09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987		3,301,400		-5,234,376	-38,663			-912,700		-21,065,553		-23,522,629	-24,063	-23,736,69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3,600	63,6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301,400		-3,400								3,298,000		3,298,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987				319,455	-38,663							728,055	8,150	736,255
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888,817				-912,700		-20,951,944		-27,764,461	215,250	-27,549,211
5. 收购少数股东股权														18,016	18,016
6. 未丧失控制权持															

2023 年年度报告

股比例下降														
7. 其他				39,36						-13,69		215,737	-519,079	-303,342
(三) 利润分配	2,480,680		-42,980						1,663,84	-25,055,424		-22,483,910	-4,989,284	-27,338,194
1. 提取盈余公积									1,663,84	-1,663,8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1,980,930		-21,980,930	-4,989,284	-26,970,214
4. 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42,980									-42,980		-42,980
5. 其他	2,480,680									-2,480,68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439,371		16,541,777		-79,104	324,980	-6,334,716	3,556,556	1,663,84	50,201,234		72,683,922	4,689,782	118,333,684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2023 年年度报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874,184		8,118,100		813,712		-7,553,774	4,655,185	912,700		55,356,083		68,186,190	28,300,992	96,487,0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10,763		-10,763	-4,988	-15,691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244,400		-8,604	3,692			-2,297,585		4,215,222	9,985,338	14,201,500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874,184		8,118,100		7,088,112		-7,552,378	4,992,147	912,700		54,057,734		72,300,659	38,282,282	110,622,9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4,520		5,130,514		-48,888	723,538	46,785	-13,514			23,180,115		27,489,979	5,777,833	33,237,812
（一）综合收益总额			461,944				46,785				33,356,920		34,256,699	12,377,874	46,634,52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4,520		4,990,400		-317,222	723,538					-30,335		3,987,730	-1,748,284	2,256,44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03								-1,003	13,437	12,43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4,990,400										4,990,400		4,990,4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4,520				1,029,466	723,538							380,423	16,986	397,409
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 收购少数股东股权														-116,332	-116,332
6. 未丧失控制权持股比例下降															
7. 其他					-1,356,785						-30,335		-1,376,000	-1,662,375	-3,038,455
（三）利润分配			-321,830								-10,163,410		10,491,280	-4,929,518	-15,420,738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											-10,162,671		-	-4,914,144	-15,076,815

2023 年年度报告

东)的分配													10,182,671		
4. 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321,830										-321,830		-321,830
5. 其他									-6,779				-6,779	-15,374	-22,153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36,534	79,355	-57,169
1. 本期提取													2,422,255	80,201	3,232,446
2. 本期使用													2,538,891	70,866	3,309,615
(六)其他													-131,556	-1,634	-133,190
四、本期期末余额	4,948,704		13,248,614		6,579,324	723,533	-7,155,533	4,822,633	912,700		77,237,849		99,800,638	44,000,115	143,910,753

公司负责人：李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治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948,704		13,248,614		741,560	723,533	187,468	2,229,349	2,703,146	41,793,364	65,128,6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948,704		13,248,614		741,560	723,593	187,468	2,229,349	2,703,146	41,793,364	65,128,6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90,667		3,293,163		-458,697	-398,613	28,115	-798,172	-1,039,332	-27,083,725	-23,169,368
(一)综合收益总额			444,743				28,115			16,638,147	17,111,00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987		3,301,400		-444,664	-398,613			-2,703,146	-18,243,528	-17,681,33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301,400		-3,400						3,298,0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987				306,050	-398,613					714,650
4.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747,314				-2,703,146	-18,243,528	-21,693,988
5.其他											
(三)利润分配	2,480,680		-452,980						1,663,814	-25,478,344	-21,786,830
1.提取盈余公积									1,663,814	-1,663,814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1,333,850	-21,333,850
3.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452,980								-452,980
4.其他	2,480,680									-2,480,68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798,172			-798,172

2023 年年度报告

1. 本期提取								1,407,049			1,407,049
2. 本期使用								2,205,221			2,205,221
(六) 其他					-14,033						-14,033
四、本期期末余额	7,439,371		16,541,777		282,863	324,980	215,583	1,431,177	1,663,814	14,709,639	41,959,244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874,184		8,118,100		31,720		151,802	2,846,444	2,703,146	37,388,825	56,114,2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874,184		8,118,100		31,720		151,802	2,846,444	2,703,146	37,388,825	56,114,2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4,520		5,130,514		709,840	723,593	35,666	-617,095		4,404,539	9,014,391
（一）综合收益总额			461,944				35,666			14,278,996	14,776,60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4,520		4,990,400		839,695	723,593					5,181,02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4,990,400								4,990,4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4,520				1,001,476	723,593					352,403
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61,781						-161,781
5.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21,830							-9,897,407	-10,219,237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897,407	-9,897,407
3. 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321,830								-321,83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594,145			-594,145
1. 本期提取								993,590			993,590
2. 本期使用								1,587,735			1,587,735
(六) 其他						-129,855		-22,950		22,950	-129,855
四、本期期末余额	4,948,704		13,248,614		741,560	723,593	187,468	2,229,349	2,703,146	41,793,364	65,128,612

公司负责人：李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治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强

三.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是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体改生（1997）154号文件批准，由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原名兖矿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能源”）作为主发起人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成立于1997年9月，注册地为山东省邹城市，总部办公地址为山东省邹城市鳧山南路949号。

本公司设立时总股本为167,000万元，每股面值为1元。于1998年3月，经国务院证券委证委发（1997）12号文件批准，本公司向香港及国际投资者发行面值82,000万元之H股，美国承销商行使超额配售权，本公司追加发行3,000万元H股，上述股份于1998年4月1日在香港联交所上市交易，公司的美国存托股份于1998年3月31日在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此次募集资金后，总股本变更为252,000万元。于1998年6月，本公司发行8,000万股A股，并于1998年7月1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于2017年2月16日，本公司美国存托股份从纽约证券交易所退市并取消注册。经多次增发、送股，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本总额为7,439,371千元。

本公司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煤炭开采；公共铁路运输；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港口经营；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餐饮服务；住宿服务；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热力生产和供应；检验检测服务；安全生产检验检测；建设工程施工；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矿山机械制造；矿山机械销售；机械设备租赁；通用设备修理；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金属材料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木材销售；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化学产品制造；煤炭及制品销售；涂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润滑油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金属矿石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游览景区管理；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计量技术服务；企业形象策划；针纺织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仪器仪表销售；水泥制品销售；耐火材料生产；耐火材料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文具用品零售；铁路运输辅助活动；防火封堵材料生产；防火封堵材料销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软件开发；网络技术服务；网络设备销售；互联网数据服务；广播电视传输设备销售；通讯设备销售；机动车修理和维护；物业管理；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装置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互联网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四.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的披露相关规定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有近期获利经营的历史且有财务资源支持，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因此，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编制是合理的。

五.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境外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以外的货币作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对这些子公司的外币财务报表进行了折算（参见本附注“五、10 外币业务和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编制和披露财务报表遵循重要性原则。本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事项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事项及其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如下：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金额≥500 万元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计提金额≥500 万元
本期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	单项核销金额≥50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在建项目的预算金额>15 亿元, 且累计发生额>10 亿元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金额≥1 亿元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金额≥1 亿元
重要的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单项收回投资收到的金额≥5 亿元
重要的投资支付的现金	单项投资支付的金额≥5 亿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收入总额占集团收入总额 10%以上
重要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	对单个被投资单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10 亿元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作为购买方，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所有子公司（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本集团判断控制的标准为，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消。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本集团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

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按照是否丧失控制权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合营安排包括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对于共同经营项目，本集团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的，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交易

本集团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的资本，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外币投入资本与相应的货币性项目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不产生外币资本折算差额。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集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将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人民币，其中：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平均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母公司对子公司（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以母公司或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反映的，该外币货币性项目产生的汇兑差额应转入其他综合收益；以母、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反映的，应将母、子公司此项外币货币性项目产生的汇兑差额相互抵消，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当且仅当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在判断业务模式时，本集团考虑包括企业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在评估是否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时，本集团需要对金融资产到期日前的出售原因、时间、频率和价值等进行分析判断。

在判断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时，本集团需要判断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时，包含对货币时间价值的修正进行评估时，需要判断与基准现金流量相比是否具有显著差异；对包含提前还款特征的金融资产，需要判断提前还款特征的公允价值是否非常小等。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发放贷款及垫款、应收企业借款、应收保理款。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

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融资。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集团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除了签发的财务担保合同、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由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外，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集团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4)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本集团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时反映如下要素：①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②货币时间价值；③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即可获得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集团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以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集团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债务人所处地理位置、债务人所处行业、逾期信息、应收款项账龄等。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和合同资产的减值进行评估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这些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1) 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等应收款项，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本集团选择运用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量损失准备。

本集团将特定客户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应收款项，除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已发生信用减值的款项单项确定其信用损失外，通常按照共同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基础上，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应反映的要素，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编制应收账款逾期天数/应收账款账龄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以此为基础计算预期信用损失。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例如客户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应收该客户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已显著高于其所处于账龄、逾期区间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等，本集团对应收该客户款项按照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本集团根据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的账龄、款项性质、信用风险敞口、历史回款情况等信息为基础，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进行分组。对于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本集团判断账龄为其信用风险主要影响因素，因此，本集团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其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根据确认收入的日期确定账龄。

2)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贷款承诺、财务担保合同、租赁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应收票据的减值测试方法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一般方法(三阶段法)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5)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对于金融资产转移交易，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

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①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①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6）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集团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的永续债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结合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这些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集团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7）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例如以外汇远期合同、商品远期合同和利率互换，分别对汇率风险、商品价格风险和利率风险进行套期。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

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本集团将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的又以出售为目的，信用级别较高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应收款项融资。

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中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内容。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煤炭存货、甲醇存货、铁矿石存货、房地产开发成本、矿用设备、机电设备、橡胶制品以及低值易耗品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一般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房地产开发成本是以土地、房屋、配套设施、代建工程和公用配套设施费用的实际成本入账，开发项目竣工验收时，按实际成本转入房地产存货。

年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用于销售的煤炭、甲醇、房地产、矿用设备、机电设备、橡胶制品等存货及用于出售的材料，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房地产开发成本，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集团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集团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详见上述附注五、11（4）金融工具减值相关内容。

合同负债反映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8. 合同成本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根据其流动性，合同履约成本分别列报在存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合同取得成本分别列报在其他流动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本集团选择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增量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集团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①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19.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重大影响、共同控制的判断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的证据表明本集团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或形成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本集团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下表决权的，如本集团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或综合考虑以上多种事实和情况），本集团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权益性投资，即对合营企业投资。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2）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初始投资成本对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初始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以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初始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的，差额调增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计入取得投资当期损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持有投资期间，随着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不构成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投资收

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后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核算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1.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

选择公允价值计量的依据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在资产负债表日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依据为：

(1) 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有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

(2) 本公司能够从房地产交易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

本公司确定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时，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无法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的，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最近交易价格，并考虑资产状况、所在位置、交易情况、交易日期等因素，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或基于预计未来获得的租金收益和有关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本公司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以其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自用房地产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时，投资性房地产按照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计价，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2.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和其他。确定固定资产成本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其中矿井建筑物采用产量法计提折旧，其他固定资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本集团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建筑物	10-30	0	3.33-10.00
2	地面建筑物	10-25	0	4.00-10.00
3	码头建筑物	40	0	2.50
4	机器设备	2.5-25	0	4.00-40.00
5	运输设备	6-18	0	5.56-16.67

除本公司之子公司山东兖煤航运有限公司船舶的折旧年限为 18 年外，其余运输设备的折旧年限均为 6 至 9 年。

土地类固定资产指本公司之澳大利亚子公司拥有的土地，由于拥有永久所有权，所以不计提折旧。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3.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24.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构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确定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

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的每一会计期间，本集团按照以下方法确认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借入专门借款的，按照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其中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5.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采矿权、未探明矿区权益、土地使用权、水资源使用权、专利和专有技术、计算机软件和产能置换支出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对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在进行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确认计量。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采矿权成本根据已探明及推定煤炭储量以采矿权在矿山服务年限内已探明及推定煤炭总储量为基础采用产量法进行摊销。若为本集团之澳大利亚子公司，则以澳大利亚联合矿石储备委员会（「JORC」）煤炭储量为基础采用产量法进行摊销。

未探明矿区权益是矿区经勘探评价活动后估计其潜在经济可采储量（不包括采矿权中已探明及推定煤矿总储量的部分，即不包括上述的煤炭储量）的价值（参见本附注“五、28 勘探及评价支出”）。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使用寿命不确定的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和其他无形资产不摊销，于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根据国家发改委《关于实施减量置换严控煤炭新增产能有关事项的通知》（发改能源〔2016〕1602号）、《关于做好建设煤矿产能减量置换有关工作的补充通知》（发改能源〔2016〕1897号）和《关于进一步加快建设产能置换工作的通知》（发改能源〔2017〕609号）文件的规定，本集团新建煤矿、核增产能等均进行产能置换指标交易，产能置换支出按照采矿权证剩余年限平均摊销。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于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8. 勘探及评价支出

发生的勘探和评价支出按单一矿区可独立辨认的收益区域归集。只有当满足以下条件时，勘探和评价支出才会资本化或暂时资本化：受益区域的开采权是现时的并且可以通过成功开发和商业利用或出售该受益区域收回成本；或受益区域的开发尚未达到可判断是否存在可开采储量且与开采相关的重要工作尚在进行中。

对各受益区域的支出进行定期审核以确定继续资本化该等支出的恰当性。废弃区域的累计支出在决定废弃的期间予以全部冲销。当有证据或者环境显示该项资产的账面价值可能超过可收回金额，需要评价勘探和评价支出的账面金额是否存在减值。

当生产开始时，相关区域的累计支出按照经济可开采储量的耗用率在该区域的服务年限内摊销。

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勘探和评价资产，以其于收购日的公允价值确认，即于收购日其潜在经济可采储量的公允价值，以未探明矿区权益列示。

勘探及评价资产根据资产性质被列为固定资产（参见本附注“五、22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参见本附注“五、23 在建工程”）或无形资产（参见本附注“五、27 无形资产”）。

29.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开发支出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1) 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集团在进行减值测试时，按照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其可收回金额。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回收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2) 商誉减值

本集团对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自购买日起将其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

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0.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应由当期及以后各期承担的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采矿权补偿费和工程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受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支出，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1.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2.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企业年金缴费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集团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长期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

33.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因开采煤矿而形成的复垦、弃置及环境清理事项，以及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当前最佳估计数进行复核并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4.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如需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本集团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上述规定同样适用于修改发生在等待期结束后的情形。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本集团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上述会计处理(无需考虑不利修改的有关会计处理规定)。如果本集团取消一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授予一项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并在授予权益工具日认定其是用来替代已取消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的，比照上述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35.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归类为债务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所有者权益，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按照利润分配进行处理，回购或注销作为权益变动处理。

36. 露天矿表层土剥采成本

露天矿表层土剥采成本指为达至煤层而发生的累计支出，包括直接剥离成本及机器设备的运行成本。对能提升矿石的未来开采能力的此类剥采成本在满足特定标准时确认为非流动资产（剥采资产），其余剥采成本在发生当期计入生产成本，结转至存货。

对能提升矿石的未来开采能力的生产剥采成本，仅在满足以下全部条件时，被确认为一项非流动资产：未来的经济利益很有可能流入企业；企业可以识别出被改进了开采能力的矿体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相关剥采活动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剥采活动资产应作为与其相关的矿业资产的一部分予以确认。

剥采资产入账根据其构成的现有资产的性质分类为有形资产和无形资产。当剥采资产与存货不能独立识别时，剥采成本会根据相应之生产标准分配至剥采资产及存货中。

剥采资产将会在与相关的已识别矿体组成部分的预期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

37. 土地塌陷、复原、重整及环保费

本集团开采矿产会引起地下矿场土地塌陷。通常情况，公司可于开采地下矿场前将居住于矿上土地的居民迁离该处，并就土地塌陷造成的损失向居民进行赔偿。管理层按历史经验对当期已开采未来可能产生的土地塌陷、复原、重整及环保费费用等作出估计并预计。

鉴于本集团支付搬迁费用及各项土地塌陷、复原、重整及环保费的时间与相应土地之下矿场的开采时间存在差异，故将由于预付与未来开采有关的土地征地搬迁费用等与支付数小于预提数而形成的与未来支付有关的预提土地塌陷征地、补偿、复原、环保等的差额作为一项流动资产或一项流动负债列报。

38. 各专项储备**(1) 维持简单再生产费用**

根据财政部、国家煤矿安全生产监察局及有关政府部门的规定，本公司及中国境内涉及煤炭业务的子公司根据原煤产量计提维持简单再生产费用(以下简称“维简费”)，用于维持矿区生产以及设备改造等相关支出，各公司计提标准如下：

公司名称	计提标准
本公司及中国境内山东、山西、新疆之子公司	6 元/吨、8.5 元/吨
本公司所属中国境内内蒙古、陕西之子公司	10.5 元/吨

(2) 安全生产费用

根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国家煤炭安全监察局及有关地方政府部门的规定，本公司及中国境内涉及煤炭业务的子公司根据原煤产量计提安全生产费用，用于煤炭生产设备和煤炭井巷建筑设施安全支出，各公司计提标准如下：

公司名称	计提标准
本公司及山东、山西境内子公司	15 元/吨、50 元/吨

本公司之内蒙古、陕西境内子公司	30 元/吨、50 元/吨
本公司之新疆境内子公司	15 元/吨、30 元/吨、50 元/吨

根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国家煤炭安全监察局及有关地方政府部门的规定，自 2019 年 9 月 1 日起，冲击地压煤矿应当在国家规定的安全费用提取标准的基础上，按照每吨煤不少于 15 元加提安全费用。本公司及山东境内子公司所属冲击地压煤矿自 2019 年 9 月 1 日起，在国家规定的安全费用提取标准的基础上，按照每吨煤 15 元加提安全费用。

2022 年 11 月 21 日财政部发布《财政部安全生产费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 号》，规定自管理办法颁布之日起，冲击地压煤矿按照每吨煤 50 元计提安全生产费。

上述计提额在成本费用中列支、已计提未使用金额在所有者权益的“专项储备”项目单独反映。使用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企业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 改革专项发展基金

根据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山东省煤炭工业局《关于省属重点煤炭企业建立改革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鲁财企〔2004〕28 号）规定，本公司从 2004 年 7 月 1 日起按开采原煤量每吨 5 元计提改革专项发展基金，以用于新矿井建设等相关支出。

根据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山东省煤炭工业局《关于停止执行省属重点煤炭企业提取改革发展专项资金政策的通知》（鲁财企〔2008〕44 号），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停止计提改革专项发展基金。

(4) 山西省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

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提取使用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晋政发〔2007〕41 号）的规定，自 2008 年 5 月 1 日起，本公司之子公司山西和顺天池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按开采原煤量每吨 10 元计提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提取和使用管理遵循“企业所有、专款专用、专户储存、政府监管”的原则。

根据《关于印发进一步促进全省煤炭经济转变发展方式实现可持续增长措施的通知》（晋政发〔2013〕26 号），暂停提取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

(5) 山西省煤矿转产发展资金

根据《山西省煤矿转产发展资金提取使用管理办法(试行)》（晋政发〔2007〕40 号）规定，自 2008 年 5 月 1 日起，本公司之子公司山西和顺天池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按开采原煤量每吨 5 元计提煤矿转产发展资金。

根据《关于印发进一步促进全省煤炭经济转变发展方式实现可持续增长措施的通知》（晋政发〔2013〕26 号），暂停提取煤矿转产发展资金。

(6) 一般风险准备金

根据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 号）规定，本公司之子公司山东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按照不低于风险资产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 1.5%计提一般风险准备金。

39.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包括销售煤炭、销售甲醇等煤制化工产品、销售电力及热力、销售矿用设备、机电设备、橡胶制品、辅助材料、大宗物资、贷款和租赁等业务收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

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退货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集团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会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2)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 (3)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4)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集团根据其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的控制权，来判断其从事交易时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的，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比例确定。本集团判断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的情形包括：

- (1) 本集团自第三方取得商品或其他资产控制权后，再转让给客户；
- (2) 本集团能够主导第三方代表本集团向客户提供服务；
- (3) 本集团自第三方取得商品控制权后，通过提供重大的服务将该商品与其他整合成某组产出转让给客户。

在具体判断向客户转让商品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的控制权时，不仅局限于合同的法律形式，并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这些事实和情况包括：

- (1) 本集团承担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主要责任；
- (2) 本集团在转让商品之前或之后承担了该商品的存货风险；
- (3) 本集团有权自主决定所交易商品的价格；
- (4)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参见本附注“五、11(4)金融工具减值”)。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与本集团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1) 本集团煤炭、甲醇等化工产品、热力、矿用设备、机电设备、橡胶制品、辅助材料、大宗物资及其他商品在控制权转移给购货方时予以确认；

(2) 本集团电力销售收入在电力供应至各电厂所在地的电网公司，电网公司取得电力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并根据供电量及每年与有关各电力公司确定的适用电价计算；

(3) 本集团出售房产开发产品的收入在房产开发产品完工并验收合格，签订具有法律约束力的销售合同，将房产开发产品的控制权转移给购买方时予以确认；

(4) 本集团铁路、航运以及其他服务收入在劳务完成时确认；

(5) 本集团利息收入按借出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0.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41.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42.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本集团对除以下情形外的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1) 暂时性差异产生于商誉的初始确认或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2) 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

性差异，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除以下情形外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暂时性差异产生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2) 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能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因此存在不确定性。

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集团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消后的净额列示：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递延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本集团对因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43.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集团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各租赁部分分别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租赁确认

除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集团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售后租回

本集团作为售后租回交易中的卖方兼承租人，对相关标的资产转让是否构成销售进行评估。本集团判断不构成销售的，本集团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的金融负债；构成销售的，本集团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本集团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分类为经营租赁。

（1）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

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售后租回

本集团作为售后租回交易中的买方兼出租人，相关标的资产的控制权未转移给本集团，本集团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相关标的资产的控制权已转移给本集团，资产转让构成销售，本集团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政策对资产的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44. 持有待售

本集团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需要获得相关批准。本集团持有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集团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5.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本集团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46. 公允价值变动

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投资性房地产、衍生金融工具和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债权类为无风险利率、信用溢价和流动性溢价；股权类为估值乘数和流动性折价。

第三层级的公允价值以本集团的评估模型为依据确定，例如现金流折现模型。本集团还会考虑初始交易价格，相同或类似金融工具的近期交易，或者可比金融工具的完全第三方交易。于2023年12月31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第三层级金融资产在估值时使用贴现率等重大不可观察的输入值，但其公允价值对这些重大不可观察输入值的合理变动无重大敏感性。

本集团采用市场法确定对非上市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这要求本集团确定可比上市公司、选择市场乘数、对流动性折价进行估计等，因此具有不确定性。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47.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将与

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指企业按照税务规定计算确定的针对当期发生的交易和事项，应纳给税务部门的金额，即应交所得税；递延所得税是指按照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应予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期末应有的金额相对于原已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

48. 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是指企业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49. 套期业务的处理方法

本集团使用衍生金融工具如远期外汇合约、利率掉期合约等对与外汇相关的风险及利率波动风险进行现金流量套期。

本集团在套期交易开始时记录套期工具和被套保项目之间的套期关系，包括风险管理目标及各种套期交易策略。本集团在套期开始日及后续期间内会定期地评估套期交易中的衍生工具是否持续有效对冲被套期项目的现金流量。本集团以合同主要条款比较法作套期有效性预期性评价。

套期交易的应收应付净额自套期开始时起作为资产或负债列入资产负债表中。相应的未实现利得和损失计入权益中的套期储备。远期外汇合约和利率掉期合约公允价值的变化通过套期储备予以确认直至预期交易发生。一旦预期交易发生，累计在权益中的余额将计入到利润表中或被确认为与其相关的资产成本的一部分。

当套期工具到期或被出售、终止或行使，或不再符合套期会计的条件，套期会计不再适用。在股东权益中确认的套期工具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仍被计入权益中，并在交易最终发生时予以确认。如果套期交易预期不再发生，则在股东权益中记录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就被转到当期损益。

50.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运用上述的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资产负债表日，会计估计中很可能导致未来期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作出重大调整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主要有：

(1) 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或产量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审阅使用寿命和经济可开采煤炭储量，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改变而确定。经济可开采的煤炭储量是指本集团根据实测具有开采经济价值的煤炭资源而确定，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煤炭储量的估计涉及主观判断，因为煤炭储量的技术估计往往并不精确，仅为近似储量。经

济可开采煤炭储量的估计会考虑各个煤矿最近的生产和技术资料，定期更新。此外，由于价格及成本水平逐年变更，经济可开采煤炭储量的估计也会出现变动，存在技术估计固有的不精确性。

(2) 土地塌陷、复垦、重整及环保义务

公司因开采地下煤矿需要搬迁地面的村庄，以及因开采煤矿可能导致土地塌陷或影响环境，而应承担村庄搬迁费用、地面农作物（或附着物）赔偿、土地复原、重整及环境治理等各项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资源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一项复垦环保义务。取决于其与未来生产活动的相关和估计确定的可靠程度，针对流动与非流动复垦准备相应确认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

土地塌陷、复垦、重整及环保义务由管理层考虑现有的相关法规后根据其以往经验及对未来支出的最佳估计而确定，如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重大，将对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折现至其净现值。随着目前的煤炭开采活动的进行，对未来土地及环境的影响变得明显的情况下，有关土地塌陷、复垦、重整及环保费成本的估计可能须不时修订。

(3) 非金融长期资产减值

如本附注“五、29 长期资产减值”所述，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非金融资产进行减值评估，以确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是否下跌至低于其账面价值。如果情况显示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是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或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未来可使用寿命、生产产品的产量、售价、经营成本、资本性支出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做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根据过往经验及对市场发展之预测来估计，可能与之后期间实际结果不同。

(4)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本集团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集团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5)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应收融资租赁款、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以及信用承诺，使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量其减值准备；其中涉及关键定义、参数和假设的建立和定期复核，例如对未来的宏观经济情况和债务人的信用行为的估计（例如，客户违约的可能性及相应损失）。对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存在许多重大判断，例如：将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业务划入同一个组合，选择恰当的计量模型，并确定计量相关的关键参数；信用风险显著增加、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断标准；用于前瞻性计量的经济指标、经济情景及其权重的采用。

(6)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使用熟悉情况的交易各方自愿进行的近期公平市场交易（若可获得），参照本质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现行公允价值，折现现金流量分析和期权定价模型。在可行的情况下，估值技术尽可能使用市场参数。然而，当缺乏市场参数时，管理层需就自身和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相关

性等方面作出估计。这些相关假设的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7) 企业合并中采用的公允价值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在收购日的公允价值计量，本集团采用了估值模型，包括使用收益现值法评估探矿权资产、使用重置成本法评估房屋建筑物和设备、使用市场法评估土地等。未来现金流量预测中涉及关键假设及参数，包括投产日期的假设、矿权资产剩余可使用年限的估计、矿产售价的估计、折现率的估计等。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初始计量，本公司采用了估算模型，包括影响业绩因素的假设、业绩对赌期间实现利润的金额和概率估计，以及折现率的估计。

(8) 税项

本公司在多个国家和地区缴纳多种税金，在正常经营活动中，很多交易和事项最终税务处理都存在不确定性。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税金和金额产生影响。

若管理层预计未来很有可能出现应纳税盈利，并可用作可抵销暂时性差异或税项亏损，则确认与该暂时性差异及税项亏损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当预计的金额与原先估计有差异，则该差异将会影响与估计改变的期间内递延所得税资产及税项的确认。若管理层预计未来无法抵消应纳税所得额，则对暂时性差异及税项亏损不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51.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对于在首次施行上述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上述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负债和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本集团根据上述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对于 2022 年 1 月 1 日至首次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按照该规定进行了追溯调整。对于 2022 年 1 月 1 日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集团按照该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受重要影响的合并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受影响的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12 月)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资产合计	376,003,761	1,471,666	377,475,427

受影响的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12 月)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其中：递延所得税资产	4,594,512	1,471,666	6,066,178
负债合计	232,092,493	1,472,181	233,564,674
其中：递延所得税负债	8,591,840	1,472,181	10,064,021
股东权益合计	143,911,268	-515	143,910,753
其中：未分配利润	77,237,928	-79	77,237,849
少数股东权益	44,060,551	-436	44,060,115
所得税费用	16,127,258	-15,176	16,112,082
净利润	46,045,072	-15,176	46,029,896

(续表)

受影响的项目	2022 年 1 月 1 日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资产合计	382,473,925	555,381	383,029,306
其中：递延所得税资产	4,727,824	555,381	5,283,205
负债合计	271,785,292	571,073	272,356,365
其中：递延所得税负债	9,107,510	571,073	9,678,583
股东权益合计	110,688,632	-15,691	110,672,941
其中：未分配利润	54,068,497	-10,763	54,057,734
少数股东权益	38,287,210	-4,928	38,282,282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本集团未发生重大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52.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 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及中国境内子公司税率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缴增值税	3%、5%、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增值税、消费税计征	1%、5%、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增值税、消费税计征	3%
资源税	按煤炭销售金额计征	3.5%、4%、5%、6%、8%、9%、9.5%、1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环保税	按实际排污量	1.2 至 6 元/污染当量
水资源税	按实际取水量或排水量	0.4 至 5 元/立方米
消费税	按实际销量	1.2 至 1.52 元/升

(2) 本公司之澳大利亚子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注）	应纳税所得额	30%
商品及服务税	应纳税增值额	10%
资源税	煤炭销售收入	7%-40%
职工薪酬税-昆士兰州	职工工资总额	4.75%、4.95%
职工薪酬税-新南威尔士州	职工工资总额	5.45%

注：本公司之子公司兖州煤业澳大利亚有限公司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30%。兖州煤业澳大利亚有限公司及其全资拥有的子公司根据澳大利亚合并纳税的规定构成一家所得税合并纳税集团；兖州煤业澳大利亚有限公司负责确认合并纳税集团的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包括合并纳税集团内各子公司的可抵扣损失及税款抵减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合并纳税集团中的每一家实体确认各自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但不包括可抵扣的损失及税款抵减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这种情况下，仅由兖州煤业澳大利亚有限公司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该集团签订了一个共享税务协议，即集团中每个实体根据他们的税前利润占整个集团的比例来分配各自应缴纳的税金。合并纳税集团也签订一个纳税资金协议即每个实体通过集团内部往来科目确认各自的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3) 本公司其他境外子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地区或国家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香港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6.5%
卢森堡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4.94%
加拿大	货物及服务税	商品计税价格	5%
加拿大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6.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增值税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等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允许生产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税额,允许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抵减应纳税额。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 号)本公司之下属子公司兖煤菏泽能化有限公司赵楼煤矿及山东兖矿济三电力有限公司享受电力、热力实现的增值税即征即退 50%的政策。

(2) 资源税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煤炭资源税改革的通知》(财税〔2014〕72 号)对衰竭期煤矿开采的煤炭,资源税减征 30%。衰竭期煤矿,是指剩余可采储量下降到原设计可采储量的 20%(含)以下,或者剩余服务年限不超过 5 年的煤矿。本公司南屯煤矿、鲍店煤矿、兴隆庄煤矿、济宁二号煤矿自 2015 年起享受此优惠。杨村煤矿自 2017 年起享受此优惠。

(3) 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子公司	税率	注释
鄂尔多斯市转龙湾煤炭有限公司	15%	注 1
内蒙古荣信化工有限公司	15%	注 1
兖州煤业榆林能化有限公司	15%	注 1
陕西未来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15%	注 1
鄂尔多斯市锋威光电有限公司	15%	注 1
内蒙古昊盛煤业有限公司	15%	注 1
兖矿东华重工有限公司	15%	注 2
兖矿集团邹城金通橡胶有限公司	15%	注 2
兖州东方机电有限公司	15%	注 2
山东兖矿集团长龙电缆制造有限公司	15%	注 2
兖矿集团唐村实业有限公司	15%	注 2
兖矿榆林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15%	注 2
兖矿鲁南化工有限公司	15%	注 2
兖矿济宁化工装备有限公司	15%	注 2
兖煤蓝天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15%	注 2
卡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注 2
端信供应链(深圳)有限公司	15%	注 3
兖矿商业保理(上海)有限公司	5%	注 4

注 1: 鄂尔多斯市转龙湾煤炭有限公司、内蒙古荣信化工有限公司(同时也是高新技术企业,企业所得税申报时选择使用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兖州煤业榆林能化有限公司、陕西未来能源化工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市锋威光电有限公司和内蒙古昊盛煤业有限公司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的若干意见》(中发〔2010〕11 号)、《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12 号)及其他相关文件,符合西部大开发鼓励类产业优惠政策条件,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注 2: 兖矿东华重工有限公司、兖矿集团邹城金通橡胶有限公司、兖州东方机电有限公司、山东兖矿集团长龙电缆制造有限公司、兖矿集团唐村实业有限公司、兖矿榆林精细化工有限公

司、兖矿鲁南化工有限公司、兖矿济宁化工装备有限公司、兖煤蓝天清洁能源有限公司、卡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符合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号）的相关规定，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注3：端信供应链（深圳）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广东横琴新区福建平潭综合实验区深圳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及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4〕26号）的规定，对设在横琴新区、平潭综合实验区和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注4：兖矿商业保理（上海）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的相关规定，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5%。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39	149
银行存款	30,268,061	58,312,841
其他货币资金	7,328,936	8,280,283
合计	37,597,136	66,593,27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8,270,856	16,791,486

其他说明

本集团限制用途的资金主要包括：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票据及信用证保证金	2,875,788	2,857,243
环境恢复治理基金	2,736,368	2,165,121
法定存款保证金	1,524,257	2,524,619
冻结资金	56,872	243,679
质押的定期存款	56,600	472,134
贷款保证金		27
其他保证金	79,051	17,320
合计	7,328,936	8,280,143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特别收益权（注1）	107,247	94,276
权益工具投资（注2）	225	425

货币基金		1,012
合计	107,472	95,71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交易性金融资产之特别收益权系本公司之子公司格罗斯特煤炭有限公司拥有的在中山矿项目中取得其按离港煤炭销售价 4% 计算的特别收益之权利。公司管理层于每报告日，对此项权利依据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现值进行计量，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将未来一年内将取得的收益 107,247 千元作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超过一年将取得的收益 949,704 千元作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注 2：交易性金融资产之权益工具投资系本公司根据重庆力帆汽车销售有限公司重整计划，取得的力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2,875 股 A 股股票，报告期末以该股票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收盘价作为公允价值计价，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831,185	1,056,814
商业承兑票据	38,226	153,057
合计	869,411	1,209,871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8,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8,0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91,7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391,700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70,228	100	817	0.1	869,411	1,209,871	100			1,209,871
合计	870,228	100	817	0.1	869,411	1,209,871	100			1,209,87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70,228	817	0.1
合计	870,228	817	0.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817		817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817		817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817				817
合计		817				81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198,036	7,290,563
1 至 2 年	382,419	459,147
2 至 3 年	152,294	155,712
3 年以上	732,018	740,684
合计	7,464,767	8,646,10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19,618	7	443,033	85	76,585	581,805	7	502,220	86	79,58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945,149	93	75,890	1	6,869,259	8,064,301	93	89,413	1	7,974,888
其中：										
账龄组合	5,461,409	73	75,890	1	5,385,519	5,810,253	67	89,413	2	5,720,840
关联方组合	1,483,740	20			1,483,740	2,254,048	26			2,254,048
合计	7,464,767	100	518,923	7	6,945,844	8,646,106	100	591,633	7	8,054,47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公司 1	265,282	185,697	262,282	185,697	71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 2	26,069	26,069	26,069	26,069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 3	19,359	19,359	19,678	19,678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 4	19,070	19,070	19,070	19,07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 5	12,072	12,072	12,072	12,072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公司 6	10,660	10,660	10,660	10,66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 7	9,195	9,195	9,195	9,195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 8	8,800	8,800	8,800	8,8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 9	8,630	8,630	8,630	8,63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 10	8,300	8,300	8,300	8,3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 11	59,991	59,991	7,696	7,696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 12	7,459	7,459	7,459	7,459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 13	6,700	6,700	6,700	6,7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 14	5,895	5,895	5,895	5,895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 15	5,773	5,773	5,773	5,773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 16	5,707	5,707	5,707	5,707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 17	5,631	5,631	5,289	5,289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 18	8,420	8,42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不重大客户	88,792	88,792	90,343	90,343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581,805	502,220	519,618	443,033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902,262	9,582	0.2
1-2 年	218,092	5,701	3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2-3 年	117,021	4,516	4
3 年以上	224,034	56,091	25
合计	5,461,409	75,890	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591,633	-1,527	-56,782	-14,401		518,923
合计	591,633	-1,527	-56,782	-14,401		518,92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4,401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公司 1	600,523		600,523	8	
公司 2	492,627		492,627	7	
公司 3	314,594		314,594	4	
公司 4	271,806		271,806	4	
公司 5	262,282		262,282	4	185,697
合计	1,941,832		1,941,832	27	185,69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6、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适用 不适用**(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670,738	4,551,436
合计	4,670,738	4,551,436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594,647
合计	1,594,647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858,076	
合计	2,858,076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670,738	100			4,670,738	4,552,780	100	1,344		4,551,436
合计	4,670,738	100			4,670,738	4,552,780	100	1,344		4,551,43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融资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670,738		
合计	4,670,73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1,344		1,344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344		-1,34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款项融资坏账准备	1,344	-1,344				
合计	1,344	-1,34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931,458	97	3,966,966	95
1 至 2 年	42,276	1	56,151	1
2 至 3 年	12,789		165,731	4
3 年以上	87,395	2	1,084	
合计	5,073,918	100	4,189,932	1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公司 1	619,495	1 年以内	12
公司 2	502,767	1 年以内	10
公司 3	487,059	1 年以内	10
公司 4	409,694	1 年以内	8
公司 5	303,377	1 年以内	6
合计	2,322,392	—	4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455,230	220,311
其他应收款	3,745,849	5,721,891
合计	4,201,079	5,942,20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685,170	3,936,814
1至2年	467,724	699,047
2至3年	420,150	932,432
3年以上	2,411,577	2,984,678
合计	5,984,621	8,552,971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4,313,794	6,756,455
预计无法收回的款项	1,107,174	1,192,681
应收代垫款	386,139	380,909
押金保证金	152,137	189,047
备用金	14,199	20,718
其他	11,178	13,161
合计	5,984,621	8,552,971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854,517	1,976,563	2,831,080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67,005	1,561	-65,444
本期转回			-75,695	-75,695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79,933	-372,866	-452,799
其他变动			1,630	1,630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707,579	1,531,193	2,238,772

1) 其他应收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578,724	26	1,531,193	97	47,531	2,027,383	24	1,976,563	97	50,82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405,897	74	707,579	16	3,698,318	6,525,588	76	854,517	13	5,671,071
其中:										
账龄组合	2,497,325	42	707,579	28	1,789,746	2,828,668	33	854,517	30	1,974,151
关联方组合	1,908,572	32			1,908,572	3,696,920	43			3,696,920
合计	5,984,621	100	2,238,772	37	3,745,849	8,552,971	100	2,831,080	33	5,721,891

2) 其他应收款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公司1	648,074	597,254	644,785	597,254	93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2	338,297	338,297	301,618	301,618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 理由
公司 3	146,388	146,388	146,388	146,388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 4	121,606	121,606	121,606	121,606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 5	115,788	115,788	90,602	90,602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 6	69,169	69,169	69,169	69,169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 7	48,558	48,558	48,558	48,558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 8	42,267	42,267	42,200	42,2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 9	26,048	26,048	21,362	21,362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 10	16,444	16,444	16,444	16,444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 11	9,368	9,368	9,368	9,368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 12	9,216	9,216	9,216	9,216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 13	8,987	8,987	8,987	8,987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 14	8,692	8,692	8,326	8,326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 15	8,072	8,072	8,072	8,072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 16	15,657	15,657	4,520	4,52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 17	362,211	362,211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不重要单位	32,541	32,541	27,503	27,503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027,383	1,976,563	1,578,724	1,531,193	—	—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831,080	-65,444	-75,695	-452,799	1,630	2,238,772
合计	2,831,080	-65,444	-75,695	-452,799	1,630	2,238,77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52,799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公司 1	往来款	361,252	企业破产清算完成	董事会会议决议	是
公司 2	往来款	79,933	企业破产清算完成	董事会会议决议	否
合计	/	441,185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公司 1	971,209	16	往来款	1-3 年	
公司 2	701,067	12	往来款	1-3 年,3 年以上	
公司 3	644,785	11	往来款	3 年以上	597,254
公司 4	301,618	5	往来款	3 年以上	301,618
公司 5	178,410	3	往来款	1 年以内,3 年以上	
合计	2,797,089	47	—	—	898,872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014,306	2,591	2,011,715	2,105,750	4,188	2,101,562
产成品	2,130,723	29,045	2,101,678	3,183,915	53,223	3,130,692
库存商品	2,117,334	735	2,116,599	2,830,813	735	2,830,078
低值易耗品	772,088		772,088	664,020		664,020
在产品	561,648		561,648	397,386		397,386
工程存货	83,066	64,230	18,836	106,097	68,614	37,483
房地产开发成本	16,922	3,027	13,895	751,646	237,265	514,381
其他	145,451		145,451			
合计	7,841,538	99,628	7,741,910	10,039,627	364,025	9,675,602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外币报表折算	年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188			-1,597			2,591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外币报表折算	年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产成品	53,223	15,643		-40,958		1,137	29,045
库存商品	735						735
工程存货	68,614	-4,384					64,230
房地产开发成本	237,265	23,833			-258,071		3,027
合计	364,025	35,092		-42,555	-258,071	1,137	99,628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注）	2,185,928	2,596,988
一年内到期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3,802,500
合计	2,185,928	6,399,488

注：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主要为本公司之子公司兖矿融资租赁有限公司长期应收融资租赁款 2,150,443 千元。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放贷款及垫款	12,747,150	8,765,312
土地塌陷、复原、重整及环保费	12,322,765	8,717,389
待抵扣进项税、预缴税款	1,022,006	1,351,994
应收保理款	344,016	377,141
预缴采矿权出让收益	217,547	252,341
环境治理保证金	62,186	62,186
长期服务假基金会补偿金	31,150	11,396
其他		31,329
合计	26,746,820	19,569,088

14、 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委托贷款	190,000	190,000		190,000	190,000	
格拉斯通债券	152,724	83,877	68,847	148,485	81,549	66,936
菏泽城投美元债				139,292		139,292
国债				19,986		19,986
合计	342,724	273,877	68,847	497,763	271,549	226,214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1,711,029	172,297	1,538,732	1,769,617	166,029	1,603,588	3%-8%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394,124		394,124	382,461		382,461	
应收代垫采矿权价款	760,890		760,890	727,927		727,927	8%-9%
其他	33,798		33,798	32,667		32,667	
合计	2,505,717	172,297	2,333,420	2,530,211	166,029	2,364,182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05,717	100	172,297	7	2,333,420	2,530,211	100	166,029	7	2,364,182
合计	2,505,717	100	172,297	7	2,333,420	2,530,211	100	166,029	7	2,364,18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	------	------	------	----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未发生信 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已发生信 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 额	47,534		118,495	166,029
本期计提	12,486			12,486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76,308	-76,308
其他变动	70,090			70,090
2023年12月31日 余额	130,110		42,187	172,297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 回	转销或核 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66,029	12,486		-76,308	70,090	172,297
合计	166,029	12,486		-76,308	70,090	172,29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	76,308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减值准 备期末 余额	
		追加投 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益变 动	宣告发放现 金股利或利 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外币报表 折算			
一、合营企业													
地芬雷选煤工程技术(天津)有限公司	35,735			1,679								37,414	
中山矿合营企业	1,123,923			62,585						32,974		1,219,482	
山东东华装备再制造有限公司(注1)	15,259		-15,259										
HVO Entities (注2)													
纽卡斯尔煤炭基础建设集团(注3)													
山东博创凯盛工业科技有限公司(注4)		50,000		753								50,753	
山东丰隆智控工业科技有限公司(注5)		50,000		-1,654								48,346	
小计	1,174,917	100,000	-15,259	63,363						32,974		1,355,995	
二、联营企业													
华电邹县发电有限公司	984,543			107,087		4,322						1,095,952	
上海中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725,696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6)	2,269,764												
临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78,655			68,417	9,687							2,156,759	
山东省东岳泰恒发展有限公司	242,069			2,661								244,730	
尧矿售电有限公司	32,280			1,867								34,147	
内蒙古伊泰呼准铁路有限公司	2,159,397			73,384	5,884	1,639	-34,282					2,206,022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减值准 备期末 余额
		追加投 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益变 动	宣告发放现 金股利或利 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外币报表 折算		
鄂尔多斯市海勒斯铁路运输有限公司	48,289			18							48,307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659,420											
沃拉岱树煤炭服务公司	826,514			77,271		3,273	-57,373		181	23,746	873,612	
尧矿清湖生态科技(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6,300			-956							5,344	
尧矿苗夫智慧生态科技(山东)有限公司	50,000			52							50,052	
山东聚合顺鲁化新材料有限公司	138,315			13,955							152,270	
山东能源(海南)智慧国际科技有限公司	91,885			-4,186	5,056	-15,498					77,257	
内蒙古东能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1,042			1,180							12,222	
内蒙古西能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3,288			-564							22,724	
内蒙古锦联铝材有限公司(注7)	4,691,156	225,000		419,943			-908,239				4,427,860	
内蒙古霍煤锦联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6,673			-1,705							14,968	6,158
德伯特机械(山东)有限公司	17,451			2,864							20,315	
山东新宝龙工业科技有限公司(注8)	63,852	55,852		13,274		729					133,707	
山东宝能智维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2,822			-798							2,024	
水兴能源(邹城)有限公司	15,421									225	15,646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减值准 备期末 余额
		追加投 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益变 动	宣告发放现 金股利或利 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外币报表 折算		
伊牵新天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469,065			434,698		-1,381					1,902,382	
WICET Holdings Pty Ltd (注9)												
小计	22,623,897	290,884		2,197,655	55,618	-1,423,494	-1,250,165		17,509	124,706	22,636,610	6,158
三、其他												
山西天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注10)												149,786
兖矿集团大陆机械有限公司(注11)												39,845
小计												189,631
合计	23,798,814	390,884	-15,259	2,261,018	55,618	-1,423,494	-1,250,165		17,509	157,680	23,992,605	195,789

注 1：本公司之合营公司山东东华装备再制造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8 日已注销。

注 2：本公司之子公司澳洲公司在 HVO Entities 累计亏损额超过其投资账面价值，对其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计为零。

注 3：本公司之子公司澳洲公司在纽卡斯尔煤炭基础建设集团累计亏损额超过其投资账面价值，对其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计为零。

注 4：2023 年，本公司之子公司兖煤卢森堡资源有限公司向山东博创凯盛工业科技有限公司投资 50,000 千元，持股比例为 50%，2023 年 11 月，无偿划转至本公司之子公司兖矿东华重工有限公司。

注 5：2023 年，本公司之子公司兖煤卢森堡资源有限公司向山东丰隆智控工业科技有限公司投资 50,000 千元，持股比例为 50%。

注 6：2023 年 7 月 19 日齐鲁银行披露了《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稳定股价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因股价触发实施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齐鲁银行采取由持股 5%以上的股东增持股份的措施稳定股价。2023 年 12 月，本公司增持齐鲁银行 2,575 千股，持股比例下降为 7.69%。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尚未公开披露 2023 年年度业绩。依据相关监管准则，在不披露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相关数据的同时，删除上海中期货股份有限公司、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相关数据，以保证在披露合计数据前提下，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相关数据不会被计算得出。

注 7：2023 年，本公司之子公司内蒙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向内蒙古锦联铝材有限公司增资 225,000 千元，持股比例为 44.25%。

注 8：2023 年，山东新宝龙工业科技有限公司引入新股东增资，变更后，本公司持股下降至 18.03%，本公司之子公司兖煤卢森堡资源有限公司对其增资 55,852 千元，持股 27.96%，本集团共计持股 45.99%。

注 9：本公司之子公司澳洲公司在 WICET Holdings Pty Ltd 累计亏损额超过其投资账面价值，对其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计为零。

注 10：山西天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天浩”）因长期停产致严重资不抵债，2018 年 12 月 31 日，山西天浩向山西省吕梁市中级人民法院

法院申请破产清算。2019 年 9 月 27 日，山西省吕梁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受理山西天浩破产清算一案，山西天浩已向破产管理人移交控制权，2019 年 11 月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并对其长期股权投资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注 11：兖矿集团大陆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陆机械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3 日以其不能清偿到期债务，并且其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为由，向济宁市兖州区人民法院申请破产清算，法院于 2020 年 9 月 24 日出具[2020]鲁 0812 破申 4 号民事裁定书同意受理其破产清算申请，大陆机械公司已向破产管理人移交控制权。2020 年 10 月起大陆机械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并对其长期股权投资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441				75		366		534	257	持有原则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非短期出售目的持有。
山东邹城建信村镇银行有限公司	3,771				43		3,728			1,242	持有原则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非短期出售目的持有。
天津物产二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065						26,065				持有原则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非短期出售目的持有。
建信信托-彩蝶6号财产权信托计划	70,520						70,520				持有原则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非短期出售目的持有。
天津物产三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967						15,967				持有原则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非短期出售目的持有。
中峰化学有限公司	10,000		9,899		101						持有原则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非短期出售目的持有。
合计	126,764		9,899		219		116,646		534	1,499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终止确认时的公允价值	因终止确认转入留存收益的 累计利得	因终止确认转入留存收益的 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中峰化学有限公司	14,758	4,863		处置
合计	14,758	4,86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特别收益权（附注七、2）	949,704	1,004,040
陕西靖神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180,697	163,678
榆林市榆阳区煤矿疏干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165,060	165,060
鄂尔多斯南部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141,997	110,076
杭州时代鼎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991	65,907
上海骥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	30,000
合计	1,503,449	1,538,76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期初余额	1,471,730	1,471,730
二、本期变动		
加：外购	36,590	36,590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4,907	34,907
减：处置		
其他转出	452,112	452,112
公允价值变动	18,454	18,454
三、期末余额	1,109,569	1,109,569

1.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房屋、建筑物	744,266	正在办理

2. 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12,468,586	112,034,718
固定资产清理	7,846	
合计	112,476,432	112,034,71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	房屋建筑物	矿井建筑物	地面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442,079	16,186,632	49,177,786	21,865,694	94,120,581	2,245,786	8,060,050	193,098,608
2. 本期增加 金额	939	1,985,793	1,582,083	2,151,653	12,705,236	248,361	1,456,643	20,130,708
(1) 购置		16,224	29,760	138,965	2,404,950	128,037	194,388	2,912,324
(2) 在建 工程转入	939	843,632	1,024,295	1,070,832	6,713,521	22,824	428,318	10,104,361
(3) 重分 类转入		180,997	209,947	941,856	2,917,135	97,500	833,937	5,181,372
(4) 其他 增加		944,940	318,081		669,630			1,932,651
3. 本期减少 金额	4,001	1,386,873	1,644,203	396,051	5,706,723	84,562	1,760,318	10,982,731
(1) 处置 或报废	4,001	241,999	117,275	160,005	3,617,432	30,550	93,908	4,265,170
(2) 重分 类转出		1,092,240	43,849	236,046	2,088,815	54,012	1,666,410	5,181,372
(3) 其他 减少			1,483,079		476			1,483,555
(4) 转为 投资性房地产		52,634						52,634
4. 外币报 表折算差额	41,608	32,156	376,279		565,129	12		1,015,184
5. 期末余额	1,480,625	16,817,708	49,491,945	23,621,296	101,684,223	2,409,597	7,756,375	203,261,769
二、累计折旧								

2023 年年度报告

项目	土地	房屋建筑物	矿井建筑物	地面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	合计
1. 期初余额		5,719,745	14,355,566	8,174,221	46,865,305	1,329,088	3,509,988	79,953,913
2. 本期增加 金额		697,288	1,859,248	1,221,236	7,956,441	342,803	1,529,999	13,607,015
(1) 计提		656,827	1,850,413	966,195	7,286,123	290,671	526,593	11,576,822
(2) 重分 类转入		40,461	8,835	255,041	670,318	52,132	1,003,406	2,030,193
3. 本期减少 金额		372,586	37,087	23,980	3,783,903	77,718	122,280	4,417,554
(1) 处置 或报废		61,286	18,466	14,647	2,174,481	23,699	77,055	2,369,634
(2) 重分 类转出		293,573	18,621	9,333	1,609,422	54,019	45,225	2,030,193
(3) 转为 投资性房地产		17,727						17,727
4. 外币报 表折算差额		19,129	161,716		377,857	6		558,708
5. 期末余额		6,063,576	16,339,443	9,371,477	51,415,700	1,594,179	4,917,707	89,702,08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6,275	710,459	88,795	277,912	1,128	5,408	1,109,977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2,004	22,566		19,568			44,138
(1) 处置 或报废					404			404

2023 年年度报告

项目	土地	房屋建筑物	矿井建筑物	地面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	合计
(2) 其他减少		2,004	22,566		19,164			43,734
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10	19,775		5,377			25,262
5. 期末余额		24,381	707,668	88,795	263,721	1,128	5,408	1,091,101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480,625	10,729,751	32,444,834	14,161,024	50,004,802	814,290	2,833,260	112,468,586
2. 期初账面价值	1,442,079	10,440,612	34,111,761	13,602,678	46,977,364	915,570	4,544,654	112,034,718

注:土地类固定资产系本公司之子公司澳洲公司拥有的永久性土地使用权,因此无需计提折旧。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地面建筑物	174,704	正在办理
房屋建筑物	6,122,377	正在办理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机器设备	7,846	
合计	7,846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0,204,957	17,938,112
合计	20,204,957	17,938,11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一、维简工程	2,984,866	44,358	2,940,508	2,276,728	44,358	2,232,370
二、技改工程	768,909		768,909	2,158,000		2,158,000
三、基建工程	16,429,645	821,508	15,608,137	13,594,947	821,467	12,773,480
四、安全工程	316,823		316,823	241,673		241,673
五、勘探工程	1,133,563	681,624	451,939	1,143,630	662,701	480,929
六、科技工程	6,324		6,324	19,769		19,769
七、修理工程	112,811	494	112,317	32,385	494	31,891
合计	21,752,941	1,547,984	20,204,957	19,467,132	1,529,020	17,938,11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外币报表折算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加拿大钾矿 (注)	N/A	1,874,244	8,263			83,624	1,966,131	N/A	N/A	28,995			贷款
万福煤矿	8,395,930	5,173,321	762,914				5,936,235	71	71	1,273,911	297,532	2.27-4.75	自筹及贷款
兖矿泰安港公铁水联运物流园项目	2,380,610	1,077,630	889,220	379,963			1,586,887	83	83	41,295	20,530	3.27、3.13	自筹及贷款
鲁化己内酰胺产业链配套节能减碳一体化工程项目	2,015,533	398,980	1,127,625				1,526,605	76	76				自筹
榆林能化年产 10 万吨 DMMn 项目	4,361,440	3,689,594	17,784				3,707,378	85	85				自筹
兖矿能源智慧制造园区项目	1,698,968	743,877	477,656				1,221,533	72	72				自筹
合计	18,852,481	12,957,646	3,283,462	379,963		83,624	15,944,769	/	/	1,344,201	318,062	/	/

注：加拿大钾矿拥有 6 个钾矿采矿权，项目可行性研究已经完成，尚没有具体开发规划。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外币报表折算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维筒工程	44,358				44,358	
基建工程	821,467			41	821,508	
勘探工程	662,701			18,923	681,624	
修理工程	494				494	
合计	1,529,020			18,964	1,547,984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 建筑物	地面 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1,219		1,295,599	53,852	45,807	1,436,477
2. 本期增加金额	6,698	32,409	80,877			119,984
(1) 租入	6,698	32,409	3,510			42,617
(2) 其他增加			77,367			77,367
3. 本期减少金额	30,672		140,792	53,852	32,347	257,663
(1) 处置或报废	30,672		140,792	53,852	32,347	257,663
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4,524			34,524
5. 期末余额	17,245	32,409	1,270,208		13,460	1,333,32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2,517		463,176	14,032	20,567	530,292
2. 本期增加金额	4,791	6,436	249,825	12,809	1,695	275,556
(1) 计提	4,791	6,436	249,825	12,809	1,695	275,556
3. 本期减少金额	30,488		140,278	26,841	14,832	212,439
(1) 处置或报废	30,488		140,278	26,841	14,832	212,439
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3,184			13,184
5. 期末余额	6,820	6,436	585,907		7,430	606,59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27,235			127,235
2. 本期增加金额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地面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20,641			20,641
(1) 处置						
(2) 其他减少			20,641			20,641
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343			3,343
5. 期末余额			109,937			109,937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425	25,973	574,364		6,030	616,792
2. 期初账面价值	8,702		705,188	39,820	25,240	778,950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采矿权	未探明矿区权益	土地使用权	专利和专有技术	水资源使用权	产能置换	计算机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9,483,662	2,648,943	5,349,731	1,416,336	544,924	2,451,645	263,812	92,159,053
2. 本期增加金额	587,953		682,757	6,642	41,413	123,706	3,788	1,446,259
(1) 购置	419,521		292,725	6,642	41,413	123,706	3,709	887,716
(2) 在建工程	168,432		390,032				79	558,543

2023 年年度报告

项目	采矿权	未探明矿区权益	土地使用权	专利和专有技术	水资源使用权	产能置换	计算机软件	合计
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4,488		2,873				440	7,801
(1) 处置	4,488		2,873				440	7,801
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904,075	75,638	3,509	3,366	7,057		5,299	998,944
5. 期末余额	80,971,202	2,724,581	6,033,124	1,426,344	593,394	2,575,351	272,459	94,596,45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8,656,983		931,215	708,325	42,472	235,048	205,803	20,779,846
2. 本期增加金额	2,584,670		134,784	102,289	13,577	115,347	8,843	2,959,510
(1) 计提	2,584,670		134,784	102,289	13,577	115,347	8,843	2,959,510
3. 本期减少金额	2,600		1,621				356	4,577
(1) 处置	2,600		1,621				356	4,577
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34,509		920				4,473	339,902
5. 期末余额	21,573,562		1,065,298	810,614	56,049	350,395	218,763	24,074,68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3,241,608		2,517	127,165	26,397		835	3,398,522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76,605						438	77,043
(1) 其他减少	76,605						438	77,043
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0,606			3,365	754		18	44,743
5. 期末余额	3,205,609		2,517	130,530	27,151		415	3,366,222

项目	采矿权	未探明矿区权益	土地使用权	专利和专有技术	水资源使用权	产能置换	计算机软件	合计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6,192,031	2,724,581	4,965,309	485,200	510,194	2,224,956	53,281	67,155,552
2. 期初账面价值	57,585,071	2,648,943	4,415,999	580,846	476,055	2,216,597	57,174	67,980,685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使用权	539,567	正在办理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收购鑫泰	653,836						653,836
收购兖煤资源	287,699					8,214	295,913
收购新泰克II	20,618					589	21,207
收购普力马	12,822					366	13,188
收购兖煤航运	10,045						10,045
收购卡松科技	31,543						31,543
合计	1,016,563					9,169	1,025,732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收购鑫泰	653,836						653,836
收购兖煤资源	8,019					228	8,247
收购普力马	12,822					366	13,188
收购卡松科技	31,543						31,543
合计	706,220					594	706,814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母公司及境内子公司				
弃置义务	6,801,271	1,630,302	6,470,140	1,549,612
未弥补亏损	6,360,199	1,329,065	6,782,196	1,522,784
土地塌陷、复原、重整及环保费	3,090,489	684,945	3,493,881	773,595
资产减值准备	2,059,703	462,026	2,387,290	502,015
采矿权出让收益	1,638,642	397,815	1,408,002	343,635
固定资产折旧差异	1,292,891	322,581	1,402,381	350,040
维简费、发展基金	1,031,618	243,847	2,035,204	474,922
固定资产清理	800,613	200,153	800,613	200,153
已计提未支付的工资、保险	355,762	87,844	627,065	152,438
无形资产摊销差异	205,969	51,492	338,805	84,701
递延收益	197,423	43,412	205,325	48,991
租赁负债	9,213	2,303	6,334	1,58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调整	1,242	310	1,198	299
其他	773,148	188,599	591,763	143,289
澳大利亚子公司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复垦费用	6,574,435	1,972,331	6,195,899	1,858,770
套期工具	913,378	274,014	654,700	196,410
预提费用	748,650	224,595	668,814	200,644
租赁负债	323,277	96,983	701,274	210,382
资产摊销	248,099	74,430	293,708	88,112
未实现外汇损益	-79,290	-23,787	330,518	99,155
其他	297,944	89,383	282,855	84,856
合计	33,644,676	8,352,643	35,677,965	8,886,38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母公司及境内子公司				
采(探)矿权公允价值	23,848,428	5,849,537	24,079,967	5,911,950
弃置义务	5,837,172	1,397,502	6,118,693	1,464,999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2,306,893	526,979	2,274,327	516,85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430,146	107,536	430,575	107,644
固定资产转投资性房地产	352,077	88,019	356,203	89,051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156,923	39,231	138,469	34,61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调整	35,991	8,998	42,032	10,508
使用权资产	14,128	3,532	28,729	7,18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77	69	351	88
其他	639,209	95,882	743,797	114,702
澳大利亚子公司				
资产摊销及确认	12,792,855	3,837,856	13,278,732	3,983,619
未实现外汇损益	1,454,121	436,236	1,275,070	382,521
其他	888,214	266,464	868,328	260,498
合计	48,756,434	12,657,841	49,635,273	12,884,229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72,078	5,480,565	2,820,208	6,066,178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72,078	9,785,763	2,820,208	10,064,021

注：本公司之澳洲地区子公司分别属于两个纳税集团，经批准，于2023年12月31日，抵销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2,872,078千元。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探（采）矿权（注）	16,835,083		16,835,083	13,110,704		13,110,704
发放贷款及垫款	1,760,000	44,000	1,716,000			
预付设备、工程款	1,199,964		1,199,964	1,840,947		1,840,947
保理款	993,850	9,939	983,911			
长期服务假基金会补偿金（附注七、49）	420,930		420,930	409,310		409,310
产能置换款	77,398		77,398	174,613		174,613
其他	1,014,098	41,871	972,227	685,196	56,810	628,386
合计	22,301,323	95,810	22,205,513	16,220,770	56,810	16,163,960

其他说明：

注：探（采）矿权主要系内蒙古准格尔煤田刘三圪旦煤矿、内蒙古自治区兴和县曹四夭矿区钼矿和内蒙古自治区东胜煤田嘎鲁图煤矿等矿权价款。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7,328,936	7,328,936	其他	附注七、1	8,280,143	8,280,143	其他	附注七、1
应收票据	8,000	8,000	质押	附注七、4			质押	
固定资产	3,436,997	3,436,600	其他	售后回租、诉讼冻结	4,920,175	4,919,798	其他	售后回租、诉讼冻结
无形资产	5,339	4,102	其他	诉讼冻结	565,684	564,554	其他	诉讼冻结
应收款项融资	1,594,647	1,594,647	质押	附注七、7	1,150,504	1,150,504	质押	
长期应收款	4,110,912	4,110,912	质押	附注七、45	5,529,671	5,529,671	质押	
长期股权投资	5,838,706	5,838,706	质押	附注七、45	6,659,420	6,659,420	质押	
对陕西未来能源的股权质押	4,714,110	4,714,110	质押	附注七、45	5,114,054	5,114,054	质押	
普力马煤矿总资产	9,435,276	9,435,276	抵押	附注七、45	7,217,107	7,217,107	抵押	
兖煤澳大利亚有限公司净资产	8,859,636	8,859,636	质押	附注七、45	8,190,565	8,190,565	质押	
兖煤澳大利亚资源有限公司与联合煤炭工业有限公司总资产	52,380,353	52,380,353	抵押	授信额度的抵押	55,389,397	55,389,397	抵押	授信额度的抵押
合计	97,712,912	97,711,278	/	/	103,016,720	103,015,213	/	/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3,415,247	2,282,172
保证借款（注2）	665,449	3,396,366
质押借款		778,311
抵押借款		26,000
应付利息	3,603	3,400
合计	4,084,299	6,486,249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 1：短期借款中人民币借款利率在 2.40%至 4.50%之间，外币美元借款利率在 6 个月 Libor+25BPs 至 7.03%之间。短期借款中美元借款余额为 9,257 千元，折合人民币 65,565 千元；

注 2：短期借款中的保证借款由 3 家公司提供担保，其中：69,331 千元由本公司提供担保；369,400 千元由本公司之子公司鲁西矿业提供担保；226,718 千元由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619,383	8,426,469
商业承兑汇票	754,950	1,186,618
信用证	502,522	1,850,958
合计	11,876,855	11,464,045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19,553,007	23,420,037
其中：1年以上	3,846,121	3,729,201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公司 1	247,473	尚未结算
公司 2	229,672	尚未结算
公司 3	176,457	尚未结算
公司 4	118,687	尚未结算
公司 5	105,681	尚未结算
合计	877,97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5,091,445	5,085,316
其中：1年以上	173,925	220,961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716,315	19,694,724	19,936,368	20,628	2,495,29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4,788	2,476,134	2,495,037		55,885
三、辞退福利		8,529	8,529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21,669	266,186	263,452	737	25,140
合计	2,812,772	22,445,573	22,703,386	21,365	2,576,324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33,580	14,717,088	14,836,778	7,242	1,021,132
二、职工福利费	3,632	1,510,553	1,514,084		101
三、社会保险费	260,777	756,728	944,381		73,124
其中：医疗保险费	236,682	615,965	795,842		56,805
工伤保险费	21,852	135,299	141,846		15,305
生育保险费	2,243	5,464	6,693		1,014
四、住房公积金	45,500	1,124,434	1,123,930		46,004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53,024	422,608	398,579		577,053
六、短期带薪缺勤	523,794	1,163,313	1,100,936	13,386	599,557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196,008		17,680		178,328
合计	2,716,315	19,694,724	19,936,368	20,628	2,495,29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8,955	1,601,504	1,609,329		41,130
2、失业保险费	16,629	57,434	67,485		6,578
3、企业年金缴费	9,204	817,196	818,223		8,177
合计	74,788	2,476,134	2,495,037		55,88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0、应交税费**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2,613,951	10,731,312
个人所得税	530,396	299,618
资源税	301,737	716,253
增值税	249,238	400,698
消费税	47,611	114,277
其他	307,236	470,763
合计	4,050,169	12,732,921

41、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2,931,471	1,371,449
其他应付款	50,455,352	47,991,348
合计	53,386,823	49,362,79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2,931,471	1,371,449
合计	2,931,471	1,371,449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吸收存款	26,373,026	34,723,807
应付投资款（注）	11,496,646	458,700
往来款	5,499,242	9,096,317
应付探矿权款	3,716,710	
矿业权出让收益	1,520,189	1,324,343
押金保证金	686,422	628,716
应付代扣款	571,720	706,802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324,980	723,593
工程款	81,028	50,060
其他	185,389	279,010
合计	50,455,352	47,991,348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公司1	900,000	未到结算期
公司2	468,518	未到结算期
应付股权投资款	425,121	股权投资款
公司3	316,770	未到结算期
合计	2,110,40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本年度本公司向山东能源收购鲁西矿业有限公司及新疆能化有限公司2家公司，交易价格为27,528,308千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尚有11,071,525千元未支付。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性质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0,796,410	4,391,357	附注七、46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注）	7,972,489	10,208,186	注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267,850	993,884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409,490	419,430	附注七、49
1年内到期的预计负债	200,964	66,851	附注七、50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57,340	222,689	
1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566,117	
合计	20,804,543	16,868,514	

其他说明：

注：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明细如下：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借款	3,800,610	5,151,000
质押借款	2,663,049	2,075,592
保证借款	1,499,450	787,737
应付利息	9,380	34,830
抵押借款		2,159,027
合计	7,972,489	10,208,186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人民币借款利率在 2.27%至 5.90%之间,外币美元借款利率为 4.13%。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美元借款余额为 150,000 千元,折合人民币 1,062,405 千元。

一年内到期的保证借款由 9 家公司提供担保,其中:600,000 千元由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和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提供担保;476,950 千元由鄂尔多斯市锋威光电有限公司提供担保,16,000 千元由山东能源鲁西矿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55,000 千元由山东能源临沂矿业集团与临沂矿业集团菏泽煤电的小股东共同担保;195,000 千元由新汶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16,500 千元由兖矿新疆能化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其余全部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一年内到期的质押借款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七、45.长期借款”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金	641,817	776,193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391,700	589,320
土地塌陷、复原、重整及环保费	101,326	1,100,080
合计	1,134,843	2,465,593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40,912,685	21,413,300
保证借款(注2)	11,049,770	10,405,660
质押借款(注3)	6,395,868	8,557,834
抵押借款(注4)	2,994,526	2,452,300
应付利息	2,371	
合计	61,355,220	42,829,09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长期借款中人民币借款利率在 2.27%至 4.98%之间，外币澳元借款利率为 8.70%；澳元借款余额为 33,299 千元，折合人民币 161,447 千元。外币美元借款利率为 3 个月 Libor+1.8%-6.2%之间；美元借款余额为 500,000 千元，折合人民币 3,541,350 千元。

注 2：保证借款由 8 家公司提供担保，其中：1,990,000 千元由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和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提供担保；138,000 千元由山东能源鲁西矿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1,000,000 千元由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5,185,000 元由新汶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148,500 千元由兖矿新疆能化有限公司提供担保；170,000 千元由山东能源临沂矿业集团与临沂矿业集团菏泽煤电的小股东共同担保，其余全部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注 3：质押借款共计 9,058,917 千元，包括一年以内到期的质押借款 2,663,049 千元，其中：4,543,000 千元的质押物为本公司对陕西未来能源化工有限公司的股权 146,448 万股，账面价值为 4,714,110 千元；3,453,512 千元的质押物为本公司之子公司兖矿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质押在借款银行应收租金债权 4,110,912 千元；1,062,405 千元的质押物为本公司认购本公司之子公司兖州煤业澳大利亚有限公司不超过 10 亿美元的配股而对其持有的全部股权和相关权益，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享有的本公司之子公司兖州煤业澳大利亚有限公司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8,859,636 千元，同时由山东能源提供担保。

注 4：抵押借款 161,447 千元的抵押物为本公司之子公司普力马煤炭有限公司总资产，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9,435,276 千元；抵押借款 2,833,079 千元的抵押物为本公司之子公司兖煤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 9.34 亿股浙江商业银行股票，账面价值共计 5,838,706 千元。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债券	12,172,858	20,792,407
合计	12,172,858	20,792,407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额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本期赎回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12 兖煤04 (注1)	0.1	6.15%	2014年3月3日	10年	3,050,000	3,047,342		190,180	3,050				3,050,392		否
20 兖煤02	0.1	3.43%	2020年3月10日	5年	2,700,000	2,693,925		93,896	2,700					2,696,625	否
20 兖煤03	0.1	4.29%	2020年3月10日	10年	2,000,000	1,985,500		86,992	2,000					1,987,500	否
20 兖煤04	0.1	3.89%	2020年10月21日	15年	3,500,000	3,497,900		106,273	2,100		3,500,000				否
20 兖煤05	0.1	4.27%	2020年10月21日	10年	1,500,000	1,497,200		64,940	1,200					1,498,400	否
21 兖煤01	0.1	3.74%	2021年5月28日	3年	3,000,000	2,995,533		113,758	2,400				2,997,933		否

2023 年年度报告

债券名称	面额	票面利率 (%)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本期赎回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21 兖煤02	0.1	4.13%	2021年5月28日	5年	1,000,000	998,200		41,874	500					998,700	否
23 兖煤01	0.1	3.34%	2023年5月25日	5年	1,000,000		999,000	20,318	133					999,133	否
23 兖煤02	0.1	3.80%	2023年5月25日	10年	2,000,000		1,996,000	46,233	267					1,996,267	否
23 兖煤04	0.1	3.75%	2023年6月15日	10年	2,000,000		1,996,000	41,250	233					1,996,233	否
MIN00 招商银行中期票据	0.1	3.80%	2021年7月22日	3年	2,000,000	1,996,500		77,056	1,000				1,997,500		否
公司债券(注2)	0.1	2.90%	2021年11月23日	3年	1,912,711	2,080,307			644			108,767	2,189,718		否
合计	/	/	/	/	25,662,711	20,792,407	4,991,000	882,770	16,227		3,500,000	108,767	10,235,543	12,172,858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本公司之控股股东山东能源为本公司发行的 30.5 亿元公司债券提供担保，本期已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注 2：本公司为本公司之子公司兖煤国际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发行的 3 亿美元公司债券提供担保，本期已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注 3：其他减少系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详见本附注“七、4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融资租赁	218,045	345,441
经营租赁	107,072	90,145
合计	325,117	435,586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9,279,757	8,293,110
专项应付款	16,157	19,237
合计	9,295,914	8,312,34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采矿权购置款	4,733,863	4,661,360
售后回租款(注)	2,554,212	2,052,582
政府专项债券	1,749,214	1,500,000
关联方借款	185,300	22,000
其他	57,168	57,168
合计	9,279,757	8,293,110

其他说明：

注：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售后回租业务抵押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3,436,600 千元。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北宿煤矿关闭专项资金	19,237		4,062	15,175	煤矿关闭
科技计划项目经费		982		982	专项研发
合计	19,237	982	4,062	16,157	/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5,253,767	5,327,520
二、长期服务假（注）	507,872	544,841
三、辞退福利	118,999	180,320
合计	5,880,638	6,052,681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期初余额	5,927,270	6,369,150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28,292	10,440
1. 利息净额	20,592	19,160
2. 精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7,700	-8,720
三、计入当期权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324,750	56,930
1. 利息净额	151,030	147,190
2. 精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173,720	-90,260
四、其他变动	-498,056	-509,250
1. 已支付的福利	-498,056	-509,250
五、期末余额	5,782,256	5,927,270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409,490	419,430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长期服务假以截至本报告期末由职工提供的服务预期未来付款的现值计量，并考虑未来的工资和薪金水平，员工离职和服务期限。在资产负债表日，使用市场收益率对估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根据澳大利亚 Coal Mining Industry (Long Service Leave Funding) Act 1992 煤炭行业（长期服务年假基金）法规 1992 规定，若雇员长期被雇佣，雇员将获得除年假以外的长期服务假期（带薪）。每月应根据职工薪酬水平向 Coal Mining Industry (Long Service Leave

Funding) Corporation (以下简称 Coal Mining Industry Corporation) 存入长期服务假资金, 待向员工支付长期服务假福利后, 可以从 Coal Mining Industry Corporation 得到部分补偿, 因此将此款项确认为其他流动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 若长期服务假的支付义务未来发生, 则将长期服务假确认为应付职工薪酬、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复垦/复原及环境恢复	13,155,469	13,469,622	
亏损合同	133,596	109,121	注 1
照付不议负债	27,309	10,541	注 2
其他	103,827	101,274	
合计	13,420,201	13,690,558	/

其他说明, 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注1: 本公司之子公司联合煤炭工业有限公司与第三方签订的煤炭供应和运输协议, 该合同价格低于市场价格, 为亏损合同,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预计负债金额为28,290千元。

注2: 本公司之子公司格罗斯特煤炭有限公司与第三方签订的铁路及港口照付不议合同, 因预计未来运量不会达到合同约定, 故对按合同约定仍需支付的款项确认预计负债,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预计负债金额为17,547千元。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有限售条件股份	61,740		30,870		-2,670	28,200	89,940
境内自然人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61,740		30,870		-2,670	28,200	89,940
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2,986,964		1,499,810		12,657	1,512,467	4,499,431
境外上市外资股	1,900,000		950,000			950,000	2,850,000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4,886,964		2,449,810		12,657	2,462,467	7,349,431
股份总数	4,948,704		2,480,680		9,987	2,490,667	7,439,371

其他说明:

注:1、经 2023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批准,确认公司 2018 年 A 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已全部行权完毕,共行权 12,656,840 份。

2、经公司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周年大会、2023 年度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23 年度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已 2023 年 7 月 14 日为股权登记日每股派送红股 0.5 股,共派送红股 2,480,680,240 股。

3、经 2023 年 8 月 25 日召开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批准,确认公司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6 名激励对象因调动、退休等原因,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267 万股进行回购注销,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已回购注销 2,670,000 份。

本公司总股本由 4,948,703,640 股增加至 7,439,370,720 股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招商银行永续债(2021 第二期中期票据)(注 1)	20,000	1,996,400					20,000	1,996,400
中信银行永续债(21 兖煤 Y1)(注 2)	17,000	1,696,600			17,000	1,696,600		
中信银行永续债(21 兖煤 Y2)(注 3)	33,000	3,293,070					33,000	3,293,070
中信银行永续债(21 兖煤 Y4)(注 4)	10,000	998,200					10,000	998,200
招商银行永续债(22 兖矿能源)	25,000	2,495,500					25,000	2,495,500

MTN001A) (注 5)								
招商银行永续债 (22 兖矿能源 MTN001B) (注6)	5,000	498,500					5,000	498,500
兴业银行永续 债(22 兖矿能 源MTN002)(注 7)	20,000	1,996,400					20,000	1,996,400
招商银行永续 债(23 兖矿能 源MTN001)(注 8)			20,000	1,999,200			20,000	1,999,200
招商银行永续 债(23 兖矿能 源MTN002)(注 9)			30,000	2,998,800			30,000	2,998,800
合计	130,000	12,974,670	50,000	4,998,000	17,000	1,696,600	163,000	16,276,070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本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4 日发行 2021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总金额为 2,000,000 千元人民币，扣除发行费用，实际募集资金 1,996,400 千元，此工具无固定偿还期限。本公司本年按照 3.67% 的利率向债券购买人支付利息。

注 2：本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1 日发行 2021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品种一（债券简称：21 兖煤 Y1），总金额为 1,700,000 千元，扣除发行费用，实际募集资金 1,696,600 千元，此工具无固定偿还期限。本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9 日兑付中信银行永续债（21 兖煤 Y1）本息。

注 3：本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1 日发行 2021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品种二（债券简称：21 兖煤 Y2），总金额为 3,300,000 千元，扣除发行费用，实际募集资金 3,293,070 千元，此工具无固定偿还期限。本公司本年按照 4.40% 的利率向债券购买人支付利息。

注 4：本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9 日发行兖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品种四（债券简称：21 兖煤 Y4），总金额为 1,000,000 千元，扣除发行费用，实际募集资金 998,200 千元，此工具无固定偿还期限。本公司本年按照 3.54% 的利率向债券购买人支付利息。

注 5：本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8 日发行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品种一）（债券简称：22 兖矿能源 MTN001A），总金额为 2,500,000 千元，扣除发行费用，实际募集资金 2,495,500 千元，此工具无固定偿还期限。本公司本年按照 3.28% 的利率向债券购买人支付利息。

注 6：本公司 2022 年 5 月 18 日发行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品种二）（债券简称：22 兖矿能源 MTN001B），总金额为 500,000 千元，扣除发行费用，实际募集资金 498,500 千元，此工具无固定偿还期限。本公司本年按照 3.71% 的利率向债券购买人支付利息。

注 7：本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8 日发行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债券简称：22 兖矿能源 MTN002），总金额为 2,000,000 千元，扣除发行费用，实际募集资金 1,996,400 千元，此工具无固定偿还期限。本公司本年按照 3.30% 的利率向债券购买人支付利息。

注 8：本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9 日发行 2023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债券简称：23 兖矿能源 MTN001），总金额为 2,000,000 千元人民币，扣除发行费用，实际募集资金 1,999,200 千元，此工具无固定偿还期限。本公司本年按照 3.40% 的利率向债券购买人支付利息。

注 9：本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1 日发行 2023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债券简称：23 兖矿能源 MTN002），总金额为 3,000,000 千元人民币，扣除发行费用，实际募集资金 2,998,800 千元，此工具无固定偿还期限。本公司本年按照 3.16% 的利率向债券购买人支付利息。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6,386,909	441,973	5,916,162	912,720
其他资本公积	192,415	290,800	1,475,039	-991,824
合计	6,579,324	732,773	7,391,201	-79,10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 1：股本溢价本年变动系本公司股票期权第三批次行权增加 86,664 千元，合并层面评估增值对应递延所得税重新计量导致资本公积增加 51,241 千元，子公司购买少数股东股权增加 298,106 千元；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减少 5,906,800 千元，偿还永续债减少 3,400 千元。

注 2：其他资本公积本年变动系计提股权激励费用增加 268,480 千元，澳洲股份支付增加 13,445 千元，联营企业股权变动减少 1,424,052 千元，期权行权减少 42,112 千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	723,593		398,613	324,980
合计	723,593		398,613	324,980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180	-4,548			-30	487	-5,005	-3,693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3,648	-10,213				-5,208	-5,005	-8,856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884				5,884		5,88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32	-219			-30	-189		-721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151,413	1,128,967	-5,786		-12,369	820,390	326,732	-6,331,023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014	49,734				49,734		30,720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497,899	-53,387	-5,786		-12,713	-30,590	-4,298	-528,489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901,651	1,131,244				800,214	331,030	-6,101,437
其他	267,151	1,376			344	1,032		268,18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7,155,593	1,124,419	-5,786		-12,399	820,877	321,727	-6,334,716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用	1,890,297	2,756,647	2,870,133	1,776,811
维简费	1,839,940	741,186	1,843,827	737,299
改革专项发展基金	611,513			611,513
环境治理保证金	24,560			24,560
转产基金	26,875			26,875
一般风险准备	409,448			409,448
合计	4,802,633	3,497,833	4,713,960	3,586,506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12,700	1,663,814	912,700	1,663,814
合计	912,700	1,663,814	912,700	1,663,814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7,265,236	56,366,08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27,387	-2,308,349
其中：《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新规定追溯调整		
会计政策变更	-79	-10,763
重大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合并范围变更	-27,308	-2,297,586
其他调整因素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7,237,849	54,057,73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139,502	33,356,92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663,81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4,431,610	10,162,67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951,944	
其他调整因素	128,749	14,134
期末未分配利润	50,201,234	77,237,849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2,742,542	74,527,468	176,811,556	83,670,070
其他业务	17,282,318	14,533,034	48,161,547	45,816,578
合计	150,024,860	89,060,502	224,973,103	129,486,648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合同分类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业务类型		
其中：煤炭业务	102,019,064	145,990,576
煤化工、电力及热力	29,855,761	29,867,618
非煤炭贸易	10,419,283	41,448,822
贷款和融资租赁	1,392,268	1,421,244
矿用设备制造	690,972	748,911
铁运业务	478,114	393,440
未分配项目	5,169,398	5,102,492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中国	108,663,349	162,768,167
澳洲	41,273,047	55,448,596
其他	88,464	6,756,340
合计	150,024,860	224,973,103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源税	3,475,096	4,508,518
消费税	938,691	1,320,430
城市维护建设税	445,504	603,723
土地使用税	358,059	388,085
水资源税	260,157	114,770

教育费附加	241,454	319,573
房产税	230,369	158,746
地方教育经费	157,815	211,114
印花税	134,631	133,689
环境保护税	51,505	205,391
水利建设基金	15,076	25,544
其他	123,440	123,801
合计	6,431,797	8,113,384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开采权使用费	4,003,970	5,646,773
职工薪酬社保及福利费	279,164	252,240
矿业权出让收益	230,640	302,809
运费、煤炭港务、装卸费用	51,551	58,880
其他	436,325	574,384
合计	5,001,650	6,835,086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社保及福利费	5,250,312	5,175,381
折旧费	678,930	827,480
中介、咨询及服务费用	605,788	327,270
股份支付	298,036	314,086
差旅、办公、会议及招待费	270,899	180,969
摊销、租赁费等	259,500	280,117
材料及修理费	217,436	260,185
停工损失	175,947	381,985
物业费	139,634	186,902
党建工作经费	85,231	73,085
其他	499,987	607,847
合计	8,481,700	8,615,307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设备材料费	1,397,413	1,472,949
职工薪酬	895,641	787,728
折旧及摊销费	242,167	283,408
委外技术服务费	194,580	118,571
其他	176,837	263,600
合计	2,906,638	2,926,256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4,493,197	7,464,414
减：利息收入	871,599	1,137,625
加：汇兑损失	-154,012	-648,496
加：担保支出	125,083	133,694
加：其他支出	311,331	300,635
合计	3,904,000	6,112,622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232,083	165,823
增值税即征即退	28,360	38,908
合计	260,443	204,731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261,043	3,222,772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473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10,470	202
持有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75	31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负债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59	410
债务重组收益	-5,205	15,88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4,152	28,91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051
合计	2,258,873	3,270,264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套期保值	28,412	-1,108,442
合计	28,412	-1,108,442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9,923	-14,05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8,954	129,992
投资性房地产	18,454	46,980
交易性金融负债	100,480	-280,042
合计	89,903	-117,129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41,139	-81,16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85,515	-50,0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8,309	-9,569
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融资坏账损失	527	-306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12,486	-19,140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39,000	50,000
其他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106,995	-90,786
其他	-5,847	-339
合计	121,162	-201,301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35,092	-263,495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815,965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777,952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434,225
使用权资产减值损失		-125,996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41,870
商誉减值损失		-31,543
合计	-35,092	-2,491,046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其中：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1,154	47,85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2,072	43,420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13,226	-10,082

使用权资处置收益		14,514
合计	1,154	47,852

74、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30,144	20,096	30,144
其他	338,325	378,876	338,325
合计	368,469	398,972	368,469

(2). 计入当年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年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自贸区开发扶持资金	上海市浦东新区财政局	奖励	浦东新区“十四五”期间促进金融业发展的奖励	否	否	17,950		与收益相关
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	山东省财政厅	补助	钢铁煤炭行业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	否	否	4,292	8,364	与收益相关
智能工厂项目补贴	鄂尔多斯市财政局	补助	2021年自治区重点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否	否	3,000		与收益相关
金融发展资金	济宁市财政局	奖励	2022年第二批企业上市挂牌融资市级奖励资金	否	否	2,171		与收益相关
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济宁市商务局	补助	2021年度市级外经贸发展政策支持金额	否	否	500		与收益相关
重点产业和工业园区发展专项资金	鄂尔多斯市财政局	补助	2023年自治区重点产业和工业园区发展资金	否	否	5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创新金融奖奖金	上海市人民政府	奖励	2021-2022年度上海金融创新奖	否	否	300		与收益相关
失业保险基金稳定岗位补贴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补助	失业保险基金稳定岗位补贴	否	否	3	4,734	与收益相关
上海企业扶持资金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政府	奖励	浦东新区“十三五”期间促进金融业发展的奖励	否	否		620	与收益相关
VOCs治理项目专项资金	鄂尔多斯市财政局	补助	2022年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资金	否	否		2,600	与收益相关
自治区重点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	补助	2021年自治区重点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否	否		2,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否	否	1,428	1,778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0,144	20,09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及滞纳金	134,485	277,866	134,485
对外捐赠	50,486	104,127	50,486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6,576	33,746	6,576
非常损失	6,309	6,198	6,309
盘亏损失		269,218	
其他	125,140	54,568	125,140
合计	322,996	745,723	322,996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9,647,412	16,454,306
递延所得税费用	209,994	-342,224
合计	9,857,406	16,112,08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7,008,90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252,22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31,84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739,015
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影响	-111,18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80,16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0,46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34,250
免税的投资收益	-613,659
资产税基变动	-65,190
其他	-265,915
所得税费用	9,857,40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 其他综合收益”相关内容。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2,057,899	2,666,535
贷款利息收入	1,013,446	1,191,712
利息收入	778,999	216,965
收回票据保证金	478,617	261,039
政府补助及扶持基金收入	363,141	310,274
涉诉资金解冻	190,497	552
收回环境治理保证金	39,677	70,517
其他	340,657	297,036
合计	5,262,933	5,014,63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及管理费用支付额	8,003,140	8,711,597
环境治理支出	5,723,370	3,903,124
往来款	2,679,061	2,638,597
支付环境恢复治理基金	610,924	733,584
支付票据保证金	497,162	449,009
罚款及滞纳金	107,403	264,786
捐赠支出	50,486	104,127
冻结资金	3,690	18
其他	800,087	770,942
合计	18,475,323	17,575,784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重要的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款	4,441,389	4,421,667
合计	4,441,389	4,421,667

重要的投资支付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绿城保理款	993,850	
合计	993,85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方借款	1,074,116	3,447,636
收回受限的定期存款	415,534	
收回金融工具投资	34,199	149,065
收回保证金	22,902	8,655
担保费收入	425	
收回中山矿贷款		694,995
合计	1,547,176	4,300,35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保证金	25,200	164,328
关联方借款		3,384,469
支付股权保证金		335,754
支付受限的定期存款		312,134
金融工具投资		176,125
合计	25,200	4,372,810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方资金往来款	1,959,500	6,722,645
售后回租	1,500,000	
收回法定存款保证金	1,000,362	488,389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240,000	1,500,000
收回贷款保证金	27	2,477
合计	4,699,889	8,713,51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股权转让款	16,679,643	
关联方资金往来款	4,011,643	8,584,841
支付融资租赁款	1,128,297	2,013,540

债券、保函等费用	164,424	147,363
股票回购	73,946	114,708
合计	22,057,953	10,860,452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6,486,249	6,732,843	442,146	9,053,127	523,812	4,084,299
应付股利	1,371,449		27,560,996	26,000,974		2,931,471
其他应付款	4,339,366	1,959,500	16,679,644	20,855,710	163,300	1,959,5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298,605	3,443,000	20,746,362	18,307,011	2,185,838	19,995,118
应付债券	20,792,407	7,998,850	42,300	6,507,099	10,153,600	12,172,858
长期借款	42,829,094	38,910,998	4,410,036	16,831,799	7,963,109	61,355,220
租赁负债	435,586		35,147		145,616	325,117
长期应付款	3,574,582	1,740,000	249,030	87,991	986,895	4,488,726
合计	96,127,338	60,785,191	70,165,661	97,643,711	22,122,170	107,312,309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7,151,495	46,029,896
加：资产减值准备	35,092	2,491,046
信用减值损失	-121,162	201,30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576,822	11,346,544
使用权资产摊销	275,556	271,068
无形资产摊销	2,959,510	2,653,07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02,853	65,697
股份支付	298,036	314,086
专项储备	-1,322,648	-57,16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54	-47,85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576	33,74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9,903	117,129

净敞口套期收益（收益以“-”填列）	-28,412	1,108,44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371,668	5,001,77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58,873	-3,270,264
收购利得（收益以“-”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41,980	-142,70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31,986	-199,52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98,089	-972,88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651,258	4,584,95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744,423	-10,608,5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67,858	58,919,83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0,268,200	58,313,13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8,313,130	59,584,72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044,930	-1,271,59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148
其中：联合煤炭工业有限公司	1,148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148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0,268,200	58,313,130
其中：库存现金	139	14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0,268,061	58,312,84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40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268,200	58,313,13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		

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票据及信用证保证金	2,875,788	2,857,243	票据及信用证保证金
环境恢复治理基金	2,736,368	2,165,121	环境恢复治理基金
法定存款保证金	1,524,257	2,524,619	法定存款保证金
冻结资金	56,872	243,679	冻结资金
质押的定期存款	56,600	472,134	质押的定期存款
贷款保证金		27	贷款保证金
其他保证金	79,051	17,320	其他保证金
合计	7,328,936	8,280,14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544,118	7.0827	3,853,825
澳元	960,496	4.8484	4,656,869
加元	132	5.3772	710
港币	135,281	0.9062	122,592
欧元	1,499	7.8592	11,781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361,286	7.0827	2,558,880
澳元	48,648	4.8484	235,865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76,633	7.0827	542,769
澳元	30,632	4.8484	148,516
港币	39	0.9062	35
欧元	206	7.8592	1,619
其他流动资产			

其中：澳元	45,221	4.8484	219,24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中：美元	1,938	7.0827	13,726
长期应收款			
其中：美元	5,729	7.0827	40,577
澳元	6,971	4.8484	33,798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中：澳元	91,928	4.8484	445,704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63,658	7.0827	450,871
澳元	483,285	4.8484	2,343,159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24,162	7.0827	171,132
澳元	15,973	4.8484	77,443
短期借款			
其中：美元	9,257	7.0827	65,56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中：美元	459,164	7.0827	3,252,121
澳元	71,063	4.8484	344,542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500,000	7.0827	3,541,350
澳元	33,299	4.8484	161,447
租赁负债			
澳元	60,357	4.8484	292,635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记账本位币
兖州煤业澳大利亚有限公司	澳元
格罗斯特煤炭有限公司	澳元
兖煤澳大利亚资源有限公司	澳元
兖煤澳大利亚配煤销售有限公司	澳元
兖煤矿业服务有限公司	澳元
联合煤炭工业有限公司	澳元
兖煤澳洲莫拉本私有有限公司	澳元
沃特岗矿业有限公司	澳元
兖煤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澳元
亚森纳（控股）有限公司	澳元
汤佛（控股）有限公司	澳元
维尔皮纳（控股）有限公司	澳元
普力马（控股）有限公司	澳元
兖煤能源有限公司	澳元
兖煤技术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澳元
兖煤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港币
兖煤国际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港币
兖煤国际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港币

兖煤卢森堡资源有限公司	美元
兖煤加拿大资源有限公司	加币
兖矿瑞丰（香港）有限公司	美元
中垠（香港）有限公司	美元

82、租赁**(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8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 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山东能源大厦上海有限公司	75%	最终控制人为山东能源	2023年3月31日	控制权的转移		2		
山东能源集团鲁西矿业有限公司(注1)	51%	最终控制人为山东能源	2023年9月30日	控制权的转移	12,027,400	2,300,720	13,077,050	3,022,196
兖矿新疆能化有限公司(注1)	51%	最终控制人为山东能源	2023年9月30日	控制权的转移	3,661,073	447,492	4,842,420	1,898,110
山东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注2)	53.92%	最终控制人为山东能源	2023年11月6日	控制权的转移	292,089	178,494	348,690	118,165
兖矿煤化工程有限公司	100%	最终控制人为山东能源	2023年11月8日	控制权的转移	558,983	5,394	369,292	5,549

注1：本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了《关于收购鲁西矿业51%股权和新疆能化51%股权的议案》，批准公司以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山东能源集团鲁西矿业有限公司（“鲁西矿业”）51%股权及兖矿新疆能化有限公司（“新疆能化”）51%股权。本公司于2023年6月30日召开2022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鲁西矿业51%股权和新疆能化51%股权的议案》。2023年9月30日，公司与本次交易转让方就鲁西矿业51%股权及新疆能化51%股权分别签署了《交割确认书》，完成交割。

注 2：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兖矿集团财务公司与山东能源财务公司合并重组的议案》。2023 年 11 月 6 日，山能财司与兖矿财司签署了《交割确认书》，完成交割。山能财司吸收合并兖矿财司，交易完成后兖矿财司注销，其资产、负债、业务以及人员全部由新山能财司依法承继；公司将持有的兖矿财司 95% 股权，按基准日的评估价值，折合为对新山能财司 53.92% 的股权，不额外支付任何对价。

注 3：本公司视同上述子公司自本报告期初一直存在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相应比较报表相关项目已进行调整。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山东能源集团鲁西矿业有限公司	兖矿新疆能化有限公司	山东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山东能源大厦上海有限公司	兖矿煤化工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	19,151,203	8,377,105		861,000	20,904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山东能源集团鲁西矿业有限公司		兖州新煤化工有限公司		山东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山东能源大厦上海有限公司		兖州煤化工工程有限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44,291,494	44,595,888	18,120,190	18,110,969	23,930,102	30,665,715	1,313,428	453,192	575,008	487,177
货币资金	900,906	2,020,723	580,502	1,137,929	12,860,595	20,693,447	861,003	2,502	12,715	4,979
应收票据	1,044,107	1,074,269	583	3,220						
应收账款	1,793,993	1,660,960	84,353	18,462				464	334,074	290,171
应收款项融资	166,190	51,222	162,802	114,841					9,750	15,628
预付款项	89,990	52,881	36,916	6,733	816	881	749		2,270	935
其他应收款	6,031,970	6,759,334	2,425,721	2,009,156	16,014	2,172	35,010	33,947	5,165	13,160
存货	407,812	614,066	123,647	142,216					5,976	2,820
合同资产	4,142	4,238							129,365	86,37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5,178	30,000								
其他流动资产	4,917,119	3,863,723	262,898	320,045	11,002,875	9,901,125	194	164		
债权投资						19,985				
长期应收款	133,014									
长期股权投资			1,994,991	1,469,06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09,610	309,610								
投资性房地产			32,310							
固定资产	18,284,899	18,729,520	9,800,114	10,296,114	7,348	9,560	639	670	36,751	37,806
在建工程	1,493,601	808,674	684,750	542,909			415,833	415,445		
使用权资产	126,638	28,419	6,363	27,494					7,899	4,355
无形资产	6,336,740	6,406,994	1,784,918	1,824,941	131	459			11,303	11,508
长期待摊费用	9,843	7,938	55	1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05,742	2,173,317	48,106	108,155	42,323	38,086			19,740	19,440

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91,161	89,589						
负债	34,220,610	34,742,130	16,283,817	16,694,727	19,064,948	25,981,181	397,521	398,286	560,542	478,107
短期借款	6,226,385	6,551,329	950,708	1,923,787						
应付票据	1,616,533	681,404	558,965						34,328	
应付账款	2,357,630	3,294,353	1,014,583	1,283,798		1,552	1,774	1,779	361,789	322,770
合同负债	49,252	64,338	196,662	187,247					1,193	88
应付职工薪酬	577,650	619,782	50,769	56,769	914	697	380	370	37,883	24,942
应交税费	577,349	842,451	65,674	92,734	12,253	42,664	11	26	15,635	8,607
其他应付款	8,305,450	7,816,608	6,211,272	7,455,314	19,051,781	25,936,268	395,356	396,111	39,432	39,74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95,016	2,391,294	280,254	587,784					4,294	
其他流动负债	681,806	609,774	22,649	27,885					107	12
长期借款	2,469,000	1,525,000	5,228,228	3,380,000						
租赁负债	96,828	20,179							4,361	4,788
长期应付款	686,923	740,531	757,242	731,58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4,618,681	4,804,710	615,708	634,830					57,570	68,300
预计负债	3,739,934	3,670,550	311,307	319,937						8,855
递延收益	105,558	122,995	19,796	13,05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16,615	986,832							3,950	
净资产	10,070,884	9,853,758	1,836,373	1,416,242	4,865,154	4,634,534	915,907	54,906	14,466	9,070
减：少数股东权益	118,676	446,554	-8,590	104,102						
归母净资产	9,952,208	9,407,204	1,844,963	1,312,140	4,865,154	4,634,534	915,907	54,906	14,466	9,070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新设子公司

公司名称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持股比例（%）
兖矿商业保理（上海）有限公司	新设	100

(2). 减少子公司

公司名称	原持股比例（%）	减少的原因
天津端信云链永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	注销
兖矿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95	注销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兖州煤业澳大利亚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投资控股	62.26		投资设立
格罗斯特煤炭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煤炭及煤炭相关资源的开发和运营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兖煤澳大利亚资源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煤炭开采与勘探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兖煤澳大利亚西煤销售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煤炭销售		100	投资设立
兖煤矿业服务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矿业服务		100	投资设立
联合煤炭工业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煤炭开采和煤矿经营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兖煤澳洲莫立本私有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煤炭开采和煤矿经营		100	投资设立
沃特森矿业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煤炭开采和煤矿经营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兖煤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根西岛	根西岛	资产保险服务		100	投资设立
兖煤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控股	100		投资设立
兖煤国际支持开发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矿山开采技术的开发、转让与咨询服务		100	投资设立
兖煤国际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矿产资源勘探开发		100	投资设立
兖煤卢森堡资源有限公司	卢森堡	卢森堡	对外投资		100	投资设立
亚森内(控股)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控股公司		100	投资设立
汤佛(控股)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控股公司		100	投资设立
维尔支纳(控股)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控股公司		100	投资设立
普力马(控股)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控股公司		100	投资设立
兖煤铂原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控股公司		100	投资设立
兖广东平陆港有限公司	山东泰安	山东泰安	煤炭贸易、港口、铁路运输	6.52	39.78	投资设立
兖煤技术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控股公司		100	投资设立
中垠(济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山东济宁	山东济宁	融资租赁业务		100	投资设立
兖矿能源(鄂尔多斯)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	鄂尔多斯	煤炭开采及销售	100		投资设立
内蒙古荣信化工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	鄂尔多斯	甲醇生产及销售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内蒙古鑫泰煤炭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	鄂尔多斯	煤炭开采及销售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鄂尔多斯市转龙湾煤炭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	鄂尔多斯	煤炭开采及销售		100	投资设立
兖矿东华重工有限公司	山东邹城	山东邹城	矿用设备、机电设备、橡胶制品等的生产销售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兖矿集团丰实业有限公司	山东邹城	山东邹城	橡胶输送带、电缆制造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兖矿东方机电有限公司	山东邹城	山东邹城	矿用电器、高低压开关设备制造		94.3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兖矿集团金城通缆交有限公司	山东邹城	山东邹城	高、中、低电压电缆制造		54.5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山东兖矿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山东邹城	山东邹城	设备制造、机械制造修理		100	投资设立

山东舜矿集团长城电缆制造有限公司	山东邹城	山东邹城	电缆、电线、电缆附件及原辅制造 销售		95	投资设立
兖州煤业山西能化有限公司	山西晋中	山西晋中	热电投资、煤炭技术服务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山西和顺天能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和顺	山西和顺	煤炭开采及销售	81.3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兖州煤业榆林能化有限公司	陕西榆林	陕西榆林	甲醇生产及销售	100		投资设立
兖州煤业菏泽能化有限公司	山东菏泽	山东菏泽	煤炭开采及销售	98.33		投资设立
兖州煤业晋能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菏泽	山东菏泽	煤炭开采及销售		90	投资设立
内蒙古昊盛煤业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	鄂尔多斯	煤炭开采及销售	59.38		非同控制下企业合并
兖州能源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山东济南	山东济南	煤炭、电煤贸易	100		投资设立
山东中垠物流贸易有限公司	山东济南	山东济南	煤炭销售		100	投资设立
兖州瑞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山东青岛	山东青岛	国际贸易 转口贸易	51		投资设立
兖州瑞丰(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国际贸易 转口贸易		100	投资设立
兖州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山东济宁	山东济宁	废资源综合利用		70	投资设立
端言投资控股(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投资管理	100		投资设立
天津端言供应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天津	天津	财务管理咨询		13	投资设立
端言投资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投资管理	100		投资设立
端言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保理业务 投资咨询实业		100	投资设立
端言供应链(深圳)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普通货物运输 建筑材料销售		100	投资设立
山东端言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山东济宁	山东济宁	普货运输 货运代理	100		投资设立
菏泽端言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山东菏泽	山东菏泽	普货运输 货运代理		100	投资设立
达沃特端言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	鄂尔多斯	普货运输 货运代理		100	投资设立
伊金霍洛旗端言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	鄂尔多斯	普货运输 货运代理		100	投资设立
乌审旗端言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	鄂尔多斯	普通货物运输		100	投资设立
巨野县端言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山东菏泽	山东菏泽	普通货物运输		100	投资设立
榆林端言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陕西榆林	陕西榆林	普通货物运输 货运服务 煤炭销售		62	非同控制下企业合并
山东华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邹城	山东邹城	火力发电及发电余热综合利用	95.1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青岛中垠贸易有限公司	山东青岛	山东青岛	保税区内贸易及仓储	100		投资设立
山东兖州日照港酒业有限公司	山东日照	山东日照	煤炭批发经营	71		投资设立
青岛兖州煤业晋能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青岛	山东青岛	国际贸易 转口贸易		100	投资设立
兖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融资租赁业务	100		投资设立
上海兖州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新能源技术研发 物业管理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兖州商业保理(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商业保理		100	投资设立
中垠(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融资租赁业务 租赁 贸		100	投资设立

			易			
舜融融资租赁(泰安)有限公司	山东泰安	山东泰安	融资租赁业务		70	投资设立
舜商业保理(天津)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商业保理		75.99	非同 控制下企业合并
山东中鼎云联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济宁	山东济宁	房地产开发	51		投资设立
山东舜翔航空有限公司	山东济宁	山东济宁	货物运输煤炭销售	92		非同 控制下企业合并
舜矿业工程有限公司	山东济宁	山东济宁	矿业工程	100		投资设立
舜蓝天青鲁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邹城	山东邹城	清洁能源生产、销售	100		投资设立
舜能源(无锡)有限公司	江苏无锡	江苏无锡	煤炭批发 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100		非同 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巨匠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资产管理	100		投资设立
青岛舜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山东青岛	山东青岛	受托管理证券投资基金	100		投资设立
青岛东方盛隆实业有限公司	山东青岛	山东青岛	煤炭批发经营 房屋租赁		100	同 控制下企业合并
舜智慧生态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邹城	山东邹城	环境污染防治 生态修复	100		投资设立
内蒙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呼和浩特	呼和浩特	投资公司	51		非同 控制下企业合并
乌兰察布市宏大实业有限公司	乌兰察布	乌兰察布	运营电力		100	非同 控制下企业合并
鄂尔多斯市臻诚光电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	鄂尔多斯	太阳能 风能发电项目建设及生产运营		100	非同 控制下企业合并
内蒙古矿业资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	呼和浩特	投资与资产管理		100	非同 控制下企业合并
鄂尔多斯市绿能光电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	鄂尔多斯	光能 电能设备材料销售		90.29	非同 控制下企业合并
鄂尔多斯市文化产业园文化教育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	鄂尔多斯	教育软件研发 活动策划		63.3	非同 控制下企业合并
内蒙古金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呼伦贝尔	呼伦贝尔	租赁业务		55	非同 控制下企业合并
内蒙古伊泰鄂尔多斯矿业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	鄂尔多斯	煤炭开采和洗选业		52.77	非同 控制下企业合并
鄂尔多斯市营盘壕煤炭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	鄂尔多斯	煤炭开采及销售		71.7	同 控制下企业合并
内蒙古博源煤炭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	鄂尔多斯	煤炭开采和洗选业		100	投资设立
陕西未来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陕西榆林	陕西榆林	化工产品、油品的研发、煤炭开采	73.97		同 控制下企业合并
陕西未来青青油品与化学品销售有限公司	陕西榆林	陕西榆林	石油制品、化工产品、煤炭及制品销售		100	同 控制下企业合并
陕西未来青青化学品有限公司	陕西榆林	陕西榆林	石油制品、化工产品、煤炭及制品销售		51	同 控制下企业合并
舜榆林清田化工有限公司	陕西榆林	陕西榆林	费托合成催化剂等生产及销售	100		同 控制下企业合并
舜鲁南化工有限公司	山东滕州	山东滕州	化工产品生产、销售	100		同 控制下企业合并
舜济宁化工装备有限公司	山东济宁	山东济宁	化工产品生产、销售	100		同 控制下企业合并
舜煤化工供销有限公司	山东邹城	山东邹城	化工产品销售	100		同 控制下企业合并
山东舜济三电力有限公司	山东济宁	山东济宁	火力发电及发电余热综合利用	99		同 控制下企业合并
舜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济宁	山东济宁	公共铁路运输 铁路机车车辆维修	100		投资设立
舜铁路物流(榆林)有限公司	陕西榆林	陕西榆林	公共铁路运输 铁路机车车辆维修 煤炭及制品销售		62	投资设立

内蒙古蒙通铁路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	鄂尔多斯	煤炭加工、销售运输		51	投资设立
内蒙古蒙通铁路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	鄂尔多斯	煤炭加工、销售运输		67	投资设立
山东鲁能大厦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酒店管理	7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洲海工贸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化工原料及产品销售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山东能源集团鲁西产业有限公司	山东菏泽	山东菏泽	煤炭开采及销售	5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山东李楼煤业有限公司	山东菏泽	山东菏泽	煤炭开采及销售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肥城矿业集团梁宝寺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济宁	山东济宁	煤炭开采及销售		8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山东新巨力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菏泽	山东菏泽	煤炭开采及销售		6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和丰选煤有限公司	山东菏泽	山东菏泽	煤炭产品洗选加工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临沂矿业集团菏泽煤电有限公司	山东菏泽	山东菏泽	煤炭开采及销售		83.59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肥城矿业集团单县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菏泽	山东菏泽	煤炭开采及销售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山东唐口煤业有限公司	山东济宁	山东济宁	煤炭开采及销售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林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济宁	山东济宁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		5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山东淄川铁路运输有限公司	山东济宁	山东济宁	物流贸易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山东盟鲁采掘工程有限公司	山东济宁	山东济宁	建筑安装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龙二矿业集团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山东烟台	山东烟台	工程建设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兖州新疆北业有限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	新疆乌鲁木齐	项目投资、煤炭开采洗选等	5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疆润兴能源煤业有限公司	新疆昌吉	新疆昌吉	煤炭开采及销售		7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兖州新疆矿业有限公司	新疆昌吉	新疆昌吉	煤炭开采及销售		5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兖州新疆煤化工有限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	新疆乌鲁木齐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垠新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	新疆乌鲁木齐	房地产开发与租赁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疆中能化工有限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	新疆乌鲁木齐	甲醇、尿素等产品的生产与销售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疆矿业集团(伊犁)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昌吉	新疆昌吉	煤炭化工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兖州煤化工工程有限公司	山东济宁	山东济宁	煤矿机械加工、安装、维修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邹城晟泰材料检测试验有限公司	山东邹城	山东邹城	矿用产品支护材料检测试验等	100		投资设立
山东能源集团机务有限公司	山东济南	山东济南	企业集团机务公司服务	53.92	0.88	同一控制下合并

主要子公司简介如下：

1) 兖州煤业澳大利亚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澳大利亚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成立于2004年11月，实收资本6,400万澳元。2011年9月，本公司对澳洲公司增资90,900万澳元，澳洲公司注册资本增加为97,300万澳元。2012年6月，澳洲公司剥离部分资产至兖煤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导致注册资本减少65,314万澳元，为子公司收购格罗斯特发行股票增加注册资本33,684万澳元后，澳洲公司注册

资本变更为 65,670 万澳元,2014 年,澳洲公司通过发行可转换混合资本票据及实现或有期权(CVR)使注册资本增加至 310,556 万澳元,本公司持有澳洲公司股权变更为 78%。同时澳洲公司取代格罗斯特于 2012 年 6 月 28 日在澳大利亚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澳洲公司注册登记号为 111859119,主要负责本公司在澳大利亚的营运、预算、投融资等活动。

于 2017 年 8 月 31 日,本公司将其持有的 1,800,003,100 美元,折合人民币 11,014,218,969 元澳洲公司混合债以每股 0.1 美元的价格转换为澳洲公司 18,000,031,000 股股份。同时澳洲公司以每股 0.1 美元的价格配股发行了 23,464,929,520 股股份,并向机构投资者以每股 0.1 美元定向增发了 1,500,000,000 股股份,本公司以 10 亿美元,折合人民币 6,629,300,000 元认购取得澳洲公司 100 亿股股份。澳洲公司完成混合债转股、配股、定向增发后,本公司持有澳洲公司的股份由 77,548,899 股增加至 28,775,519,994 股,持股比例由 78%下降至 65.46%。

经本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批准,澳洲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29 日向香港联交所有限公司保密递交了上市申请。于 2018 年 12 月 6 日,澳洲公司实现了香港联交所上市,澳洲公司为实现上市而发售澳洲公司股份,并经全球发售、配股及超额配售权部分行使全部完成后,澳洲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由 1,256,071,756 股增加至 1,320,439,437 股,本公司持有澳洲公司的股份数量仍为 822,157,715 股,持股比例由约 65.45%稀释为约 62.26%。

澳洲公司主要控股子公司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
格罗斯特煤炭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71,972 万澳元	煤炭及煤炭相关资源的开发和运营	100
兖煤澳大利亚资源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44,641 万澳元	煤炭开采与勘探	100
兖煤澳大利亚配煤销售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100 澳元	混煤的销售	100
兖煤矿业服务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100 澳元	矿业服务	100
联合煤炭工业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86,584,735 澳元	煤炭开采和煤矿经营	100
兖煤澳洲莫拉本私有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100 澳元	煤炭开采和煤矿经营	100
沃特岗矿业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100 澳元	煤炭开采和煤矿经营	100
兖煤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根西岛	19,000,000 澳元	资产保险服务	100

2) 兖煤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兖煤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7 月 13 日,注册资本 280 万美元。2014 年 6 月,本公司将应收香港公司款项 419,460 万元人民币作为对其的增资,香港公司的注册资本增加至 68,931 万美元。香港公司注册登记号为 58665579-000-07-20-9,主要从事对外投资、矿山技术开发、转让与咨询服务和进出口贸易等。

香港公司主要控股子公司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
兖煤国际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香港	100 万美元	从事矿山开采技术的开发、转让与咨询服务	100
兖煤国际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香港	60 万美元	从事矿产资源的勘探开发	100
兖煤卢森堡资源有限公司	卢森堡	50 万美元	从事对外投资等	100
兖煤加拿大资源有限公司	加拿大	29,000 万美元	从事矿产资源开采与销售	100
亚森纳 (控股) 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2,445 万澳元	控股公司	100
汤佛 (控股) 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4,641 万澳元	控股公司	100
维尔皮纳 (控股) 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346 万澳元	控股公司	100
普力马 (控股) 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32,161 万澳元	控股公司	100
兖煤资源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20,298 万澳元	控股公司	100
兖煤技术发展 (控股) 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7,541 万澳元	控股公司	100
兖广东平陆港有限公司	山东泰安	91,997 万人民币	煤炭贸易, 港口、铁路运输	46.3
中垠 (济宁) 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山东济宁	1,400 万美元	融资租赁业务	100

3) 兖矿能源 (鄂尔多斯) 有限公司

兖矿能源 (鄂尔多斯) 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鄂尔多斯公司”) 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成立于 2009 年 12 月 18 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0 万元。2011 年 1 月, 本公司对鄂尔多斯公司增资 260,000 万元, 注册资本增加至 310,000 万元。2014 年 11 月, 本公司再次对鄂尔多斯公司增资 500,000 万元, 注册资本增加至 810,000 万元。2019 年 9 月 2 日, 本公司再次对鄂尔多斯公司增资 270,000 万元, 注册资本增加至 1,080,000 万元。公司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50691695945851D, 法定代表人: 王九红, 主要业务为煤炭、铁矿石销售, 对煤炭、化工企业投资, 煤矿机械设备、材料销售, 煤矿机械设备维修租赁。

鄂尔多斯公司主要控股子公司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人民币)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
内蒙古荣信化工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	153,335 万元	从事煤制甲醇生产、销售	100
内蒙古鑫泰煤炭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	500 万元	从事煤炭采掘与销售	100
鄂尔多斯市转龙湾煤炭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	505,000 万元	煤炭销售、煤矿机械设备生产与销售	100

4) 兖矿东华重工有限公司

兖矿东华重工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东华重工”) 成立于 2013 年 1 月, 由兖矿东华集团有限公司出资成立, 2015 年 7 月兖矿东华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东华重工 100% 股权全部转让给本公司之控股股东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控股股东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东华重工 100% 股权全部转让给本公司。注册资本为 127,789 万元, 2021 年 11 月, 本公司再次对东华重工增资 100,000 万元, 注册资本增加至 227,789 万元。公司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883061983346A, 公司法定代表人: 张立, 公司注册地址: 邹城市西外环路 5289 号。主要从事矿用设备、机电设备、橡胶制品等的生产销售。

东华重工主要控股子公司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人民币)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
兖州东方机电有限公司	山东邹城	5,000 万元	矿用电器 高低压开关设备制造	94.34
兖矿集团邹城金通橡胶有限公司	山东邹城	660 万元	高、中、低压橡胶软管制造	54.55
兖矿集团唐村实业有限公司	山东邹城	5,100 万元	橡胶输送带、电缆制造	100
山东兖矿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山东邹城	120,000 万元	设备制造、修理	100
山东兖矿集团长龙电缆制造有限公司	山东邹城	2,000 万元	电缆、电线、电缆附件及原料的制造、销售	95

5) 兖煤菏泽能化有限公司

兖煤菏泽能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菏泽能化”）系由本公司、煤炭工业济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山东省煤炭地质局于 2002 年 10 月共同出资设立之公司，实收资本 60,000 万元，本公司持有其 95.67% 股权；2007 年 7 月，菏泽能化增资扩股，注册资本增加至 150,000 万元，本公司股权占比增加至 96.67%。2010 年 5 月，本公司对菏泽能化增资 150,000 万元，注册资本增加至 300,000 万元，本公司股权占比增加至 98.33%。公司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000754456581B，法定代表人：姚刚，主要从事巨野煤田煤炭开采及销售。

菏泽能化主要控股子公司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人民币)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
兖煤万福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菏泽	60,000 万元	煤炭开采及销售	90

6) 内蒙古昊盛煤业有限公司

内蒙古昊盛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昊盛公司”），由上海华谊（集团）公司、鄂尔多斯市久泰满来煤业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市金诚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0 年 3 月共同出资组建，初期注册资本 15,000 万元，后经多次股权变动及增资，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昊盛公司注册资本为 118,462 万元，本公司持股比例为 59.38%。公司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627552806504A，法定代表人为陈虎，主要从事煤炭洗选、销售；煤矿机械设备及配件销售。

7) 兖矿能源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兖矿能源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兖矿国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9 月 17 日，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公司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00353493269U，2022 年变更法定代表人为徐长厚，主要从事煤炭、煤矿机械设备及配件、采矿专用设备、金属材料、矿用材料等的销售。

兖矿国贸主要控股子公司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人民币)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
山东中垠物流贸易有限公司	山东济南	30,000 万元	从事煤炭、煤矿机械设备及配件、采矿专用设备的销售	100

8) 兖矿瑞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兖矿瑞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兖矿瑞丰”）系本公司和青岛世纪瑞丰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成立于2015年11月，注册资本20,000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10,200万元，持股51%，青岛世纪瑞丰集团有限公司出资9,800万元，持股49%。公司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20MA3COK0918，法定代表人为任义飞，主要从事国际贸易、转口贸易、区内企业之间贸易及贸易项下加工整理等。

兖矿瑞丰主要控股子公司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
兖矿瑞丰（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28.52 万美元	国际贸易	100
兖矿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山东邹城	10,000 万元	再生资源回收	70

9) 兖矿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兖矿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兖矿融资租赁”）成立于2014年5月，由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香港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合计50,000万元，其中本公司以现金出资37,500万元，持股75%；香港公司以现金出资12,500万元，持股25%。

2015年，兖矿融资租赁增加注册资本156,000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合计206,000万元，其中本公司增资112,500万元，增资后为150,000万元，持股72.82%；香港公司增资37,500万元，增资后为50,000万元，持股24.27%；第三方山东永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投资6,000万元，持股2.91%。2016年，兖矿融资租赁增加注册资本500,000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合计706,000万元。2017年，兖矿融资租赁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过议案同意山东永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于2017年12月31日减资6,000万元，减资后为700,000万元，本集团持股100%。公司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094402317P，法定代表人：李士鹏，主要从事融资租赁业务等。

兖矿融资租赁主要控股子公司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
上海兖矿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	8,000 万元	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	100
兖矿融资租赁（泰安）有限公司	山东	159,300 万元	商务服务业	28.25
中垠（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9,857 万元	融资租赁、租赁、贸易、商业保理	100
兖矿商业保理（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	9,800 万元	融资租赁、租赁、贸易、商业保理	100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
兖矿商业保理(天津)有限公司	天津	9,000 万元	融资租赁、租赁、贸易、商业保理	51

10) 陕西未来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陕西未来能源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未来能源”)系本公司之子公司,成立于2011年,注册资本540,000万元。公司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00056714796XP。法定代表人:马洪光,主要从事化工产品、油品的研发,电力生产销售,煤炭开采等。

未来能源主要控股子公司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
陕西未来青油品与化学品销售有限公司	陕西榆林	5,000 万元	石油制品、化工产品、煤炭及制品销售	100
陕西未来青洁化学品有限公司	陕西榆林	3,000 万元	石油制品、化工产品、煤炭及制品销售	51

11) 兖矿鲁南化工有限公司

兖矿鲁南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南化工”)系本公司之子公司,成立于2007年,注册资本504,069万元。公司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4006644327461。法定代表人:张岭,主要从事化工产品生产、销售等。

12) 内蒙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内蒙矿业”)系本公司之子公司,成立于2013年,注册资本699,730万元。公司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000065019167L。本公司于2020年10月与内蒙古地质矿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地矿集团”)签订《增资协议》,以人民币3,962,290千元认缴内蒙矿业新增注册资本3,568,626千元,本次增资后,本公司、地矿集团持股比例分别51%、49%。法定代表人:王九红。内蒙矿业主要从事对矿产资源的投资与管理、煤炭开采和洗选业等。

内蒙矿业主要控股子公司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
乌兰察布市宏大实业有限公司	乌兰察布	55,000 万元	运营电力	100
鄂尔多斯市绿能光电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	18,000 万元	太阳能、风能发电项目建设及生产运营	100
内蒙古矿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	40,000 万元	投资与资产管理	100
鄂尔多斯市绿能光电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	120,000 万元	光能、电能设备材料销售	90.29
鄂尔多斯市文化产业园文化教育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	20,903 万元	教育软件研发、活动策划	63.3
内蒙古金融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	120,000 万元	租赁业务	55
内蒙古伊泰鲁图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	100,000 万元	煤炭开采和洗选业	52.77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
鄂尔多斯市营盘壕煤炭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	300,000 万元	煤炭销售、煤矿机械设备生产与销售	57.75
内蒙古博琅泰煤炭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	300,000 万元	煤炭开采和洗选业	100

13) 青岛中充贸易有限公司

青岛中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中充”）系本公司之子公司，成立于 1997 年，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20163625005T，法定代表人：岳良。主要从事保税区内贸易及仓储。

14) 兖州煤业榆林能化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榆林能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榆林能化”）系本公司之子公司，成立于 2004 年，注册资本 140,000 万人民币，公司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8007588160388，法定代表人：孙清涛。主要从事热力生产和供应；煤炭及制品销售。

15) 山东能源集团鲁西矿业有限公司

山东能源集团鲁西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西矿业”）系本公司之子公司，成立于 2021 年，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公司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725MA7EK74Q90。本公司于 2023 年以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鲁西矿业 51% 股权，本次变更后，本公司持股比例为 51.00%，新汶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为 27.00%、淄博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为 7.00%、龙口矿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5.00%、肥城肥矿煤业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10.00%。鲁西矿业主要从事煤炭开采和洗选业等。

鲁西矿业主要控股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
山东李楼煤业有限公司	山东菏泽	64,352.6 万元	煤炭开采及销售	100
肥城矿业集团梁宝寺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济宁	50,000 万元	煤炭开采及销售	85
山东新巨龙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菏泽	100,000 万元	煤炭开采及销售	60
新矿巨野选煤有限公司	山东菏泽	1,000 万元	煤炭产品的洗选加工	100
临沂矿业集团菏泽煤电有限公司	山东菏泽	85,000 万元	煤炭开采及销售	83.59
肥城矿业集团单县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菏泽	70,000 万元	煤炭开采及销售	100
山东唐口煤业有限公司	山东济宁	51,382.85 万元	煤炭开采及销售	100
卡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济宁	7,639.31 万元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51
山东淄矿铁路运输有限公司	山东济宁	10,656 万元	物流贸易	100
山东盟鲁采矿工程有限	山东济宁	5,000 万元	建筑安装	100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
公司				
龙口矿业集团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山东烟台	15,000 万元	工程建设	100

16) 兖矿新疆能化有限公司

兖矿新疆能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能化)由兖矿集团有限公司与兖矿鲁南化肥厂,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设立兖矿新疆能化有限公司的批复》(鲁国资企改函【2007】43号)于2007年8月3日共同出资设立。2023年4月28日,本公司与新矿集团、山东能源签署关于股权转让协议,以支付现金方式收购新矿集团持有的新疆能化7.84%股权以及山东能源持有的新疆能化43.16%股权。

新疆能化主要控股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新疆兖矿其能煤业有限公司	新疆昌吉	10,000 万元	煤炭开采及销售	76
兖矿新疆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新疆昌吉	38,333 万元	煤炭开采及销售	51
中垠新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	15,000 万元	房地产开发与租赁	100
新疆山能化工有限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	500,000 万元	甲醇、尿素等产品的生产与销售	100
新汶矿业集团(伊犁)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昌吉	100,000 万元	煤炭化工	100
兖矿新疆煤化工有限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	313,000 万元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100

17) 山东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山东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能财司)系由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投资设立。2023年11月6日,山能财司吸收合并本公司之子公司兖矿财司。交易完成后兖矿财司注销,其资产、负债、业务以及人员全部由新山能财司依法承继,本公司完成对山能财司控股。山能财司注册资本700,000万元。公司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00008978789X0。主要提供企业集团财务公司服务。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	本期归属于少数	本期向少数股东	期末少数股东权
-------	--------	---------	---------	---------

	比例	股东的损益	宣告分派的股利	益余额
澳洲公司	37.74	3,282,324	2,461,593	14,888,874
未来能源	26.03	1,492,957	780,825	6,495,257
鲁西矿业	49.00	1,603,724	1,619,563	4,900,427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澳洲公司	11,992,635	42,286,495	54,279,130	5,334,239	8,003,875	13,338,114	17,637,836	42,378,058	60,015,894	11,947,107	10,210,293	22,157,400
未来能源	15,621,380	15,772,565	31,393,945	3,083,314	3,469,646	6,552,960	14,270,307	16,703,677	30,973,984	4,445,938	4,235,331	8,681,269
鲁西矿业	14,473,701	30,033,369	44,507,070	21,425,263	13,265,079	34,690,342	16,131,415	28,464,473	44,595,888	22,871,333	11,870,797	34,742,130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澳洲公司	36,752,056	8,697,201	9,562,053	6,359,064	49,821,116	16,738,824	17,162,132	31,881,319
未来能源	15,277,230	5,649,578	5,649,578	5,602,343	17,815,816	6,858,251	6,858,251	7,132,447
鲁西矿业	15,628,117	2,433,298	2,456,932	1,677,148	17,713,152	4,207,316	4,198,274	4,199,558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中山矿合营企业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煤炭采掘及销售		约 50	权益法
华电邹县发电有限公司	山东	山东	火力发电及发电余热综合利用	30		权益法
内蒙古伊泰呼准铁路有限公司	内蒙古	内蒙古	铁路建设及客货运输		18.94	权益法
临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	山东	金融服务	17		权益法
内蒙古锦联铝材有限公司	内蒙古	内蒙古	铝后加工；铝锭、铝制品及衍生产品的生产销售		44.24	权益法
伊犁新天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	新疆	煤制合成天然气等产品的生产与销售		45.00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中山矿合营企业	中山矿合营企业
流动资产	683,506	1,046,614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67,786	687,236
非流动资产	4,025,180	4,825,749
资产合计	4,708,686	5,872,363
流动负债	1,086,345	1,888,155

非流动负债	1,184,806	1,737,753
负债合计	2,271,151	3,625,90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437,535	2,246,45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218,760	1,123,221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219,482	1,123,923
营业收入	3,165,312	5,910,092
财务费用	-42,558	-650
所得税费用	-2,478,245	-556,108
净利润	124,267	1,221,699
综合收益总额	124,267	1,221,699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116,697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华电邹县发电有限公司	内蒙古伊泰呼准铁路有限公司	临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伊犁新天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锦联铝材有限公司	华电邹县发电有限公司	内蒙古伊泰呼准铁路有限公司	临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伊犁新天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锦联铝材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076,768	489,066	151,703,658	2,330,119	2,981,713	1,104,962	494,462	112,375,732	2,990,198	2,401,449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60,969	259,273	12,046,721	1,783,708		17,467	327,182	13,232,783		751,543
非流动资产	3,679,603	10,639,073	5,851,327	12,275,742	12,759,339	3,940,352	11,430,673	29,806,934	13,279,948	13,097,148
资产合计	4,756,371	11,128,139	157,554,985	14,605,861	15,741,052	5,045,314	11,925,135	142,182,666	16,270,146	15,498,597
流动负债	624,678	664,486	141,035,054	3,821,485	5,079,154	1,504,739	940,450	129,643,563	5,807,901	4,668,165
非流动负债	478,518	1,462,457	5,377,923	6,556,860	2,548,843	255,960	1,714,060	1,841,474	7,197,657	1,607,476
负债合计	1,103,196	2,126,943	146,412,977	10,378,345	7,627,997	1,760,699	2,654,510	131,485,037	13,005,558	6,275,641
其他权益工具			1,998,493					1,998,493		
少数股东权益		387,939			10,938		383,634			10,86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653,175	8,613,257	9,143,515	4,227,516	8,102,117	3,284,615	8,886,991	8,699,136	3,264,588	9,212,09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095,952	1,631,359	1,554,397	1,902,382	3,585,187	985,384	1,683,196	1,478,853	1,469,065	4,072,666
—其他		-574,663	-602,362		-842,673	841	-476,201	-599,802		-618,490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095,952	2,206,022	2,156,759	1,902,382	4,427,860	984,543	2,159,397	2,078,655	1,469,065	4,691,156
营业收入	4,091,131	2,093,359	3,533,638	7,152,624	17,318,850	4,236,587	1,869,483	3,868,376	8,028,458	18,131,912
财务费用	27,212	69,642		387,324	176,109	44,783	107,937		537,004	236,994
所得税费用	126,176	90,892	186,496	182,896	381,052	60,731	-44,522	125,765	-356,157	324,411
净利润	356,954	407,370	390,331	965,996	949,150	172,936	149,992	450,578	2,444,524	703,189
综合收益总额	356,954	406,849	435,022	965,996	949,150	172,936	146,214	383,568	2,444,524	703,189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34,282			908,239		34,281			80,016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36,512	50,99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778	2,662
--综合收益总额	778	2,662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707,325	1,586,201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04,933	94,041
--其他综合收益	5,056	215
--综合收益总额	109,989	94,256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325,556	59,080		55,318		329,318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25,556	59,080		55,318		329,318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260,443	204,731
营业外收入	30,144	20,096
合计	290,587	224,827

十二、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发放贷款及垫款、应收保理款、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借款、应付款项及应付债券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敞口及管理和监控这些风险的措施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1).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①汇率风险

于2023年12月31日，除下表所述货币性资产及负债的美元、澳元、港币、欧元、加元余额外，本集团的货币性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汇率风险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项目	负债年末余额	资产年末余额
美元	7,481,039	7,009,777
澳元	3,219,226	5,740,001
港币		122,627
加元		710
欧元		13,400

本集团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集团的影响。

②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与固定利率银行借款以及债券等有关。对于固定利率借款，本集团的目标是保持其浮动利率。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以及债券等有关。本集团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变动的公允价值风险。

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利率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	利率区间
短期借款	4,084,299	人民币借款利率在 2.40%至 4.50%之间，外币美元借款利率在 6 个月 Libor+25BPs 至 7.03%之间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972,489	人民币借款利率在 2.27%至 5.90%之间，外币美元借款利率为 4.13%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57,340	5.86%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0,796,410	2.90%-6.15%
长期借款	61,355,220	人民币借款利率在 2.27%至 4.98%之间，外币澳元借款利率为 8.70%，外币美元借款利率为 3 个月 libor+1.8%-6.2%之间
应付债券	12,172,858	2.90%-6.15%
租赁负债	325,117	6.50%
长期应付款	9,279,757	3.27%-9.00%
合计	106,143,490	—

③价格风险

除上述金融工具的风险外，本集团还面临由于投资上市公司权益性证券的权益价格风险，及非金融工具商品如原材料的价格风险。本集团目前尚未采用任何安排套期权益性证券投资和原材料购买的价格风险。本集团面临的投资上市权益性证券的权益价格风险与敏感性分析结果显示，这些风险都是非重大的。

2) 信用风险

于2023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成立专门部门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

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一般根据客户的不同状况给予长期客户不超过180天的信用期。对中小客户及新客户，本集团一般要求发货前支付货款。

本集团的国内销售多数是电力行业、钢铁行业、冶金焦化、建材水泥、和化工行业。集团一般与这些公司建立长期和稳定的合作关系。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集团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集团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集团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将银行借款作为主要资金来源。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尚未使用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为人民币1,613.81亿元（2022年12月31日为人民币1,138亿元）。

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2023年12月31日金额：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未贴现现金流总计	年末账面余额
短期借款	4,128,157				4,128,157	4,084,299
应付票据	11,876,855				11,876,855	11,876,855
应付账款	19,553,007				19,553,007	19,553,007
其他应付款	50,455,352				50,455,352	50,455,35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740,347				22,740,347	20,194,089
长期借款		19,692,062	39,654,288	6,510,098	65,856,447	61,355,220
应付债券		3,089,704	2,995,204	8,364,975	14,449,883	12,172,858
租赁负债		120,354	205,961	18,898	345,213	325,117
长期应付款		2,346,732	2,663,089	10,379,244	15,389,066	9,279,757

(2). 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的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主要面临美元汇率变动的影响。

下述表格详细列示当人民币升值或贬值5%时，本集团的敏感性。5%变动代表本集团就汇率在下一年度合理变动作出的评估。敏感性分析包括外币货币性项目的余额，并将年末汇率调整5%，并假设其他因素保持不变的情况下计算。敏感性分析还包括了借款，这些借款币种也非借入方日常经营所用货币。

从境内公司角度考虑敏感性：

项目	美元影响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加（或减少）当期损益		
—如人民币贬值对应外币	-38,610	-101,450
—如人民币升值对应外币	-38,610	101,450

从澳洲公司和香港公司角度考虑敏感性：

项目	美元影响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加（或减少）当期损益		
—如记账本位币贬值对应外币	-7,635	-115,065
—如记账本位币升值对应外币	7,635	115,065
增加（或减少）当期股东权益		
—如记账本位币贬值对应外币	-5,178	-33,892
—如记账本位币升值对应外币	5,178	33,892

2)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

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衍生金融工具及其它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它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权益的税后影响如下：

项目	利率变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	------	---------	---------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浮动利率借款	增加 1%	-101,337	-101,337	-147,283	-147,283
浮动利率借款	减少 1%	101,337	101,337	147,283	147,283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5		107,247	107,472
2. 应收款项融资			4,670,738	4,670,738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66		116,280	116,646
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503,449	1,503,449
5. 交易性金融负债			550,761	550,761
6. 投资性房地产			1,109,569	1,109,569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公允价值计量依据	科目
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收盘价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力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收盘价	交易性金融资产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公允价值计量依据	科目
特别收益权	按照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现值进行估值	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非或然特许权使用费	按照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现值进行估值	交易性金融负债
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	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	应收款项融资
鄂尔多斯南部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按照市场法进行估值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杭州时代鼎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按照基金净值进行估值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上海骥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按照合伙企业净资产进行估值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陕西靖神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按照市场法进行估值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榆林市榆阳区煤矿疏干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按照市场法进行估值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山东邹城建信村镇银行有限公司	按照市场法进行估值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天津物产二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按照收益法、市场法和资产基础法进行估值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建信信托-彩蝶6号财产权信托计划	按照市场法进行估值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公允价值计量依据	科目
天津物产三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按照收益法、市场法和资产基础法进行估值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对外出租房屋	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	投资性房地产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济南	煤炭等资源性产品、煤电、煤化工、高端装备制造等	30,200,000	54.69	54.69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十、1.（1）企业集团的构成”相关内容。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十、3.（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相关内容。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中山矿合营企业	本公司之合营企业
纽卡斯尔煤炭基础建设集团	本公司之合营企业
WICET Holdings Pty Ltd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沃拉塔港煤炭服务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内蒙古东能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内蒙古锦联铝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内蒙古霍煤锦联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山东新宝龙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德伯特机械（山东）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伊犁新天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兖矿清湖生态科技（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山东能源集团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济宁福兴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山东能源（海南）智慧国际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山东兖矿国际焦化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兖矿国宏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兖矿售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山东能源集团易佳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探创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山东兖矿轻合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山东兖矿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山东鲁西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山东方大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兖矿东华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山东能源集团煤炭营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北斗天地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兖矿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山东惠济工贸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山东兖矿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信达酒店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山东颐养健康集团怡欣医疗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山东能源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山东能源集团安保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青岛北斗天地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新汶矿业集团物资供销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盛隆化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山东淄矿物产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兖矿集团博洋对外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济宁亿金物资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嘉能可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内蒙古矿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青岛世纪瑞丰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中峰化学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贵州开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的联营合营企业	其他关联方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其中：	获批的交易 额度	是否超过 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备注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采购商品-采购物资	5,735,465	3,503,867	3,850,000	否	6,628,561	注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采购商品-大宗贸易	214,213	214,213	2,000,000	否	321,071	注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采购商品-化工原料煤	908,660	706,714	1,500,000	否	716,936	注
联营企业	采购商品	260,803				290,116	

其他关联方	采购商品	8,916,591				11,991,909	
联营企业	接受劳务-港口费	1,660,057				1,219,642	
其他关联方	接受劳务-行政管理费	82,655				65,968	
联营企业	融资服务-利息支出					421	
合计		17,778,444	4,424,794	7,350,000		21,234,624	

注：根据本公司与山东能源签订的协议，由山东能源及其附属公司向本公司供应产品、材料物资及大宗商品，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确定，其中项为本期持续性关联交易发生总额扣除本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公司交割日前持续性关联交易后的金额，未超过 2023 年度获批的交易上限金额。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销售商品-煤炭	21,120,476	21,471,956
联营企业	销售商品-煤炭	1,495,210	1,469,801
其他关联方	销售商品-煤炭	470,189	1,665,207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销售商品-煤化	286,296	97,148
其他关联方	销售商品-煤化	149,654	133,553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销售商品-材料	1,463,153	1,087,419
联营企业	销售商品-材料	101	
其他关联方	销售商品-材料	92	155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销售商品-大宗商品	196,280	281,348
其他关联方	销售商品-大宗商品		4,033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销售商品-电、热	9,012	4,445
联营企业	销售商品-电、热		3,950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提供劳务-设备租赁	17,317	1,790
联营企业	提供劳务-设备租赁	28,138	
其他关联方	提供劳务-设备租赁	44,474	28,499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提供劳务-维修服务	16,635	18,593
其他关联方	提供劳务-维修服务	66,895	51,729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提供劳务-运输服务	23,276	25,000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提供劳务-培训	7,997	1,418
联营企业	提供劳务-培训	2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提供劳务-信息及技术服务	9,827	13,775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提供劳务-利息收入	3,736	323,968
联营企业	提供劳务-利息收入	49,669	84,531
其他关联方	提供劳务-利息收入	7,952	
其他关联方	提供劳务-担保服务	425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提供劳务-特许权使用服务	130,909	132,722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提供劳务-项目委托管理	16,472	4,302
合计		25,614,187	26,905,342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根据本公司与山东能源签订的协议，向山东能源及其附属公司供应产品、材料物资及设备租赁、提供劳务及服务，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确定。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受托资产类型	受托起始日	受托终止日	托管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
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兖矿东华重工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22-1-1	2024-12-31	协议定价	1,160
兖矿售电有限公司	山东华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22-1-1	无固定终止日	协议定价	4,302
枣庄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兖矿新疆能化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22-3-1	2025-2-28	协议定价	-
临沂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能源集团鲁西矿业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23-1-1	2026-1-1	协议定价	100
山东能源澳大利亚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澳大利亚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22-1-1	2024-12-31	协议定价	4,284
兖矿资源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澳大利亚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6-12-7	无固定终止日	协议定价	516
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能源集团鲁西矿业有限公司	股权托管	2022-3-1	2025-2-28	协议定价	100
山东东山矿业有限公司	山东能源集团鲁西矿业有限公司	股权托管	2022-3-1	2025-2-28	协议定价	600
山东东山矿业有限公司	山东能源集团鲁西矿业有限公司	股权托管	2022-3-1	2025-2-28	协议定价	500
山东东山矿业有限公司	山东能源集团鲁西矿业有限公司	股权托管	2022-3-1	2025-2-28	协议定价	525
山东东山矿业有限公司	山东能源集团鲁西矿业有限公司	股权托管	2022-3-1	2025-2-28	协议定价	150
肥城肥矿煤业有限公司	山东能源集团鲁西矿业有限公司	股权托管	2022-3-1	2025-2-28	协议定价	700
临沂矿业集团有	山东能源集团鲁	股权托管	2022-3-1	2025-2-28	协议定价	1,500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受托资产类型	受托起始日	受托终止日	托管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
限责任公司	西矿业有限公司					
临沂矿业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山东能源集团鲁 西矿业有限公司	股权托管	2022-3-1	2025-2-28	协议定价	400
临沂矿业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山东能源集团鲁 西矿业有限公司	股权托管	2022-3-1	2025-2-28	协议定价	435
龙口煤电有限公 司	山东能源集团鲁 西矿业有限公司	股权托管	2022-3-1	2025-2-28	协议定价	1,100
淄博矿业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山东能源集团鲁 西矿业有限公司	股权托管	2022-3-1	2025-2-28	协议定价	100

注：鲁西矿业与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山东东山矿业有限公司、肥城肥矿煤业有限公司、临沂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龙口煤电有限公司、淄博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各委托方）分别签订《股权委托管理服务协议》，约定鲁西矿业受托代为管理各委托方其持有的肥城肥矿煤业有限公司、山东东山古城煤矿有限公司、山东东山王楼煤矿有限公司、山东东山新驿煤矿有限公司、山东东山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株柏煤矿、肥城白庄煤矿有限公司、临沂会宝岭铁矿有限公司、山东里能里彦矿业有限公司、山东里能鲁西矿业有限公司、龙口煤电有限公司梁家煤矿、山东新河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目标公司）股权，委托期限为自协议生效之日（含当日）起三年在委托期限内，鲁西矿业有权按照协议约定代委托方其在目标公司的股东权利（不包括财产性股东权利），对目标公司进行管理，负责目标公司的经营管理事项，目标公司的产权隶属关系保持不变，产权权属及资产收益权由各委托方享有。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本公司	兖煤国际资源	30,000 万美元	2021-11-18	2024-11-18	否
本公司	兖煤国际控股	10,000 万美元	2022-6-20	2025-7-20	否
本公司	兖矿瑞丰	50,000 万人民币	2023-1-6	2024-1-5	否
本公司	兖矿瑞丰	57,000 万人民币	2023-3-15	2024-3-14	否
本公司	兖矿瑞丰	30,000 万人民币	2023-1-28	2024-1-28	否
本公司	兖矿瑞丰	40,000 万人民币	2023-2-14	2024-2-13	否
本公司	兖矿瑞丰	20,000 万人民币	2023-9-25	2024-9-24	否
本公司	兖矿瑞丰	20,000 万人民币	2023-8-10	2024-8-10	否
本公司	兖矿瑞丰	60,000 万人民币	2022-8-19	2024-8-19	否
本公司	兖矿国贸	15,000 万人民币	2023-8-31	2024-8-31	否
本公司	青岛中兖贸易	30,000 万人民币	2023-2-28	2024-2-27	否
本公司	青岛中兖贸易	30,000 万人民币	2023-6-24	2024-6-24	否
本公司	青岛中兖贸易	15,000 万人民币	2023-6-26	2024-6-25	否
本公司	内蒙古荣信化工	91,710 万人民币	2021-2-7	2025-1-20	否
本公司	榆林能化	86,350 万人民币	2021-2-7	2025-1-20	否
本公司	鲁南化工	85,000 万人民币	2021-3-17	2029-3-12	否
本公司	烟台金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37,00 万人民币	2023-3-10	2026-5-9	否
本公司	万福能源	100,000 万人民币	2023-12-20	2026-12-19	否
内蒙古矿业	乌兰察布市宏大实业有限公司	105,767.61 万人民币	2021-8-20	2026-9-3	否
内蒙古矿业	锋威光电	53,381.2 万人民币	2021-10-22	2029-10-22	否
内蒙古矿业	内蒙古锦联铝材有限责任公司	9,000 万人民币	2015-12-16	2025-12-16	否
锋威光电	内蒙古矿业	47,695 万人民币	2022-6-29	2024-6-29	否
未来能源	陕西靖神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31,420 万人民币	2018-7-26	2043-7-25	否
新疆能化	伊新煤业	16,500 万人民币	2023-11-21	2033-11-21	否
鲁西矿业	新巨龙公司	5,940 万人民币	2023-1-13	2024-1-12	否
鲁西矿业	新巨龙公司	6,000 万人民币	2023-3-30	2024-3-29	否
鲁西矿业	菏泽煤电	25,000 万人民币	2023-3-30	2024-3-29	否
鲁西矿业	李楼煤业	15,400 万人民币	2023-4-27	2026-4-26	否
鲁西矿业	李楼煤业	700 万人民币	2023-7-24	2024-1-24	否
鲁西矿业	李楼煤业	127.68 万人民币	2023-8-1	2024-1-31	否
澳洲公司	Syntech Resources Pty Ltd	1,400 万澳元	2017-9-1	2027-4-1	否
澳洲公司	Syntech Resources	3,466.9 万澳元	2023-2-20	2031-4-30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Pty Ltd				
澳洲公司	Syntech Resources Pty Ltd	272.79 万澳元	2023-2-21	2031-4-30	否
澳洲公司	Syntech Resources Pty Ltd	52.53 万澳元	2023-5-5	2031-4-30	否
澳洲公司	Syntech Resources Pty Ltd	30 万澳元	2016-9-30	N/A	否
澳洲公司	Syntech Resources Pty Ltd	1.01 万澳元	2020-12-7	N/A	否
澳洲公司	AMH (Chinchilla Coal) Pty Ltd	2 万澳元	2020-12-7	N/A	否
澳洲公司	AMH (Chinchilla Coal) Pty Ltd	2.9 万澳元	2020-12-7	N/A	否
澳洲公司	Athena Coal Mines Pty Ltd	0.25 万澳元	2020-12-7	N/A	否
澳洲公司	Premier Coal Limited	400 万澳元	2017-9-1	N/A	否
澳洲公司	Premier Coal Limited	2,500 万澳元	2023-2-21	2026-12-31	否
澳洲公司	Premier Coal Limited	6.25 万澳元	2020-12-4	N/A	否
澳洲公司	Tonford Holdings Pty Ltd	1 万澳元	2020-12-7	N/A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山东能源	本公司	305,000 万人民币	2012-7-23	2024-3-4	否
山东能源	本公司	15,000 万美元	2017-8-29	2024-8-29	否
山东能源	陕西未来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194,250 万人民币	2016-5-30	2029-05-20	否
山东能源	梁宝寺能源	100,000 万人民币	2022-10-17	2025-10-17	否
山东能源	李楼煤业	2,326.74 万人民币	2019-6-21	2024-6-21	否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陕西未来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64,750 万人民币	2016-5-30	2032-5-29	否
新矿集团	伊犁能源	148,000 万人民币	2022-8-17	2037-9-6	否
新矿集团	伊犁能源	114,000 万人民币	2022-9-27	2032-9-26	否
新矿集团	伊犁能源	76,000 万人民币	2022-9-27	2032-9-26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新矿集团	伊新煤业	200,000 万人民币	2023-1-17	2038-1-17	否
临矿集团	菏泽煤电	18,807.75 万人民币	2022-4-29	2025-4-28	否
临矿集团	菏泽煤电	2,412.6 万人民币	2021-9-29	2024-9-28	否
青岛世纪瑞丰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50,000 万人民币	2023-1-6	2024-1-5	否
青岛世纪瑞丰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57,000 万人民币	2023-3-15	2024-3-14	否
青岛世纪瑞丰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30,000 万人民币	2023-1-28	2024-1-28	否
青岛世纪瑞丰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40,000 万人民币	2023-2-14	2024-2-13	否
青岛世纪瑞丰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20,000 万人民币	2023-9-25	2024-9-24	否
青岛世纪瑞丰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20,000 万人民币	2023-8-10	2024-8-10	否
青岛世纪瑞丰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60,000 万人民币	2022-8-19	2024-8-19	否
烟台金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	7,535 万人民币	2023-3-10	2026-5-9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临沂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0,000 万人民币	2023-6-27	2024-6-30	
肥城肥矿煤业有限公司	654 万人民币	2022-1-1	2025-3-25	
肥城肥矿煤业有限公司	90,777 万人民币	2022-12-14	2024-12-24	
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200 万人民币	2022-10-27	2032-8-21	
山东能源重型装备制造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7,820 万人民币	2022-5-30	无固定到期日	
枣庄矿业（集团）济宁岱庄煤业有限公司	30,770 万人民币	2016-4-13	无固定到期日	
枣庄矿业（集团）济宁岱庄煤业有限公司	20,590 万人民币	2023-8-31	2028-7-31	
拆出				
伊犁新天煤化工有限责任	97,227 万人民币	2023-2-21	2024-2-20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公司				
内蒙古地质矿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384 万人民币	2022-7-4	2024-7-3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1,364	21,151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	项目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关联交易内容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职工社会保险		380,766	注 1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离退休职工福利费		381,869	注 2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工程施工	2,603,290	2,487,653	注 2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担保服务	109,373	119,112	注 2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保安服务	121,538	76,792	注 2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食宿运营服务	106,072	106,496	注 2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员工个人福利	21,451	9,143	注 2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利息支出	209,352	313,628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信息及技术服务	146,713	134,971	注 2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资产租赁	43,209	42,317	注 2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维修服务	234,979	204,284	注 2

关联方	项目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关联交易内容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医疗救护服务	44,667	40,260	注 2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ERP 运维服务	47,170	47,170	注 2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山能财司利息收入	449,098	517,674	注 3
联营企业	山能财司利息收入	2,813		
其他关联方	山能财司利息收入	2,176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山能财司手续费收入	796	1,243	注 4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山能财司利息支出	339,968	423,385	注 5
其他关联方	山能财司利息支出	3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山能财司发放贷款（含贴现）	17,314,000	7,304,610	注 6
联营企业	山能财司发放贷款（含贴现）	1,000,000		
其他关联方	山能财司发放贷款（含贴现）	150,000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山能财司收回贷款（含贴现）	16,020,000	8,979,902	注 7
联营企业	山能财司收回贷款（含贴现）	500,000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山能财司收到存款净额	-9,446,168	-14,879,118	注 8
其他关联方	山能财司收到存款净额	71	-1,994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股权（资产）收购	28,410,212		注 9
合计	—	58,430,783	6,690,163	

注 1：根据本公司与山东能源签订的协议，由山东能源统一管理本公司在职职工社会保险，2023 年获批准的交易上限金额为 230,000 千元。

注 2：根据本公司与山东能源签订的协议，由山东能源下属各部门、单位向本公司提供约定服务并收取相应的费用，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政府定价或双方协议价格确定，2023 年获批准的交易上限金额为 4,830,000 千元。

注 3：山能财司利息收入是指给予关联方贷款所收到的利息收入，适用利率为现行借款利率。

注 4：山能财司手续费收入是指给予关联方提供的担保手续费、保函手续费、承兑手续费和委托贷款手续费等。

注 5：山能财司利息支出是指吸收关联方存款及关联方借款所发生的利息费用。适用利率为现行银行利率。

注 6：山能财司发放贷款是指山能财司发放予关联方的贷款及贴现。

注 7：山能财司收回贷款是指关联方向山能财司偿还贷款及贴现。

注 8：山能财司收到存款净额是指山能财司收到（返还）山东能源及其关联方的净存款。

注 9：本公司本年收购鲁西矿业、新疆能化、山能财司、山东能源大厦上海有限公司和兖矿煤化工工程有限公司股权，交易价格 28,410,212 千元，详见本附注“九、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融资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119,113		144,777	
应收款项融资	其他关联方	8,458		290	
应收票据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765,427		701,699	
应收账款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1,215,742	10,300	2,051,383	11,348
应收账款	合营企业	31,357		33,564	
应收账款	联营企业	582		3,928	
应收账款	其他关联方	213,471	27,374	184,788	59,991
合同资产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20,400		20,732	
预付款项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179,305		396,998	
预付款项	其他关联方	6,455		62	
其他应收款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129,398		969,639	
其他应收款	联营企业	1,003,197		2,011,090	
其他应收款	其他关联方	387,109	69,169	268,086	69,169
其他流动资产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12,424,000	310,600	10,890,000	272,250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关联方	150,000	3,750		
其他流动资产	联营企业	500,000	12,5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2,000,000	50,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长期应收款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177,650			
长期应收款	联营企业	535,079			
其他非流动资产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2,025,826	44,000	93,0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关联方	300,929			
合计	—	20,193,498	477,693	19,770,069	462,758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票据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1,182,644	874,331
应付票据	联营企业	82,893	
应付账款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4,216,453	5,385,796
应付账款	联营企业	2,428	3,290
应付账款	其他关联方	42,373	23,308
合同负债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329,573	282,406
合同负债	联营企业	14,396	1,836
合同负债	其他关联方	3,226	3,429
其他应付款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39,605,881	42,221,445
其他应付款	联营企业	98	
其他应付款	其他关联方	23,426	21,49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42,600	
长期应付款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1,093,073	22,000
合计	—	46,639,064	48,839,332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1) 本公司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情况
本年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本年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2,656,840
本年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3,028,360
年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行权价格	3.6133 元/股
年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合同剩余期限	1-3 年
年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2019 年 2 月 12 日，本公司根据激励计划向管理层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授予 A 股期权 46,320,000 份。本计划授予的期权等待期为 24 月，36 月，48 月。

2021 年 1 月 13 日，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将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人数由 499 名调整至 469 名，所涉及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由 46,320,000 份调整至 43,020,860 份。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符合条件的 469 名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14,184,060 份，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均已行权完毕，剩余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28,836,800 份。

2022 年 1 月 27 日，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将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人数由 469 名调整至 436 名，所涉及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期权数量由 28,836,800 份调整至 26,005,080 份；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符合条件的 436 名激励对象在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的期权数量为 12,796,080 份。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符合行权条件的 435 名激励对象以人民币 6.52 元/份的价格行权 12,779,580 份。剩余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13,225,500 份，其中：第二个行权期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16,500 份。2022 年 4 月 29 日，根据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同意将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人数由 436 名调整至 430 名，同时相应将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由 13,225,500 份调整至 13,015,200 份（其中：调减第二个行权期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 16,500 份）。

2023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批准了《关于调整 2018 年 A 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 2018 年 A 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同意将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人数由 430 名调整至 419 名，所涉及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期权数量由 13,015,200 份调整至 12,656,840 份；行权价格由人民币 6.52 元/份调整为人民币 4.52 元/份；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符合条件的 419 名激励对象在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的期权数量为 12,656,840 份。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年已行权 12,656,840 份，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已全部行权。

2022 年 1 月 27 日，本公司根据激励计划以 2022 年 1 月 27 日为授予日，以 11.72 元每股为授予价格，向符合条件的 1,256 名激励对象授予 6,234 万股限制性股票。本公司董事会审议授予相关事项后，在资金缴纳过程中，1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公司向其授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放弃 60 万股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由 1,256 人调整为 1,245 人，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6,234 万股调整为 6,174 万股。本激励计划限售期分别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月，36 月，48 月。截止 2022 年 2 月 12 日止，公司已收到 1,245 位股权激励对象缴纳的 6,174 万股限制性股票购股款人民币 72,359.28 万元。其中，计入股本 6,174.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66,185.28 万元。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60 元/股(含税)，另派发特别现金股利人民币 0.40 元/股(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00 元/股(含税)。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07 元/股(含税)，另派发特别现金股利人民币 1.23 元/股(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4.30 元/股(含税)；每股派送红股 0.5 股。因此，根据相关规定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6,174 万股调整为 9,261 万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调整为 3.6133 元/股。

2023 年 8 月 25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批准了《关于调整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鉴于本激励计划 26 名激励对象因调动、退休等原因，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应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267 万股进行回购注销；本次限制性股票于 2023 年 11 月 16 日完成注销。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7,439,370,720 份，其中：无限售条件股 7,349,430,720 份，有限售条件股 89,940,000 份。

(2) 澳洲公司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情况
本年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216,705
本年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2,007,635
本年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75,016
年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行权价格	
年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合同剩余期限	1-3 年
年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澳洲公司根据激励计划向核心管理层人员授予 6,437,335 份期权，占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的 0.5%。此激励计划为长期激励计划，2023 年长期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 1,216,705 份期权，若满足相关可行权条件，将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行权。若无法满足相关可行权条件，此期权将于 2026 年 1 月 1 日到期失效。

3、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Black-Scholes 期权定价模型来计算期权的公允价值（公司股票的市场价格-授予价格）
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
本年估计与上年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617,128
本年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68,480

澳洲公司

项目	情况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Black-Scholes 期权定价模型来计算期权的公允价值
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
本年估计与上年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85,667
本年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69,301

4、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6、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承诺事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石拉乌素矿井及选煤厂项目	628,693	222,567
兖矿泰安港公铁水联运物流园	403,530	448,637
万福煤矿项目	342,112	376,493
年产6万吨三聚氰胺项目	193,821	566,493
鲁南化工煤化工项目	153,954	1,326,546
荣信甲醇厂二期项目	135,752	39,589
融资租赁设备采购款	105,402	123,441
营盘壕煤矿项目	96,255	6,261
金鸡滩矿井和选煤厂项目	76,590	126,925
矿井水脱盐处理 BOT 项目	66,192	593,227
榆林甲醇厂二期项目	452	7,230
其他	1,165,569	1,575,018
合计	3,368,322	5,412,427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澳洲公司及其合营公司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对日常经营提供履约保函	1,733,957	1,858,982
按照法律要求对某些采矿权的复原成本向政府部门提供履约保函	2,698,761	2,574,854
合计	4,432,718	4,433,836

2) 厦门信达合同纠纷案

2017年3月，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厦门信达”）以买卖合同纠纷为由，将本公司、本公司之子公司山东中垠物流贸易有限公司（“中垠物流”）诉至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厦门中院”）、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法院，要求中垠物流返还货款本金合计196,161千元及相应利息，要求本公司承担连带责任。2017年6月本公司向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福建高院”）就管辖权异议提起上诉，福建高院裁定将厦门中院审理的2起案件合并为1起（人民币102,500千元）由福建高院审理，剩余的案件由厦门中院审理。

2018年7月3日，福建高院审理的案件一审开庭，双方在法庭上共同向法庭申请延缓审理，

为双方的和谈争取时间。法庭同意暂缓审理，开庭时间另行通知。

2018年7月17日，就厦门中院审理的案件，法院组织诉讼各方参加了庭前质证，质证后厦门中院中止了本案审理。

经本公司调查核实，原告提交的相关证据中使用的本公司及中垠物流印章均涉嫌伪造，本案涉及第三方上海鲁啸矿业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涉嫌伪造公司印章实施合同诈骗，本公司已依法向公安机关报案并获得立案。

2019年9月，厦门信达向厦门中院提出撤诉申请并获得准许。2019年10月，厦门信达向福建高院提出撤诉申请并获得准许。

2020年3月，厦门信达以买卖合同纠纷为由，将中垠物流、本公司诉至厦门中院，要求中垠物流返还货款本金及相应利息人民币232,661千元，要求本公司承担连带责任。2022年5月，厦门中院裁定驳回厦门信达诉讼请求，厦门信达不服一审判决，提起二审诉讼。2022年10月，福建高院判决案件发回厦门中院重审。

2023年11月9日，厦门中院做出调解书，中垠物流向厦门信达支付22,000千元，中垠物流支付上述款项后，享有对第三方22,000千元的追偿权。调解书履行完毕后，中垠物流、兖矿能源与厦门信达互不追究其他责任。

3) 内蒙古新长江矿业投资有限公司仲裁案

2018年4月，内蒙古新长江矿业投资有限公司（“新长江”）以本公司违反双方有关股权转让协议为由，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中国贸仲”）提出仲裁申请，要求本公司支付股权转让价款748,500千元，相应违约金人民币656,000千元及本案涉及的律师费、仲裁费、保全费等共合计约人民币1,435,000千元。中国贸仲于2018年10月12日第一次开庭及2018年12月17日第二次开庭审理本案，未做出裁决。

2019年4月，新长江将仲裁请求变更为解除股权转让协议，并获得中国贸仲的许可。中国贸仲于2019年8月、2019年12月第三次、第四次开庭审理本案，尚未做出裁决。

中国贸仲于2020年12月30日做出中止审理裁定。2023年2月26日，中国贸仲开庭审理本案。

2023年5月29日，公司收到中国贸仲裁决书，裁决公司完全免责。

4) 澳洲公司对中山矿或有事项

澳洲公司于2015年3月4日向中山矿发出支持函，确认：

1. 除非中山矿同意偿还贷款或者贷款协议中另有约定外，澳洲公司不会要求中山矿偿还贷款；
2. 澳洲公司将向中山矿提供财务支持，使其能够偿还到期债务，财务支持将以新股东贷款的形式提供，贷款将按照股东所享有中山矿净资产的份额计算。

在澳洲公司作为中山矿股东期间，该支持函件持续有效，直至发出不少于12个月或中山矿同

意的更短的通知期的通知。

5) 鄂尔多斯市金诚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仲裁案

2021年5月,本公司以鄂尔多斯市金诚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金诚泰”)违反双方有关股权转让协议为由,向中国国际贸易仲裁委员会(“中国贸仲”)提出仲裁申请,要求金诚泰返还股权转让价款14,884千元,中国贸仲尚未进行开庭。

2022年7月,金诚泰以股权转让合同纠纷为由,向中国贸仲提出仲裁反请求申请,要求本公司给付金诚泰第三期煤矿股权转让费及滞纳金1,015,901千元。

公司以金诚泰应承担矿业权出让收益价款为由,要求金诚泰退还煤矿股权转让费615,153千元。

2024年3月14日,公司收到中国贸仲裁决书,裁决金诚泰向公司退还煤矿股权转让费115,211千元。

6) 除上述及本附注“十四、5、(4) 关联担保情况”外,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3月28日,经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每10股送红股3股,并每10股派发2023年度现金股利14.9元(含税)。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为保障和提高职工退休后的待遇水平，根据《企业年金办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 36 号)、《山东省国资委关于省管企业建立企业年金制度的指导意见》(鲁国资考核〔2017〕1 号)等有关规定，本集团制定了企业年金的相关管理办法。

集团年金缴费由单位和职工共同承担，单位缴费的列支渠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职工个人缴费由单位从职工工资代扣代缴。企业缴费每年不超过本企业上年度职工工资总额的 8%，企业和职工个人缴费合计不超过本企业上年度职工工资总额的 12%。年金制度实施的初期，职工个人缴费部分最低不得低于企业为其缴费部分的四分之一，以后年度逐步提高，最终与企业缴费相匹配。新参加工作的职工在与企业签订劳动合同后、试用期满的次月起开始企业年金缴费，单位新调入的职工从调入单位发放工资的当月开始企业年金缴费。

本集团企业年金采用法人受托管理模式，本集团所归集的企业年金基金由本集团公司人力资源服务中心委托受托人进行管理。个人账户下设单位缴费子账户和个人缴费子账户，分别记录单位缴费分配给职工个人的部分及其投资收益、职工个人缴费及其投资收益。职工企业年金个人账户中单位缴费及其投资收益，按一定规则归属于职工个人。未归属于职工个人的部分，记入企业账户。职工企业年金个人账户中个人缴费及其投资收益自始归属于职工个人。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2023 年报告分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煤炭业务	铁运业务	煤化工、电力及热力	矿用设备制造	非煤炭贸易	贷款和融资租赁	未分配项目	抵消	合计
营业收入	115,069,266	573,573	40,969,148	3,249,651	10,465,531	2,356,477	17,896,234	40,555,020	150,024,860
对外交易收入	102,019,064	478,114	29,855,761	690,972	10,419,283	1,392,268	5,169,398		150,024,860
分部间交易收入	13,050,202	95,459	11,113,387	2,558,679	46,248	964,209	12,726,836	40,555,020	
营业成本及费用	70,950,133	358,500	39,621,471	3,208,248	10,535,674	1,179,353	16,276,390	29,068,337	113,061,432
对外销售成本	49,408,895	266,656	24,506,109	178,869	10,364,669	568,645	3,766,659		89,060,502
分部间销售成本	12,763,595	91,485	11,079,882	2,558,679	46,248	226,463	12,581,685	39,348,037	
期间费用及减值损失	8,777,643	359	4,035,480	470,700	124,757	384,245	-71,954	-10,279,700	24,000,930
营业利润(亏损)	44,119,133	215,073	1,347,677	41,403	-70,143	1,177,124	1,619,844	11,486,683	36,963,428
资产总额	366,330,799	7,191	67,476,261	4,101,455	4,640,728	69,358,545	46,102,739	203,739,579	354,278,139
负债总额	231,303,883	3,747	33,383,876	2,367,688	3,672,518	43,037,519	32,257,017	110,081,793	235,944,455
补充信息									
折旧和摊销费用	11,958,265	351	3,671,929	246,198	2,860	31,042	931,429		16,842,074
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77,304	3	45,243	5,037	15,509	-234,133	4,967		-86,070

资本性支出	9,228,715	178	1,907,773	80,461	16,191	5,869,359	1,088,373		18,191,050
-------	-----------	-----	-----------	--------	--------	-----------	-----------	--	------------

2) 2022 年报告分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煤炭业务	铁运业务	煤化工、电力及热力	矿用设备制造	非煤炭贸易	贷款和融资租赁	未分配项目	抵消	合计
营业收入	160,571,763	442,594	36,322,843	3,417,149	41,448,822	2,432,419	17,640,348	37,302,835	224,973,103
对外交易收入	145,990,576	393,440	29,867,618	748,910	41,448,822	1,421,244	5,102,493		224,973,103
分部间交易收入	14,581,187	49,154	6,455,225	2,668,239		1,011,175	12,537,855	37,302,835	
营业成本及费用	95,111,390	292,274	34,606,553	3,538,453	41,590,769	845,144	16,943,629	30,443,838	162,484,374
对外销售成本	59,256,919	239,336	23,729,206	234,879	41,339,825	561,788	4,124,695		129,486,648
分部间销售成本	14,556,292	49,154	6,455,225	2,663,500		303,085	12,463,207	36,490,463	
期间费用及减值损失	21,298,179	3,784	4,422,122	640,074	250,944	-19,729	355,727	-6,046,625	32,997,726
营业利润(亏损)	65,460,373	150,320	1,716,290	-121,304	-141,947	1,587,275	696,719	6,858,997	62,488,729
资产总额	378,901,724	766,504	60,631,402	4,174,842	9,997,951	85,655,097	42,361,564	205,013,657	377,475,427
负债总额	222,436,107	479,391	30,499,193	2,531,372	8,681,975	60,221,164	23,097,705	114,382,233	233,564,674
补充信息									
折旧和摊销费用	10,864,380	8,709	2,453,549	252,710	3,557	17,626	657,647		14,258,178
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2,334,204	-193	-47,117	-2,088	140,171	69,338	198,032		2,692,347
资本性支出	11,789,509	21,221	794,874	10,153	30,665	6,988,848	955,859		20,591,129

注：非煤炭贸易主要是本集团从事电解铜、石油、钢材等金属和铁矿石等大宗商品的贸易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本年度重大收购事项——复兴项目

(1) 交易情况

1) 基本情况

2023年4月28日，本公司与新汶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龙口矿业集团有限公司、淄博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肥城肥矿煤业有限公司、临沂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关于山东能源集团鲁西矿业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以现金约人民币183.19亿元收购山东能源集团鲁西矿业有限公司51%股权。

2023年4月28日，本公司与新汶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关于兖矿新疆能化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以现金约人民币81.12亿元收购兖矿新疆能化有限公司51%股权。

2) 交易作价

标的股权及资产交易价款构成具体如下：

序号	标的股权及资产	交易价款
1	鲁西矿业 51%股权	18,319,379
2	新疆能化 51%股权	8,111,852
合计	—	26,431,231

交易作价评估基准日为2022年12月31日，鲁西矿业作价依据为山东中评恒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山东能源集团鲁西矿业有限公司股权项目涉及之山东能源集团鲁西矿业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中恒鲁评报字(2023)第028号）；新疆能化作价依据为山东中评恒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兖矿新疆能化有限公司股权项目涉及之兖矿新疆能化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中恒鲁评报字(2023)第027号）。

3) 交易价款支付

①根据《关于山东能源集团鲁西矿业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公司按照如下方式支付鲁西矿业股权及资产的交易价款：

1. 本公司应于协议生效后五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向转让方支付交易价款的 30% 共计 549,581.37 万元，其中新矿集团 140,197.13 万元、龙矿集团 171,663.36 万元、淄矿集团 107,761.05 万元、肥城煤业 29,095.48 万元、临矿集团 100,864.35 万元；

2. 本公司应于交割日和 2023 年 7 月 31 日两者孰晚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向转让方支付转让价款的 30% 共计 549,581.37 万元，其中新矿集团 140,197.13 万元、龙矿集团 171,663.36 万元、淄矿集团 107,761.05 万元、肥城煤业 29,095.48 万元、临矿集团 100,864.35 万元，并支付对应利息；

3. 本公司应于协议生效后的十二个月内向转让方支付转让价款的 40% 共计 732,775.16 万元，其中新矿集团 186,929.51 万元、龙矿集团 228,884.48 万元、淄矿集团 143,681.40 万元、肥城煤业 38,793.98 万元、临矿集团 134,485.79 万元，并支付及对应利息。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累计支付收购鲁西矿业股权价款 1,099,162.74 万元。

②根据《关于兖矿新疆能化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公司按照如下方式支付新疆能化股权及资产的交易价款：

1. 本公司应于协议生效后五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向转让方支付交易价款的 30% 共计 243,355.57 万元，其中新矿集团 37,409.96 万元、山东能源 205,945.61 万元；

2. 本公司应于交割日和 2023 年 7 月 31 日两者孰晚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向转让方支付转让价款的 30% 共计 243,355.57 万元，其中新矿集团 37,409.96 万元、山东能源 205,945.61 万元，并支付对应利息；

3. 本公司应于协议生效后的十二个月内向转让方支付转让价款的 40% 共计 324,276.03 万元，其中新矿集团 49,849.49 万元、山东能源 274,426.54 万元价款本金并支付对应利息。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累计支付收购新疆能化股权价款 486,711.14 万元。

4) 过渡期损益安排

标的股权对应的过渡期间损益由转让方按照各自向本公司转让的目标公司股权比例享有或承担。

5) 业绩承诺

各转让方同意就鲁西矿业未来三年的业绩作出如下承诺：

承诺 2023-2025 年度（以下简称承诺期），按中国会计准则计算，标的股权对应的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合计不低于人民币 1,142,480.14 万元，承诺期累计承诺净利润参考经有权国资监管部门备案的资产评估报告确定。若目标公司在承诺期内累计实现净利润未达到承诺期累计承诺净利润，转让方将以现金方式向本公司进行补偿，具体补偿金

额按照承诺净利润与标的股权对应的实际净利润之间的差额进行计算（详见本公司上海交易所临 2023-029 公告）。根据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因收购山东能源集团鲁西矿业有限公司 51%股权而取得新汶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公司业绩补偿承诺所涉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项目估值报告》（中企华估字(2023)第 6626-01 号），公司拟收购鲁西矿业 51%股权项目业绩对赌期望补偿额现值为 161,868 万元。

各转让方同意就新疆能化未来三年的业绩作出如下承诺：

承诺 2023-2025 年度（以下简称承诺期），按中国会计准则计算，标的股权对应的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合计不低于人民币 401,345.61 万元，承诺期累计承诺净利润参考经有权国资监管部门备案的资产评估报告确定。若目标公司在承诺期内累计实现净利润未达到承诺期累计承诺净利润，转让方将以现金方式向本公司进行补偿，具体补偿金额按照承诺净利润与标的股权对应的实际净利润之间的差额进行计算（详见本公司上海交易所临 2023-029 公告）。根据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因收购兖矿新疆能化有限公司 51%股权而取得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及新汶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业绩补偿承诺所涉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项目估值报告》（中企华估字(2023)第 6626-02 号），公司拟收购新疆能化 51%股权项目业绩对赌期望补偿额现值为 135,074 万元。

6) 其他重要约定

就鲁西矿业下属子公司矿业权相关事项，转让方同意向本公司做出如下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鲁西矿业下属煤矿为正常、合法生产煤矿。如本次交易交割日后相关政府主管部门依据《全省落实“三个坚决”行动方案(2021-2022)年》（鲁动能〔2021〕3 号）和《山东省能源发展“十四五”规划》（鲁政字〔2021〕143 号）文件或依据前述文件出台的具体实施细则对鲁西矿业下属子公司煤矿采取限产、停产关闭退出等处置措施的，转让方承诺：

由转让方对本公司给予相应补偿，具体补偿金额应由转让方及本公司基于届时适用的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或具体实施细则，以各方认可的、由本公司聘请的中介机构出具的专项报告为基础予以测算，并在前述处置措施采取之日起 3 个月（或各方协商确定的合理期限）内友好协商以书面方式确定。但该等补偿金额应以鲁西矿业或其下属子公司在本次交易中的评估价值的 51%为限，如该等下属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则前述补偿金额上限应再乘以鲁西矿业持有该等下属子公司的股权比例。

如本公司及转让方在前述处置措施采取之日 3 个月内（或各方协商确定的合理期限内），仍无法就前述具体赔偿金额协商一致的，则本公司可以向转让方书面通知解除《股权转让协议》，自本公司发出书面解除通知之日起 30 日内，转让方向本公司返还本次转让标的股权全部转让价款、资金占用费，本公司向转让方返还标的股权及自交割日起本公司从鲁西矿业取得的分红（如涉及）。前述资金占用费按照本次转让标的股权全部转让价款返还日上月 LPR 一年期利率计算，计算期间为《股权转让协议》项下交割审计基准日至本次转让标的股权全部转让价款返还日，计算期间内按照一年 365 天计算。

如承诺期内鲁西矿业或其控股子公司下属煤矿因采深超千米冲击地压矿井被采取限产、停产、关闭退出等措施造成的损失，由转让方根据《承诺函》的相关约定计算相关补偿金额（“超千米冲击地压矿井补偿”）并进行补偿。

2、除已根据北京矿通资源开发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就本次交易出具的《山东能源集团鲁西矿业有限公司及兖矿新疆能化有限公司部分矿业权出让收益测算报告》（“《矿业权出让收益测算报告》”）扣减矿业权出让收益的矿业权外，就郭屯煤矿、彭庄煤矿、梁宝寺煤矿以及陈蛮庄煤矿四宗以现金、转增国家资本金等方式有偿处置过的矿业权，在本次交易交割日后，如被相关主管部门基于《矿业权出让收益征收办法》（“《10号文》”）对本次交易评估基准日前已动用的资源储量及本次交易对应资源储量（即在本次交易中相关采矿权评估范围内的资源储量，下同）征收矿业权出让收益（“被征收出让收益金额”），且前述出让收益亦未在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中体现，则：

(1) 转让方将按照该等下属子公司被征收出让收益金额，在明确缴纳义务后的30日内向本公司现金补偿（补偿金额为被征收出让收益金额 \times 51% \times 鲁西矿业持有该等下属子公司的股权比例）；

(2) 除前述被征收出让收益金额，就届时本次交易对应资源储量中剩余的尚未按矿产品销售时的矿业权出让收益率计算征收的部分（如涉及），应当基于《矿业权出让收益测算报告》中载明的测算方法及相关参数，按照《10号文》及后续颁布实施的配套政策折现至前述明确缴纳义务之日计算剩余需缴纳金额，由转让方一并向本公司现金补偿。

就新疆能化及其下属子公司矿业权相关事项，转让方同意向本公司做出如下承诺：

1. 截至承诺函出具日，新疆能化所持有的新疆准东煤田奇台县黄草湖一至十一勘查区勘探探矿权有效期已经届满。新疆能化已根据相关政府主管部门的要求提交了探矿权变更申请登记，申请将十一个勘查区合并为一个勘查区，申请续期期限为2023年3月28日至2025年3月28日。转让方承诺将积极敦促并协助新疆能化尽快完成探矿权变更登记手续，如新疆能化在本次交易交割日后因无法完成或无法按时完成上述探矿权变更登记手续受到损失，则届时由转让方向本公司予以补偿。

2. 除已根据北京矿通资源开发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就本次交易出具的《山东能源集团鲁西矿业有限公司及兖矿新疆能化有限公司部分矿业权出让收益测算报告》（“《矿业权出让收益测算报告》”）扣减矿业权出让收益的矿业权外，就保盛煤矿、红山洼煤矿两宗有偿处置过的矿业权，在本次交易交割日后，如被相关主管部门基于《矿业权出让收益征收办法》（“《10号文》”）对本次交易评估基准日前已动用的资源储量及本次交易对应资源储量（即在本次交易中相关采矿权评估范围内的资源储量，下同）向兖矿新疆矿业有限公司（“新疆矿业”）征收矿业权出让收益（“被征收出让收益金额”），且前述出让收益亦未在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中体现，则：

(1) 转让方将按照该等下属子公司被征收出让收益金额，在明确缴纳义务后的30日内向本公司现金补偿（补偿金额为被征收出让收益金额 \times 51% \times 新疆能化持有新疆矿业的股权比例）；

(2) 除前述被征收出让收益金额,就届时本次交易对应资源储量中剩余的尚未按矿产品销售时的矿业权出让收益率计算征收的部分(如涉及),应当基于《矿业权出让收益测算报告》中载明的测算方法及相关参数,按照《10号文》及后续颁布实施的配套政策折现至前述明确缴纳义务之日计算剩余需缴纳金额,由转让方一并向本公司现金补偿。

(3) 转让方向本公司补偿的金额应以(《股权转让协议》依据的评估报告引用的矿业权评估报告所载金额 \times 51% \times 新疆能化持有新疆矿业的股权比例)为限。

(2) 企业合并判断

2023年9月30日,本公司与转让方就鲁西矿业51%股权及新疆能化51%股权分别签署了《交割确认书》,双方一致同意并确认,标的股权及资产的交割日为2023年9月30日。本公司自2023年9月30日起,成为持有标的股权及资产的所有权人,依法享有法律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标的公司各项股东权利并承担相应股东义务,依法享有法律、法规规定的标的资产相关的全部权利和权益。

(3) 过渡期损益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山东能源集团鲁西矿业有限公司2023年1-9月审计报告》(XYZH/2023BJAA7F0058),鲁西矿业过渡期实现净利润2,300,720千元。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兖矿新疆能化有限公司2023年1-9月审计报告》(XYZH/2023XAAA3B0100),新疆能化过渡期实现净利润447,492千元。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047,380	1,286,522
1至2年	38,841	70,808
2至3年	15,501	46,726
3年以上	272,176	247,660
合计	2,373,898	1,651,71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67,655	11	191,070	71	76,585	270,360	16	190,775	71	79,58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06,243	89	3,703		2,102,540	1,381,356	84	2,651		1,378,705
其中：										
账龄组合	148,532	6	3,703	2	144,829	100,116	6	2,651	3	97,465
关联方组合	1,957,711	83			1,957,711	1,281,240	78			1,281,240
合计	2,373,898	100	194,773	8	2,179,125	1,651,716	100	193,426	12	1,458,29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公司 1	265,282	185,697	262,282	185,697	71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 2	5,078	5,078	4,769	4,769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不重大客户			604	604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70,360	190,775	267,655	191,070	71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44,310	434	0.3
1-2 年	1,117	164	15
2-3 年			
3 年以上	3,105	3,105	100
合计	148,532	3,703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93,426	1,656	-309			194,773
合计	193,426	1,656	-309			194,77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公司 1	455,685		455,685	19	
公司 2	409,230		409,230	17	
公司 3	262,282		262,282	11	185,697
公司 4	160,919		160,919	7	
公司 5	122,012		122,012	5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合计	1,410,128		1,410,128	59	185,69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4,949,900	9,999
其他应收款	32,017,465	35,830,083
合计	36,967,365	35,840,08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1,983,317	35,798,241
1 至 2 年	19,756	27,650
2 至 3 年	11,489	6,000
3 年以上	224,666	269,367
合计	32,239,228	36,101,258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31,980,129	35,791,354
预计无法收回的款项	212,536	261,948

应收代垫款	26,959	23,321
押金保证金	11,870	13,212
备用金	7,734	11,423
合计	32,239,228	36,101,258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9,227	261,948	271,175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49,632	-49,632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20	220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9,227	212,536	221,763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1) 其他应收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12,536	1	212,536	100		261,948	1	261,948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026,692	99	9,227		32,017,465	35,839,310	99	9,227		35,830,083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其中:										
账龄组合	153,376		9,227	6	144,149	170,423		9,227	5	161,196
关联方组合	31,873,316	99			31,873,316	35,668,887	99			35,668,887
合计	32,239,228	100	221,763	1	32,017,465	36,101,258	100	271,175	1	35,830,083

2) 其他应收款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公司 1	115,788	115,788	90,602	90,602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 2	69,169	69,169	69,169	69,169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 3	47,780	47,780	28,240	28,24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 4	26,048	26,048	21,362	21,362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不重大客户	3,163	3,163	3,163	3,163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61,948	261,948	212,536	212,536	—	—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271,175		-49,632		220	221,763
合计	271,175		-49,632		220	221,76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公司 1	7,205,000	22	往来款	1 年以内	
公司 2	4,000,000	12	往来款	1 年以内	
公司 3	3,770,000	12	往来款	1 年以内	
公司 4	3,358,170	10	往来款	1 年以内	
公司 5	3,002,000	9	往来款	1 年以内	
合计	21,335,170	65	/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6,480,662		96,480,662	88,501,752		88,501,752
对联营、合营企业 投资	6,992,977		6,992,977	6,503,049		6,503,049
合计	103,473,639		103,473,639	95,004,801		95,004,801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兖矿集团(鄂尔多斯)有限公司	8,562,335		122,190	8,440,145		
内蒙古昊盛煤业有限公司	7,498,416	416,916		7,915,332		
兖煤菏泽能化有限公司	2,924,344			2,924,344		
兖州煤业榆林能化有限公司	1,400,000			1,400,000		
兖州煤业山西能化有限公司	508,206		73,180	435,026		
山东华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599,523			599,523		
山东兖煤日照港储配煤有限公司	209,240			209,240		
兖煤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4,212,512			4,212,512		
兖州煤业澳大利亚有限公司	21,425,119			21,425,119		
山东兖煤航运有限公司	10,576			10,576		
山东中鼎云联科技有限公司	51,000			51,000		
青岛中兖贸易有限公司	53,012			53,012		
兖矿能源(无锡)有限公司	131,933			131,933		
兖矿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235,000			5,235,000		
兖矿东华重工有限公司	2,154,477		300	2,154,177		
山东端信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			200,000		
兖煤矿业工程有限公司	85,200			85,200		
兖煤蓝天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306,790			306,790		
端信投资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1,100,000			1,100,000		

端信投资控股 (北京)有限公司	4,060,000			4,060,000		
兖矿瑞丰国际贸易 有限公司	102,000			102,000		
兖矿能源集团国 际贸易有限公司	300,000			300,000		
上海巨匠资产管 理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兖矿东平陆港有 限公司	60,000			60,000		
山东能源集团财 务有限公司	4,948,236			4,948,236		
兖矿鲁南化工有 限公司	5,777,879			5,777,879		
兖矿煤化供销有 限公司	91,198			91,198		
兖矿榆林精细化 工有限公司	168,218			168,218		
陕西未来能源化 工有限公司	8,137,346			8,137,346		
兖矿济宁化工装 备有限公司	55,724			55,724		
山东兖矿济三电 力有限公司	616,352			616,352		
内蒙古矿业(集 团)有限责任公 司	3,962,290			3,962,290		
兖矿智慧生态有 限责任公司	80,000			80,000		
青岛端信资产管 理有限公司	404,230	95,770		500,000		
兖矿铁路物流有 限公司	2,570,596	872,190		3,442,786		
山东能源集团鲁 西矿业有限公司		5,073,898		5,073,898		
兖矿新疆能化有 限公司		940,931		940,931		
山西和顺天池能 源有限责任公司		73,180		73,180		
兖矿煤化工程有 限公司		14,465		14,465		
邹城诚验材料检 测试验有限公司		300		300		

山东能源大厦上海有限公司		686,930		686,930		
合计	88,501,752	8,174,580	195,670	96,480,662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圣地芬雷选煤工程技术(天津)有限公司	35,735			1,679						37,414	
小计	35,735			1,679						37,414	
二、联营企业											
华电邹县发电有限公司	984,543			107,087		4,322				1,095,952	
上海中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注)	725,696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	2,269,764										
临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78,655			68,417	9,687					2,156,759	
山东省东岳泰恒发展有限公司	242,069			2,661						244,730	
山东能源(海南)智慧国际科技有限公司	96,391			-4,186	5,056	-15,498				81,763	
德伯特机械(山东)有限公司	17,451			2,864						20,315	
山东新宝龙工业科技有限公司(注)	49,923			6,961		-4,468				52,416	
山东宝能智维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2,822			-798						2,024	
小计	6,467,314	10,032		491,603	51,700	-14,033	-68,381		17,328	6,955,563	
合计	6,503,049	10,032		493,282	51,700	-14,033	-68,381		17,328	6,992,977	

注：详见本附注“七、17. 长期股权投资”。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1,704,956	7,805,296	29,946,894	9,206,721
其他业务	4,556,066	5,331,354	4,940,319	6,046,250
合计	26,261,022	13,136,650	34,887,213	15,252,971

(2).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229,985	6,028,376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93,282	412,327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58	
债务重组收益		-587
合计	11,723,325	6,440,116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1,66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64,37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62,77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28,398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2,932,102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2,566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8,454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8,89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6,86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760,471	

合计	1,548,555
----	-----------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91	2.7421	2.72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2	2.5312	2.513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按中国会计准则	20,139,502	33,356,920	72,693,902	99,850,638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1. 同一控制下合并（注 1）	1,554,521	2,905,560	-31,134,227	-4,043,076
2. 专项储备（注 2）	1,217,481	145,643	-28,157	-31,613
3. 永续资本债券（注 3）			16,541,777	13,248,614
4.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注 4）	10,199	10,199	-69,042	-79,241
5. 递延税项（注 5）	-421,671	-122,704	-165,665	256,006
6. 其他			647,648	647,648
按国际会计准则	17,778,972	30,418,222	86,901,568	89,852,300

注 1：根据中国会计准则，从山东能源收购的有关资产和子公司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被合并方的资产和负债以在合并日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而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被购买方按公允价值确认在购买日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方的合并成本大于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注 2：如本附注“五、38 各专项储备”所述，按中国政府相关机构的有关规定，煤炭企业应根据煤炭产量计提维简费、生产安全费及其他类似性质的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并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专项储备单独反映。按规定范围使用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时，应在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同时全额结转累计折旧。而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这些费用应于发生时确认，相关资本性支出于发生时确认为固定资产，按相应的折旧方法计提折旧。

注 3：根据中国会计准则，母公司发行的永续资本债券在报表中列示于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子公司发行的永续资本债券在报表中列示于少数股东权益，而在国际准则中需要在权益变动表单独列示。

注 4：根据中国会计准则，长期资产减值准备一经确认，不得转回，在国际准则下，长期资产减值准备可以转回。

注 5：上述准则差异同时带来税务及少数股东权益的影响差异。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李伟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 年 3 月 28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